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
BYD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11)

網站：<http://www.byd.com>

海外監管公告

以下為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所刊發之「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報告」。

承董事會命

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王傳福

中國·深圳，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傳福先生，非執行董事呂向陽先生及夏佐全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洪平先生、張敏先生及蔣岩波先生。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2021 年 0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传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亚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惠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861,142,855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48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3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91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92
第十节 公司治理	105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11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118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250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比亚迪	指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集团	指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报告期	指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比亚迪（A 股）、比亚迪股份（H 股）	股票代码	002594、01211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名称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比亚迪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BYD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BY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传福		
注册地址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延安路一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19		
办公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比亚迪路 300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18		
公司网址	http://www.byd.com		
电子信箱	db@byd.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黔	程燕
联系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比亚迪路 3009 号	深圳市坪山区比亚迪路 3009 号
电话	(+86) 755-8988 8888-62126	(+86) 755-8988 8888-62237/62126
传真	(+86) 755-8420 2222	(+86) 755-8420 2222
电子信箱	db@byd.com	db@byd.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19231745-8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p>2012年2月13日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锂离子电池以及其他电池、充电器、电子产品、仪器仪表、柔性线路板、五金制品、液晶显示器、手机零配件、模具、塑胶制品及其相关附件的生产、销售；道路普通货运（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2年9月30日）；3D眼镜、GPS导航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含分销、国家专营专控商品）；作为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比亚迪品牌乘用车、电动车的总经销商，从事上述品牌的乘用车、电动车及其零部件的营销、批发和出口，提供售后服务。2012年9月17日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锂离子电池以及其他电池、充电器、电子产品、仪器仪表、柔性线路板、五金制品、液晶显示器、手机零配件、模具、塑胶制品及其相关附件的生产、销售；道路普通货运（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6年8月15日）；3D眼镜、GPS导航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含分销、国家专营专控商品）；作为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比亚迪品牌乘用车、电动车的总经销商，从事上述品牌的乘用车、电动车及其零部件的营销、批发和出口，提供售后服务；电池管理系统、换流柜、逆变柜/器、汇流箱、开关柜、储能机组的销售。2016年9月30日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锂离子电池以及其他电池、充电器、电子产品、仪器仪表、柔性线路板、五金制品、液晶显示器、手机零配件、模具、塑胶制品及其相关附件的生产、销售；3D眼镜、GPS导航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含分销、国家专营专控商品）；作为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比亚迪品牌乘用车、电动车的总经销商，从事上述品牌的乘用车、电动车及其零部件的营销、批发和出口，提供售后服务；电池管理系统、换流柜、逆变柜/器、汇流箱、开关柜、储能机组的销售。2017年5月18日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锂离子电池以及其他电池、充电器、电子产品、仪器仪表、柔性线路板、五金制品、液晶显示器、手机零配件、模具、塑胶制品及其相关附件的生产、销售；3D眼镜、GPS导航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含分销、国家专营专控商品）；作为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比亚迪品牌乘用车、电动车的总经销商，从事上述品牌的乘用车、电动车及其零部件的营销、批发和出口，提供售后服务；电池管理系统、换流柜、逆变柜/器、汇流箱、开关柜、储能机组的销售；汽车电子装置研发、销售；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研发以及上述零部件的关键零件、部件的研发、销售；轨道交通运输设备（含轨道交通车辆、工程机械、各类机电设备、电子设备及零部件、电子电气件、轨道交通信号系统、通信及综合监控系统与设备）的研发、设计、销售、租赁与售后服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及其他专项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轨道梁柱的研发、设计、销售；自有物业租赁（物业位于大鹏新区葵涌街道延安路一号比亚迪工业园内及龙岗区龙岗街道宝龙工业城宝荷路3001号比亚迪工业园内）；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及发布；信息与技术咨询、技术服务。</p>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6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谢枫、黄榕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元）	156,597,691,000.00	127,738,523,000.00	22.59%	130,054,707,00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234,267,000.00	1,614,450,000.00	162.27%	2,780,194,00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53,923,000.00	230,506,000.00	1,181.50%	585,595,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5,392,668,000.00	14,741,007,000.00	207.93%	12,522,909,00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7	0.50	194.00%	0.9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7	0.50	194.00%	0.9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43%	2.62%	4.81%	4.96%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总资产（元）	201,017,321,000.00	195,641,593,000.00	2.75%	194,571,077,00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6,874,274,000.00	56,762,289,000.00	0.20%	55,198,289,000.00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由于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已经在重大方面取得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实质性趋同，而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亦已于 2005 年 1 月 1 日开始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接轨，因此本集团按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与本集团于 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按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的净资产和净利润不存在实质性差异，故无需作出调节。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9,678,542,000.00	40,824,444,000.00	44,519,647,000.00	51,575,058,00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2,636,000.00	1,549,794,000.00	1,751,140,000.00	820,697,00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1,699,000.00	1,387,926,000.00	1,576,919,000.00	460,777,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48,683,000.00	10,589,764,000.00	13,125,029,000.00	16,729,192,000.0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75,614,000.00	-32,060,000.00	-17,453,000.00	主要是资产清理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78,089,000.00	1,483,662,000.00	2,072,665,000.00	主要是与汽车有关的政府补助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31,786,000.00	11,638,000.00	27,708,000.00	主要是投资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	39,526,000.00	32,490,000.00	40,485,000.00	

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26,716,000.00	27,418,000.00	24,961,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6,152,000.00	117,466,000.00	133,784,000.00	主要是供应商的赔款
处置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	-9,076,000.00	31,142,000.00	403,868,0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2,329,000.00	242,203,000.00	385,282,000.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4,906,000.00	45,609,000.00	106,137,000.00	
合计	1,280,344,000.00	1,383,944,000.00	2,194,599,000.0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产业共建财政扶持资金	10,191,000.00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本集团主要从事包含新能源汽车及传统燃油汽车在内的汽车业务、手机部件及组装业务、二次充电电池及光伏业务，并积极拓展城市轨道交通业务领域。

自二零零三年进军汽车业务以来，凭借领先的技术、成本优势及具备国际标准的卓越品质，集团迅速成长为中国自主品牌汽车领军厂商。有别于国内主要汽车生产企业普遍采用合资、技术引进、品牌引入等经营模式，本集团主要采用自主研发设计、整车及核心零部件一体化生产，并以自主品牌进行销售的经营模式。作为全球新能源汽车研发和推广的引领者，集团于新能源汽车领域拥有雄厚的技术积累、领先的市场份额，奠定了比亚迪于全球新能源汽车领域的行业领导地位。

作为全球智能产品开发及生产和组装的领先厂商，本集团可以为客户提供垂直整合的一站式服务，产品覆盖消费电子、汽车智能系统、物联网、机器人、人工智能及新型智能产品等领域，但不生产自有品牌的整机产品。该业务的主要客户包括华为、三星、苹果、小米、vivo等智能移动终端领导厂商。

比亚迪为全球领先的二次充电电池制造商之一，主要客户包括三星、Dell等消费类电子产品领导厂商，以及科沃斯、iRobot等全球领先的机器人专业智造品牌厂商。本集团生产的锂离子电池广泛应用于各种消费类电子产品及新型智能产品领域。

城市轨道交通业务是比亚迪未来发展的战略方向之一。凭借在新能源业务领域业已建立的技术和成本优势，集团成功研发出高效率、低成本的跨座式单轨——“云轨”产品，配合新能源汽车实现对城市公共交通的立体化覆盖，在帮助城市解决交通拥堵和空气污染的同时，实现集团的长远及可持续发展。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主要是对联合营公司的投资额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主要是本期购置增加及在建转固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基本持平
在建工程	主要是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影响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保障资产安全性的控制措施	收益状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汽车业务相关资产	汽车产业在美国地区的开拓及发展	人民币3,653,267,000元	美国	生产与销售	财务监督, 委托外部审计	正常	5.67%	否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集团秉持“技术、品质、责任”的发展理念，肩负绿色环保的企业社会责任，在新能源汽车产业打造出长期可持续的核心竞争优势。

作为全球新能源汽车产业的领跑者之一，比亚迪拥有庞大的技术研发团队和强大的科技创新能力，已相继开发出一系列全球领先的前瞻性技术，建立起于新能源汽车领域的全球领先优势。比亚迪作为一家横跨汽车、电池、IT、半导体等多个领域的企业集团，拥有全球领先的电池、电机、电控及整车核心技术，以及全球首创的双模技术和双向逆变技术，实现汽车在动力性能、安全保护和能源消费等方面的多重跨越，为全球汽车产业开拓出崭新的发展路径。

在动力电池领域，集团开发了高度安全的磷酸铁锂电池和高能量密度的三元电池，应用于电动商用车和电动乘用车领域，解决了电动汽车电池在安全性、循环寿命和续航里程等方面的全球性难题。目前，集团已在动力电池领域建立起全球领先的技术优势和成本优势，并通过动力电池产能的快速扩张建立起领先的规模优势。此外，积极布局研发SiC MOSFET，未来，比亚迪旗下的新能源汽车将逐步搭载SiC电控，使整车性能在现有基础上实现显著提升。

在商业推广方面，集团推出的纯电动大巴和纯电动出租车已在全球6大洲、50多个国家和地区、超过300个城市成功运营，为洛杉矶、伦敦、阿姆斯特丹、悉尼、香港、京都、吉隆坡等城市带来绿色环保的公共交通解决方案。在私家车市场，集团应用双模技术和双向逆变技术的新一代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连续多年主导中国插电式混合动力乘用车市场。

集团横跨汽车、IT、新能源三大领域，凭借各自领域的丰富技术积累和各领域间的综合协同优势，集团未来将继续致力于新能源汽车技术的突破创新和产品的应用推广，积极推进传统汽车转向新能源汽车的产业变革。未来，比亚迪将通过“7+4”战略推动新能源汽车的全方位拓展，将新能源汽车的应用范围从私家车、公交车、出租车延伸到环卫车、城市商品物流、道路客运和城市建筑物流等常规领域及仓储、矿山、港口和机场等四大特殊领域，实现新能源汽车对道路运输的全覆盖。未来，集团将结合新能源汽车的优势和自主品牌强势崛起的契机，加推更多新能源乘用车车型，以及面向更多细分市场的客运、货运和专用车车型，进一步丰富本集团的新能源汽车产品线，提升集团的市场份额和行业地位，推动集团始终走在全球新能源汽车技术创新和产品应用的最前沿。

凭借于长期积累的综合技术优势，比亚迪耗时5年研发出全新设计的跨座式单轨“云轨”产品，并于2016年10月发布了中国首条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云轨线路并实现通车，正式宣告比亚迪进军城市轨道交通领域。比亚迪云轨通过配备的动力电池建立起能量回收系统，大幅降低了列车运行的能耗水平，通过配备轮边电机实现了各车厢的独立驱动，大幅提高了列车运行的安全水平。通过对上游核心部件如电力牵引和电力控制的垂直整合，比亚迪成功打造出云轨产品的品质优势和成本优势，以及长期可持续的核心竞争力。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6 号——上市公司从事汽车制造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整车制造生产经营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一) 行业分析及回顾

汽车业务

二零二零年，面对严峻复杂的国际形势和突如其来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新冠肺炎」），全球经济遭受重创，国内经济受到较大影响。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国内全年生产总值增长率仅 2.3%。但由于国内疫情较早得到有效控制，中国经济增长由负转正，经济运行先降后升，四季度国内生产总值回升至 6.5%，中国经济强劲复苏，成为全球唯一实现经济正增长的主要经济体。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的数据，二零二零年全年累计汽车产销量分别为 2,522.5 万辆和 2,531.1 万辆，同比下降 2.0% 和 1.9%。其中，国内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实现逆势增长，均创历史新高，全年产销分别为 136.6 万辆和 136.7 万辆，同比增长 7.5% 和 10.9%。在新能源汽车全面发展的浪潮下，随着国内疫情得到稳定控制，年内，新能源汽车产销量逐渐回暖，月产销环比持续改善，12 月，新能源汽车产销更是创下历史新高。中国新能源汽车产业正逐步从培育期迈入发展期，成为引领全球汽车产业转型的重要力量。

二零二零年，为进一步推动新能源汽车行业平稳进入高质量的市场化发展新阶段，四月，财政部、工信部、科技部、发展改革委四部委联合发布《关于完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通过延长新能源汽车补贴政策至二零二二年底，明确了未来两年补贴政策平缓退出，巩固了行业早期发展成果的同时，进一步推动了行业健康平稳的市场化发展。六月，工信部、财政部、商务部、海关总署、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五部委发布《关于修改〈乘用车企业平均燃料消耗量与新能源汽车积分并行管理办法〉的决定》，通过完善乘用车企业按照乘用车平均燃料消耗量积分与新能源汽车积分的考核办法，进一步加速汽车产业的结构调整与转型升级。十一月，国务院办公厅正式发布《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 年）》，提出到二零二五年新能源汽车新车销售量达到汽车新车销售总量的 20% 左右；到二零三五年，纯电动汽车成为销售车辆的主流，公共领域用车全面电动化，为汽车产业高质量发展指明了方向，助力中国由汽车大国迈向汽车强国。此外，随着碳达峰和碳中和的提出和实施，中国将进一步加速能源结构的转型，推动供给侧和需求侧的革命。

手机部件及组装业务

根据市场研究机构 IDC 统计，二零二零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按年下降 5.9% 至 12.92 亿部，其中 5G 智能手机的市场渗透率和出货量持续提升。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发表的数据显示，二零二零年中国国内智能手机出货量同比下降 20.4% 至 2.96 亿部，5G 手机出货量反呈上升趋势，全年累计出货量为 1.63 亿部。同时，疫情亦催化了在线教育、远程办公、在线娱乐等新的商业机会，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的销量同比增加。研究机构 IDC 的数据显示，二零二零年全球 PC 市场出货量超过 3 亿台，同比增长 13.1%，全球平板电脑出货量为 1.64 亿台，同比增长 13.6%。

二次充电电池及光伏业务

二零二零年，受疫情影响，全球消费类电子产品销量承压，其上游电池需求亦受影响。在光伏领域，尽管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全球光伏市场依然实现超预期增长。根据 CPIA 统计，全球新增装机量预估达到 130GW，同比增长 13%。

（二）业务回顾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比亚迪」或「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统称「本集团」或集团）主要经营包括新能源汽车、传统燃油汽车在内的汽车业务，手机部件及组装业务，二次充电电池及光伏业务，并积极拓展城市轨道交通及其他业务。年内，本集团实现收入约人民币156,598百万元，同比增长22.59%，其中汽车、汽车相关产品及其他产品业务的收入约人民币83,993百万元，同比增长32.76%；手机部件、组装及其他产品业务的收入约人民币60,043百万元，同比增长12.48%；二次充电电池及光伏业务的收入约人民币12,088百万元，同比增长15.06%。三大业务占本集团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53.64%、38.34%和7.72%。

汽车业务

二零二零年是全球汽车产业转型升级和加快变革的一年，比亚迪作为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先行者和引领者，用技术创新满足人们对美好生活的向往，通过技术迭代推动行业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坚定走好从中国制造向中国品牌的升级。本集团通过全面升级汽车产品内外饰、人机互动、智能化等，进一步提升了产品的综合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年内，集团新能源汽车销量稳居全球前列。

新能源乘用车领域，集团以深厚的技术为底蕴，以市场为导向，以顾客为中心，不断推出具有市场竞争力的车型，并在品牌高端化的道路上稳扎稳打、持续发力。年内，集团推出全新旗舰轿车「汉」和改款旗舰SUV「唐」，赢得了市场和广大消费者的青睐。在双旗舰车型共同发力下，公司售价在20万以上的车型占比大幅提升。其中「汉」自7月份上市以来，销量节节攀升，更是成为了中国汽车工业首款月销破万的高端C级轿车。全新旗舰轿车「汉」是全球首款搭载本集团新一代动力电池产品「刀片电池」的车型。「刀片电池」于年内三月发布，具备超级安全、超级寿命、超级续航、超级强度、超级功率和超级低温性能六大技术创新，其安全性更是重新定义了新能源汽车安全标准，为消费者的安全保驾护航；「汉」在智能化方面全面升级，OTA升级服务的持续进化，为消费者带来更加丰富便捷的用车体验。「汉」的热销打破了自主品牌难以突破的格局，助力集团品牌形象持续提升。

年内，本集团与滴滴出行联合打造的全球首款定制网约车「D1」于十一月发布，「D1」是双方凭借各自在电动汽车领域和共享出行领域的独特优势，基于滴滴出行平台上5.5亿乘客、大量司机的需求和出行数据打造的智能共享出行新物种，全面贴合网约车市场人群的独特需求。

纯电动大巴领域，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市场加速出清，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本集团凭借长期以来建立的良好口碑和品牌形象，加速拓展海内外市场。在国内方面，本集团通过拓展下沉市场、完善服务模式等策略，不仅进入了包括承德、镇江、宜昌、永州等在内的众多城市，同时也深化了深圳、广州、长沙、天津等地区的市场运营。在海外方面，尽管新冠肺炎疫情肆虐全球，本集团海外业务依旧实现了快速增长。年内，比亚迪完成了向英国、瑞典、德国等国家订单的交付。在欧洲市场，本集团纯电动巴士市场份额超过20%。二零二零年，本集团电动大巴销量实现逆势增长，市场份额进一步提升。

传统燃油车领域，比亚迪于二零二零年九月发布了「宋Plus」燃油版。「宋Plus」是首款搭载比亚迪全新一代1.5Ti高功率动力总成的车型，上市以来广受市场好评，助力「宋」系列产品持续热销，带动集团燃油车业务逆势增长。

城市轨道交通领域，本集团在重庆璧山及深圳坪山两大「云巴」项目亦有突破性进展。同时，「云轨」项目也于二零二零年先后签订巴西名城萨尔瓦多和圣保罗的轨道交通项目合同。

此外，二零二零年，比亚迪全面步入市场化发展新阶段。比亚迪半导体分拆上市的启动是市场化战略布局的重要里程碑，目前，比亚迪半导体已完成了内部重组、引入战略投资者及股份改制等相关工作。同时，比亚迪半导体已被授权启动分拆上

市前期筹备工作。比亚迪半导体作为国内自主可控的车规级IGBT领导厂商，在技术积累、人才储备及产品市场应用等方面具有一定先发优势，并打破了海外厂商在技术上的垄断。

对外合作方面，在市场化战略布局的思想指导下，比亚迪于年内分别与丰田成立「比亚迪丰田电动车科技有限公司」，于新能源乘用车领域合作，以及与日野自动车株式会社签订战略商业联盟协议，拟成立合资公司共同开发纯电动商用车及电动车零部件，以促进纯电动商用车在全球的普及，助力低碳社会的早日实现。

期内，比亚迪先后入股深圳华大北斗科技有限公司、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及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等产业链核心公司。在高精导航方面，公司与华大北斗深度合作，从芯片技术出发，进一步加深智能化和差异化布局；在新能源产业方面，公司与阿特斯对光伏产业的发展前景、光储一体化的未来充满信心，致力于共同为全球光伏发展提供一流的解决方案；在电池产业方面，通过与湖南裕能的产业链上下游的战略协同，增强集团竞争优势。

二零二零年初，新冠肺炎疫情爆发，国内防疫任务艰巨，口罩需求极为迫切。比亚迪作为中国制造业的代表，依托公司强大的研发能力和制造实力，动用一切力量跨界援产口罩，并完成了3天出图纸、7天造出口罩机、10天出产品的伟大壮举。在全力保障国内防疫物资供应的同时，比亚迪积极助力全球抗疫，践行企业社会责任。期内，比亚迪生产的防疫物资已经运送到全球超过70个国家和地区，获得了来自海内外的广泛赞誉。

手机部件及组装业务

作为全球领先的平台型高端制造厂商，为客户提供新材料开发、产品设计与研发、零组件及整机制造、供应链管理、物流及售后等一站式服务，并涉及智能手机及笔电、新型智能产品、汽车智能系统、医疗健康四大领域。依托于业界领先的研发和制造实力、多元的产品组合、以及紧密的战略客户关系，集团业务已迈入新一轮的高速成长周期。

年内，集团于安卓客户及北美大客户的市场份额的进一步增长，业务规模持续扩大，尤其是玻璃及陶瓷产品出货量增长迅猛；在新型智能产品板块成功导入新客户，业务规模大幅增长并打开新的成长空间；汽车智能系统业务发展亦优于市场。同时，积极推进精益生产，降本增效，整体运营效率得到进一步提升。受益于产品结构的优化及整体运营效率的提高，集团的盈利能力也得到提升。期内，本集团的手机部件、组装及其他产品收入约人民币60,043百万元。

二次充电电池及光伏业务

本集团二次充电电池主要包括锂离子电池和铁电池产品，广泛应用于手机、电动工具及其他便携式电子设备。年内，本集团旗下传统电池业务实现稳定增长。光伏业务方面，本集团积极开拓国际市场，销售收入实现平稳增长。年内，二次充电电池及光伏业务收入约人民币12,088百万元。

汽车整车制造业务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30%以上的应当选择适用，进行相关内容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整车产品产销情况

单位：辆

	产量			销售量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与上年同比增减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与上年同比增减

按车型类别						
新能源车	194,148	227,691	-14.73%	162,893	186,211	-12.52%
-乘用车	183,513	217,538	-15.64%	156,242	179,242	-12.83%
-纯电动	131,746	146,058	-9.80%	108,350	136,090	-20.38%
-插电式混合动力	51,767	71,480	-27.58%	47,892	43,152	10.98%
-商用车	10,635	10,153	4.75%	6,651	6,969	-4.56%
-客车	9,125	6,317	44.45%	6,050	4,608	31.29%
-其他	1,510	3,836	-60.64%	601	2,361	-74.54%
传统燃油车	237,806	227,382	4.58%	231,715	223,210	3.81%
-轿车	39,509	45,069	-12.34%	58,075	69,882	-16.90%
-SUV	174,871	119,863	45.89%	150,697	107,316	40.42%
-MPV	23,426	62,450	-62.49%	22,943	46,012	-50.14%
合计	431,954	455,073	-5.08%	394,608	409,421	-3.62%
按区域						
境外地区				7,395	10,119	-26.92%

同比变化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分车型类别产销量数据发生变化主要是产品结构变化所致。

报告期内汽车零部件生产经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开展汽车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开展新能源汽车相关业务

适用 不适用

新能源汽车整车及零部件的生产经营情况

单位：元

产品类别	产能状况	产量	销量	销售收入
乘用车	600,000（注 1）	183,513	156,242	24,372,288,000.00
商用车	8,500	10,635	6,651	6,973,113,000

注 1：由于各种类车型共用产能，故本数据包含新能源车及传统燃油车。

新能源汽车补贴收入情况

公司 2020 年新能源补贴收入合计：2,302,370,000 元。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56,597,691,000.00	100%	127,738,523,000.00	100%	22.59%
分行业					
电子元器件制造业	12,087,528,000.00	7.72%	10,505,657,000.00	8.22%	15.06%
日用电子器件制造业	60,042,967,000.00	38.34%	53,380,006,000.00	41.79%	12.48%
交通运输设备制造业	83,993,325,000.00	53.64%	63,265,701,000.00	49.53%	32.76%
其他	473,871,000.00	0.30%	587,159,000.00	0.46%	-19.29%
分产品					
二次充电电池及光伏	12,087,528,000.00	7.72%	10,505,657,000.00	8.22%	15.06%
手机部件、组装及其他产品	60,042,967,000.00	38.34%	53,380,006,000.00	41.79%	12.48%
汽车、汽车相关产品及其他产品	83,993,325,000.00	53.64%	63,265,701,000.00	49.53%	32.76%
其他	473,871,000.00	0.30%	587,159,000.00	0.46%	-19.29%
分地区					
中国(包括港澳台地区)	97,468,145,000.00	62.24%	108,215,473,000.00	84.71%	-9.93%
境外	59,129,546,000.00	37.76%	19,523,050,000.00	15.29%	202.87%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日用电子器件制造业	60,042,967,000.00	53,319,564,000.00	11.20%	12.48%	10.19%	1.84%
交通运输设备制造业	83,993,325,000.00	62,829,223,000.00	25.20%	32.76%	27.13%	3.31%
分产品						
手机部件、组装及其他产品	60,042,967,000.00	53,319,564,000.00	11.20%	12.48%	10.19%	1.84%
汽车、汽车相关产品及其他产品	83,993,325,000.00	62,829,223,000.00	25.20%	32.76%	27.13%	3.31%
分地区						
中国(包括港澳台地区)	97,468,145,000.00	72,961,478,000.00	25.14%	-9.93%	-18.48%	7.85%
境外	59,129,546,000.00	53,289,902,000.00	9.88%	202.87%	205.94%	-0.91%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子元器件制造业	主营业务成本	9,297,391,000.00	7.36%	8,141,559,000.00	7.61%	14.20%
电子元器件制造业	其他业务成本	353,275,000.00	0.28%	406,664,000.00	0.38%	-13.13%
日用电子器件制	主营业务成本	53,110,970,000.00	42.07%	48,117,581,000.00	45.00%	10.38%

制造业						
日用电子器件制造业	其他业务成本	208,594,000.00	0.17%	269,089,000.00	0.25%	-22.48%
交通运输设备制造业	主营业务成本	60,920,203,000.00	48.25%	47,370,759,000.00	44.31%	28.60%
交通运输设备制造业	其他业务成本	1,909,020,000.00	1.51%	2,049,597,000.00	1.92%	-6.86%
其他	主营业务成本					
其他	其他业务成本	451,927,000.00	0.36%	569,039,000.00	0.53%	-20.58%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二次充电电池及光伏	主营业务成本	9,297,391,000.00	7.36%	8,141,559,000.00	7.61%	14.20%
二次充电电池及光伏	其他业务成本	353,275,000.00	0.28%	406,664,000.00	0.38%	-13.13%
手机部件、组装及其他产品	主营业务成本	53,110,970,000.00	42.07%	48,117,581,000.00	45.00%	10.38%
手机部件、组装及其他产品	其他业务成本	208,594,000.00	0.17%	269,089,000.00	0.25%	-22.48%
汽车、汽车相关产品及其他产品	主营业务成本	60,920,203,000.00	48.25%	47,370,759,000.00	44.31%	28.60%
汽车、汽车相关产品及其他产品	其他业务成本	1,909,020,000.00	1.51%	2,049,597,000.00	1.92%	-6.86%
其他	主营业务成本					
其他	其他业务成本	451,927,000.00	0.36%	569,039,000.00	0.53%	-20.58%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参见“财务报告中第八节—合并范围的变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52,551,944,000.0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3.56%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19,513,464,000.00	12.46%
2	客户二	14,138,487,000.00	9.03%
3	客户三	7,607,149,000.00	4.86%
4	客户四	6,346,708,000.00	4.05%
5	客户五	4,946,136,000.00	3.16%
合计	--	52,551,944,000.00	33.56%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8,049,686,000.0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7.52%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10,225,528,000.00	10.03%
2	供应商二	9,079,335,000.00	8.91%
3	供应商三	4,215,318,000.00	4.13%
4	供应商四	2,311,341,000.00	2.27%
5	供应商五	2,218,164,000.00	2.18%
合计	--	28,049,686,000.00	27.52%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	--------	--------	------	--------

销售费用	5,055,613,000.00	4,345,897,000.00	16.33%	主要是本期广告展览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4,321,493,000.00	4,140,997,000.00	4.36%	基本持平
财务费用	3,762,610,000.00	3,014,032,000.00	24.84%	主要是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7,464,861,000.00	5,629,372,000.00	32.61%	主要是本期职工薪酬及物料消耗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历来重视新产品和新技术的开发和创新工作，将新产品研发作为公司保持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保证。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0 年	2019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35,776	35,788	-0.03%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5.95%	15.62%	0.33%
研发投入金额（元）	8,555,951,000.00	8,421,060,000.00	1.6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5.46%	6.59%	-1.13%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1,091,090,000.00	2,791,688,000.00	-60.92%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12.75%	33.15%	-20.4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8,722,006,000.00	113,722,388,000.00	30.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329,338,000.00	98,981,381,000.00	4.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392,668,000.00	14,741,007,000.00	207.9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818,421,000.00	2,401,053,000.00	683.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262,669,000.00	23,282,499,000.00	42.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44,248,000.00	-20,881,446,000.00	-30.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433,747,000.00	79,796,391,000.00	-43.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341,165,000.00	73,186,046,000.00	1.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07,418,000.00	6,610,345,000.00	-537.3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64,201,000.00	523,240,000.00	294.5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变动207.93%，主要是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变动-30.83%，主要是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变动-537.31%，主要是本期取得借款、发行债券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72,810,000.00	-3.96%	主要是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失等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1,267,000.00	-0.74%	主要是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负债公允价值变动等	否
资产减值	1,858,432,000.00	27.00%	主要是存货跌价损失、坏账损失等	否
营业外收入	281,660,000.00	4.09%	主要是供应商的赔款等	否
营业外支出	484,846,000.00	7.04%	主要是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等	否
资产处置损失	-14,264,000.00	-0.21%	处置固定资产产生的损失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公司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且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不适用

单位：元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4,445,030,000.00	7.19%	12,650,083,000.00	6.47%	0.72%	无
应收账款	41,216,427,000.00	20.50%	43,933,795,000.00	22.46%	-1.95%	无
存货	31,396,358,000.00	15.62%	25,571,564,000.00	13.07%	2.55%	无
投资性房地产	94,217,000.00	0.05%	96,902,000.00	0.05%	0.00%	无
长期股权投资	5,465,588,000.00	2.72%	4,060,175,000.00	2.08%	0.64%	无
固定资产	54,584,620,000.00	27.15%	49,443,360,000.00	25.27%	1.88%	无
在建工程	6,111,767,000.00	3.04%	10,674,847,000.00	5.46%	-2.42%	无

短期借款	16,400,690,000.00	8.16%	40,332,365,000.00	20.62%	-12.46%	无
长期借款	14,745,495,000.00	7.34%	11,947,932,000.00	6.11%	1.23%	无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衍生金融资产	34,345,000.00	-34,321,000.00						24,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22,304,000.00		-502,224,000.00					1,420,080,000.00
3.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6,608,000.00	6,288,000.00			239,800,000.00		-7,800,000.00	284,896,000.00
4.应收款项融资	7,009,379,000.00		-81,973,000.00		1,934,934,000.00			8,862,340,000.00
5、其他流动资产					1,435,461,000.00			1,435,461,000.00
金融资产小计	9,012,636,000.00	-28,033,000.00	-584,197,000.00		3,610,195,000.00		-7,800,000.00	12,002,801,000.00
1.衍生金融负债	34,307,000.00	23,234,000.00						57,541,000.00
2..其他非流动负债	18,855,000.00						17,324,000.00	36,179,000.00
金融负债小计	53,162,000.00	23,234,000.00					17,324,000.00	93,720,00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参见“财务报告中的第七节—6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相关内容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5,465,588,000.00	4,060,175,000.00	34.61%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2217	合力泰	1,725,000,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1,922,304,000.00		-502,224,000.00				1,420,0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出售深圳市比亚迪电子部品件有限公司股权，对价的75%以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本公司发行179,127,725股进行股份支付，合力泰于2017年5月26日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交割了 11,894,456 股，目前公司所持合力泰股数为 346,360,994 股。
境内 外股 票	1337	雷蛇	13,779,000.00	公 允 价 值 计 量	8,305,000.00	6,288,000.00						14,593,000.00	其他 非流 动金 融资 产 自有 资金
合计			1,738,779,000.00	--	1,930,609,000.00	6,288,000.00	-502,224,000.00	0.00	0.00	0.00		1,434,673,000.00	-- --
证券投资审批董 事会公告披露日 期	2015 年 02 月 13 日												
证券投资审批股 东会公告披露日 期	2015 年 04 月 08 日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 总额	本期已使 用募集资	已累计使 用募集资	报告期内 变更用途	累计变更 用途的募	累计变更 用途的募	尚未使用 募集资金	尚未使用 募集资金	闲置两年 以上募集

			金总额	金总额	的募集资	集资金总	集资金总	总额	用途及去	资金金额
					金总额	额	额比例		向	
2020 年	公开	200,000	200,000	200,000	0	0	0.00%	0	0	0
合计	--	200,000	200,000	200,000	0	0	0.00%	0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58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完成发行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2000 万张，每张面值 100 元，扣除承销费用等后实际净筹得募集资金人民币 199,550 万元。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已全部按照用途计划使用完毕。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汽车及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120,765 万美元	89,590,741,000.00	14,829,625,000.00	64,135,417,000.00	1,916,344,000.00	1,819,986,000.00
惠州比亚迪	子公司	手机零部	11,000 万美元	16,191,523,000.00	8,670,867,000.00	30,665,421,000.00	1,737,370,000.00	1,551,099,000.00

迪电子有 限公司	司	件的研 发、生产 及销售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情况，详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八.合并范围内的变更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详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十六.3.长期股权投资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展望二零二一年，国际环境日趋复杂，不稳定性不确定性依然存在，新冠肺炎影响广泛深远，经济全球化遭遇逆流，但全球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在汽车领域，汽车工业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全球电动化的浪潮正席卷而来，各车企加速布局新能源汽车及相关领域，新能源汽车行业将迎来历史性的发展机遇。

汽车业务

二零二一年一月，比亚迪汽车正式发布品牌全新标识，新的标识表达了比亚迪汽车愿以更开放的姿态与用户和伙伴彼此链接，共同探索在智能化时代，汽车产品与服务的新业态，共建新价值汽车品牌。同时，比亚迪将推陈出新，通过「刀片电池」和DM-i超级混动的技术创新，加速新能源汽车与燃油车平价时代的到来，推动汽车业务全面电动化发展。

在乘用车领域，比亚迪DM-i超级混动正式发布三款车型「秦PLUS DM-i」、「宋PLUS DM-i」、「唐DMi」，DM-i超级混动搭载超级电混系统，是以电为主的混动技术，带给消费者超低油耗、静谧平顺、卓越动力的用车体验，亏电油耗低至3.8L/百公里，可油可电综合续航里程突破1,200公里，百公里加速比同级别燃油车快2-3秒，其售价更是直指同级别燃油车。同时，为消费者提供更安全的消费体验，继「汉」之后，本集团新能源汽车将逐步切换「刀片电池」。此外，随着国内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得到有效控制，公共出行逐步恢复，D1的推出有望给本集团带来新的增长动力。

纯电动大巴领域，比亚迪作为全球率先提出「城市公交电动化」战略的新能源企业，以高质量的新能源汽车，为全球越来越多的国家和地区提供绿色环保的解决方案，并以显著的环保效益及可靠的质量赢得市场的赞誉。

传统燃油车领域，本集团将通过内外饰不断优化和产品性能的提升，增强产品综合竞争力，为消费者提供具有更佳驾乘体验的汽车产品，助力比亚迪汽车品牌影响力的提升。

在轨道交通领域，「云轨」和「云巴」作为低成本的城市轨道交通解决方案，拥有庞大的市场需求。随着新基建的加快发展，本集团将持续推进海内外项目的建设进度。预计相关业务将为本集团收入及盈利带来新的增长空间。

在市场化布局方面，比亚迪半导体分拆上市将有利于其进一步提升多渠道融资能力和品牌效应，通过加强资源整合能力和产品研发能力，形成可持续竞争优势，充分利用国内资本市场的资源，把握市场发展机遇，为成为高效、智能、集成的新型半导体供货商打下坚实基础。后续本集团将着手培育更多具有市场竞争力的子公司并实现市场化运营，充分释放比亚迪下属各业务市场潜力，提升本集团整体价值。

在汽车智能化方面，集团完成了对汽车智能核心芯片厂商地平线的战略投资，产业投资再下一城。比亚迪依靠自身深厚的芯片和智能化技术积淀，与地平线领先的人工智能芯片、算法，相互合作，形成了强强联合的矩阵，共同推进技术研发层

面的纵深探索。

二零二一年一月，本集团成功完成1.33亿股新H股配售。本次近300亿港币的H股闪电配售吸引了全球众多顶级长线、主权基金参与。本次融资将显著增强公司资本实力，为公司加码汽车电动化、智能化和动力电池等领域的投入提供强大的资金支持，助力公司业务实现快速成长。

手机部件及组装业务

随着后疫情时代经济复苏以及5G技术的持续推进，二零二一年有望迎来市场需求的全面复苏。据市场调研机构TrendForce发表报告预测，二零二一年全球手机生产总量按年增加9%到13.6亿部，5G智能手机出货量预期将翻倍到约5亿部，市场渗透率提升至37%，全球笔电出货量有机会增长至2.17亿台，同比增长8.6%。作为拥有领先技术和先进制造能力的行业龙头厂商，集团将更加受益于行业景气度回升，带动业务规模增长，尤其是玻璃及陶瓷业务份额持续提升，出货量有望再上新台阶。在保持于安卓客户领域的领先地位的同时，集团将持续大力推进北美大客户业务，致力于提升现有产品的份额和更多品类拓展，持续优化客户结构和产品组合，实现零部件业务和组装业务的协同高速发展，为智能手机和笔电业务注入全新的增长动能。

同时，集团将把握新兴业务领域的庞大商机，多维度布局业务领域，努力扩张品类，加大研发投入产品技术升级，致力新客户拓展，并不断提升市场份额。尤其是电子雾化设备、无人机、智能家居等业务板块将进入放量期，推进集团业务迈向高速增长轨道。随着汽车的电动化、智能化以及自动驾驶等技术的持续发展和应用，汽车智能化市场规模将不断扩大，带动集团汽车智能系统业务进入发展快车道。集团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扩充产品线，持续加深与海内外汽车主机厂的合作，以实现汽车智能系统业务的长足发展。在医疗健康业务方面，未来集团将持续扩大业务团队，同时结合自身精密制造技术及软硬件的研发优势，进一步拓展医疗健康产品，为集团未来的发展培养新一股中坚力量。

二次充电电池及光伏业务

二次充电电池方面，集团将持续推进新的技术应用，并拓展客户基础，推动相关领域市场份额的持续提升。光伏业务方面，集团将把握市场机遇，以高质量的产品为新一轮的增长奠定基础，持续拓展海内外市场。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0年01月07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睿远基金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20年1月7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年01月07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国都证券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

						ndex.html《2020年1月7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年01月16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汇丰前海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20年1月16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年01月16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建投证券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20年1月16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年01月16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证券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20年1月16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年05月27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Fidelity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20年5月27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年05月27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安信证券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20年5月27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年05月28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国泰证券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20年5月28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年06月02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平安证券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20年6月2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年06月08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海富通基金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20年6月8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年06月10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睿远基金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20年6月10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年06月10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GIC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20年6月10日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年06月11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Capital Group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20年6月11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年06月12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兴业证券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20年6月12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年06月17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东吴证券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20年6月17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年06月18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淡马锡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20年6月18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年06月23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高毅资产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20年6月23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年06月24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摩根士丹利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20年6月24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年07月02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天风证券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20年7月2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年07月03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开源证券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20年7月3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年07月07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国信证券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20年7月7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年07月08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民生证券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20年7月8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 年 07 月 08 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Natixis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20 年 7 月 8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 年 07 月 09 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Torq Capital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20 年 7 月 9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 年 07 月 10 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Millennium Management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20 年 7 月 10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 年 07 月 10 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Rheos Capital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20 年 7 月 10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 年 07 月 13 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国泰君安证券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20 年 7 月 13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 年 07 月 13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长江证券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20 年 7 月 13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 年 07 月 15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朱雀基金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20 年 7 月 15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 年 07 月 15 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泰康资产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20 年 7 月 15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 年 07 月 16 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中信证券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20 年 7 月 16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 年 07 月 16 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Abu Dhabi Investment Authority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20 年 7 月 16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 年 07 月 16 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建银国际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趋势、行业状况等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20 年 7 月 16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 年 07 月 17 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国信证券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20 年 7 月 17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 年 07 月 17 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兴业证券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20 年 7 月 17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 年 07 月 20 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长江证券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20 年 7 月 20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 年 07 月 20 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富国基金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20 年 7 月 20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 年 07 月 21 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中欧基金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20 年 7 月 21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 年 09 月 24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建投证券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20 年 9 月 24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 年 09 月 25 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友邦保险资管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20 年 9 月 25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 年 11 月 02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东吴证券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20 年 11 月 2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 年 11 月 02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长江证券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20 年 11 月 2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 年 11 月 03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光大证券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ndex.html《2020年11月3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年11月04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华安基金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20年11月4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年11月25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GIC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20年11月25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年11月26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CLSA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20年11月26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年11月27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中泰国际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20年11月27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年11月27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工银瑞信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20年11月27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年12月07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富邦证券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20年12月7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年12月10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海通证券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20年12月10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年12月15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T.Rowe Price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20年12月15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年12月16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证券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20年12月16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年12月16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中银基金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20年12月16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 年 12 月 17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东吴证券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20 年 12 月 17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 年 12 月 21 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瑞穗证券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20 年 12 月 21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 年 12 月 22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瑞信证券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20 年 12 月 22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申万宏源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等	详见深交所互动易：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20 年 12 月 31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20年6月23日召开的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公司总股本2,728,142,855股为基数（其中A股1,813,142,855股，H股915,000,000股），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人民币0.60元现金（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0年8月12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号：2020-068），本次权益分派A股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8月17日。

2020年8月18日，公司实施了上述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 1、2018年利润分配方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审议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公司总股本2,728,142,855股为基数（其中A股1,813,142,855股，H股915,000,000股），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人民币2.04元现金（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该方案于2019年6月6日获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2、2019年利润分配方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审议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公司总股本2,728,142,855股为基数（其中A股1,813,142,855股，H股915,000,000股），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人民币0.60元现金（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该方案于2020年6月23日获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3、2020年利润分配方案：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公司总股本2,861,142,855股为基数（其中A股1,813,142,855股，H股1,048,000,000股），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人民币1.48元现金（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该方案尚需获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 表中归属于上市 公司普通股股东 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金额 占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 率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 份)现金分红 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 金分红金额占 合并报表中归 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占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 率
2020 年	423,449,142.54	4,234,267,000.00	10.00%	0.00	0.00%	423,449,142.54	10.00%
2019 年	163,688,571.30	1,614,450,000.00	10.14%	0.00	0.00%	163,688,571.30	10.14%
2018 年	556,541,142.42	2,780,194,000.00	20.02%	0.00	0.00%	556,541,142.42	20.02%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48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2,861,142,855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423,449,142.54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423,449,142.54
可分配利润（元）	462,339,00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	100%

比例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相关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独立董事履职尽责并发表意见。</p>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p>1、王传福、吕向阳、夏佐全、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融捷投资”）；</p> <p>2、王传福、吕向阳、融捷投资、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的其他非境外上市股股东；</p> <p>3、王传福。</p>	股份限售承诺	<p>1、2009 年 9 月，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 A 股股东王传福、吕向阳、夏佐全、融捷投资分别签署《不竞争承诺》，向本公司作出承诺：</p> <p>a.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不得以任何方式从事，包括但不限于单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比亚迪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p> <p>b.将尽一切可能之努力使本人/本公司其他关联企业不从事于与比亚迪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不直接或间接投资控股于业务与比亚迪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p> <p>c.如本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参股的公司从事的业务与比亚迪及其控股子公司有竞争，则本人/本公司将作为参股股东或促使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参股股东对此等事项实施否决权。不向其他业务与比亚迪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比亚迪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专有技术或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p> <p>d.如果未来本人/本公司或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拟从事的新业务可能与比亚迪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本人/本公司将本着比亚迪及其控股子公司优</p>			

		<p>先的原则与比亚迪协商解决。</p> <p>e.如本人/本公司或本人/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比亚迪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本公司承诺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比亚迪，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如比亚迪及其控股子公司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则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无条件放弃该商业机会，以确保比亚迪及其全体股东利益和控股子公司不受损害；如果比亚迪不予答复或者给予否定的答复，则视为放弃该商业机会。</p> <p>f.在比亚迪发行 A 股并上市后，如本人/本公司及/或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比亚迪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出现同业竞争的情形，本人/本公司将促使比亚迪依据有关同业竞争的信息披露规则，详细地披露同业竞争的性质、涉及同业竞争的相关交易的具体情况以及本人/本公司是否履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接受投资者的监督。</p> <p>2、(1)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传福及本公司股东吕向阳、融捷投资承诺：王传福在其担任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吕向阳在其担任本公司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可转让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五十。此外，吕向阳进一步承诺：其在本公司担任董事期间，其每年转让的融捷投资股权不超过其持有融捷投资股权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持有的融捷投资股权。融捷投资进一步承诺：吕向阳控股融捷投资期间，其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吕向阳不再控股该公司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p> <p>(2)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的其他非境外上市股东承诺：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其中担任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夏佐全、吴经胜、何龙还承诺：在上述锁定期满后，在本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可转让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五十。此外，广州渐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进一步承诺：张辉斌控股广州渐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期间，每年转</p>			
--	--	--	--	--	--

			<p>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张辉斌不再控股广州渐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p> <p>3、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传福先生针对本公司税收优惠、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问题分别作出承诺。</p> <p>承诺：如果税务机关在任何时候认定公司及其有关下属公司（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比亚迪精密制造有限公司、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深圳市比亚迪电子部品件有限公司、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深圳比亚迪电池模具有限公司、深圳市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深圳比亚迪技工学校）享受的深圳特区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不合法，要求补缴企业所得税，本人将全额承担上述应补缴的税款及其滞纳金、罚款（如有）等，并放弃对公司及下属公司的追索权，保证公司及上述下属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p> <p>承诺：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因在 2008 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期间未为其聘用的员工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金而遭受任何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被劳动与社会保障部门、社保部门或其他政府机关要求缴纳滞纳金或被罚款，及被员工要求承担支付义务或赔偿义务，该等缴纳滞纳金、罚款或支付及赔偿义务将由本人全额承担，且不需本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支付任何对价，并放弃对本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追索权，保证不使本公司或其下属公司遭受任何损失。</p> <p>承诺：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因在 2008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之间未为其聘用的员工按时足额缴纳住房公积金而遭受任何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被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或其他政府机关要求缴纳滞纳金或被罚款，及被员工要求承担支付义务或赔偿义务，该等缴纳滞纳金、罚款或支付及赔偿义务将由本人全额承担，且不需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支付任何对价，并放弃对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追索权，保证公司或其下属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p>			
股权激励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20年6月19日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号），自2020年6月19日起施行，允许企业对2020年1月1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进行调整。按照该规定，对于满足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企业可以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作为承租人，本集团对于2020年1月1日起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采用了该会计处理规定中的简化方法，相关租金减让计入本年利润的金额为人民币3,065千元。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本集团新增16家子公司(2019年：23家)，注销8家子公司(2019年：16家)，处置14家子公司(2019年：5家)。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28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谢枫、黄榕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3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安永会计师事务所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244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15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周文乐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2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2020年支付105万内控审计费；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1、深圳富泰宏精密工业有限公司等和本公司及部分下属子公司之间的侵权诉讼-人民币	650.7	否	状书往来阶段	暂无审理结果	暂无审理结果		不适用
2. 苏州新大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与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的销售款项纠纷-人民币	666	否	结案	判决苏州新大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偿还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业务款项9,983,273.44元及利息	终本执行		不适用
3. 南通大生比亚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与比亚迪汽车	1,019	否	结案	判决南通大生比亚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偿还	终本执行		不适用

销售有限公司的销售款项纠纷-人民币				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业务款 14,182,372 元及自 2013 年 9 月 18 日起至付款之日的利息。			
4.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简称“比亚迪公司”）和山西利民机电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山西利民”）的购销合同纠纷-人民币	1,971.74	否	执行中	山西利民赔偿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各项经济损失 14,840,300 元。一审诉讼费 161,543 元，反诉讼费 70,902 元，由比亚迪公司负担 61,543 元，山西利民负担 170,902 元，二审诉讼费 231,760 元，由比亚迪公司负担 23,176 元，山西利民负担 208,584 元。2012 年 9 月 28 日二审判决。判决比亚迪在判决生效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利民支付货款 4877078.85 元。双方相抵后利民赔偿比亚迪共计 14840300 元。20121115 申请强制执行。	正在执行		不适用
5、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与爱佩仪光电技术有限公司（简称“香港爱佩仪”）和爱佩仪光电技术（深圳）有限公司（简称“深圳爱佩仪”）购销合同纠纷-人民币	1,021	否	执行	1、香港爱佩仪向惠州比亚迪实业支付 1,621,365 美元；2、香港爱佩仪向惠州比亚迪实业支付逾期利息损失人民币 9,956,153.92 元；3、香港爱佩仪支付惠州比亚迪实业一审案件受理费	正在执行		不适用

				费 83,086.99 元、 财产保全费人民 币 5,000 元			
6. 商洛比亚迪实业 有限公司（简称“商 洛比亚迪”）和 Solar Power Utility Holdings Limited （简称“香港 SPU”） 的购销合同纠纷-美 元	449.94	否	结案	香港 SPU 应向商 洛比亚迪 1、支付 4,499,437.65 美 元；2、按 8%年 利率支付自 2011 年 8 月 23 日起至 实际支付日止的 利息；3、支付相 关诉讼费用： 2012 年 12 月 17 日，商洛比亚迪 向香港高院正式 提起对香港 SPU 的破产清算申 请，要求香港 SPU 偿还 4,613,521.73 美 元及 81,629.73 港 币（包括货款、 利息及诉讼费 用）对方未履行 判决，后我司申 请对方破产，经 管理人查对方无 可供执行财产。	终本执行		不适用
7.上海千乘文化传 播有限公司与发行 人及上海比亚迪电 动车有限公司的广 告服务合同纠纷	30,240	否	处于听证 及证据交 换阶段	暂无审理结果	暂无审理结果		不适用

注：

1、深圳富泰宏精密工业有限公司等和本公司及部分下属子公司之间的侵权诉讼

2007年6月11日，深圳富泰宏精密工业有限公司、鸿富锦精密工业（深圳）有限公司作为原告向香港特别行政区高等法院（以下简称“高等法院”）起诉，指控本公司、比亚迪香港、金菱环球有限公司、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领裕国际有限公司、天津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比亚迪精密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被告”）使用声称自原告处非法获得的机密资料，并凭借原告若干雇员的协助直接或间接利诱并促使原告的多名前雇员（部分其后受雇于被告）违反其与前雇主（原告）之间的合约及保密责任，而向被告披露其在受雇于原告期间获得的机密资料。此外，原告提出被告知悉或理应知悉该等资料的机密性，但仍准许或默许不当使用该资料而建立了一个与原告极度相似的手机生产系统。原告于2007年10月5日中止该起诉，并于同日基于类似事实及理由作为原告向高等法院提起新诉讼，要求判令被告禁止继续使用或利用原告的机密资料；交付其占有、管理和使用原告的所有文件材料；向原告交付其通过机密资料所获得的收益；支付损害赔偿（包括机密资料的估计成本

人民币2,907,000元,以及原告因其承担机密资料的保密责任而应向其它当事人支付的赔偿金人民币3,600,000元,以及丧失商业机会,有关损失金额有待估计),以及惩罚性损害赔偿,利息,其他法律救济和费用。

2007年11月2日,本公司及比亚迪香港递交搁置上述法律诉讼的申请。2008年6月27日,高等法院作出判决驳回了搁置申请。

2009年9月2日,上述原告更改其起诉状,增加富士康精密组件(北京)有限公司作为原告。

2009年10月2日,被告对鸿海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富士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富泰宏精密工业有限公司、鸿富锦精密工业(深圳)有限公司提起反诉,对该等公司自2006年以来利用不合法手段干涉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经营、共谋行为、书面及口头诽谤,导致经济损失的行为提出如下诉讼请求:本公司请求法院颁布禁令禁止鸿海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和富士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广播、发表及促使发表针对本公司的言论或任何抵毁本公司的类似文字;要求判令鸿海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赔偿由于书面及口头诽谤而产生的损失(包括加重赔偿和惩罚性赔偿);要求判令富士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赔偿由于书面诽谤而产生的损失(包括加重赔偿和惩罚性赔偿);要求判令鸿海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富士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富泰宏精密工业有限公司、鸿富锦精密工业(深圳)有限公司赔偿非法干涉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营造成的损失、共谋行为造成的损失、利息、诉讼费用以及其他济助方式。

2010年1月21日,原告基于没有合理的诉讼因由等原因,向法庭申请剔除被告反诉书中的部分段落内容。2010年8月24日,法庭作出判决,驳回原告的剔除申请。2010年9月28日,原告针对前述判决提出上诉申请。2010年12月31日,法庭批准该上诉申请。针对该上诉申请,法庭于2011年9月16日和2012年5月24日进行了聆讯,2012年6月20日,法庭宣布判决,驳回上诉方关于剔除请求的上诉。

2012年1月30日,原告向高等法院提出申请,请求其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发去请求函,拷贝在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保存的硬盘里的资料。2012年4月13日,被告对该申请进行回复:除了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发去请求函外,还要求一并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和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并且通过它们向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和北京九州世初知识产权司法鉴定中心发去请求函,请求上述机关或单位协助调取或披露与本案密切相关的当事人电脑、移动硬盘副本和案件卷宗等证据材料。2012年10月11日,香港高等法院决定推迟原定于2012年10月18日关于以上申请的聆讯,时间另行决定。

2013年6月6日,鸿海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富士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富泰宏精密工业有限公司、鸿富锦精密工业(深圳)有限公司(反诉被告)就被告反诉提出答辩,辩称被控的干涉被告经营及共谋行为依中国大陆法律不可诉,而被控的书面及口头诽谤为依台湾法律所实施的法定披露,因此被告对其的反诉不成立;2013年6月27日,被告向高等法院申请针对反诉被告的答辩进行反驳,2013年7月4日,法庭将原定于2013年7月5日针对该申请的聆讯推迟至2013年10月15日,并要求被告于42天内(法庭假期不计算在内)将其起草的答辩状提交反诉被告;2013年10月15日,被告律师将起草的答辩状提供给反诉被告;2013年11月22日,香港高等法院准予被告于12月6日前就反诉被告的答辩状提交正式答复,同时确定双方于120天内交换证据清单;2013年12月6日,被告向法院正式提交对反诉被告答辩的回复。2014年3月21日,双方共同向法院提交同意通知,要求自法庭决定之日起延期84天交换证据清单,2014年3月24日,法庭准予延期。2014年7月4日双方互换证据清单。

本集团目前已拥有多项专利,具有独立的技术;深圳富泰宏精密工业有限公司、鸿富锦精密工业(深圳)有限公司、富士康精密组件(北京)有限公司等公司对本公司及下属公司的已经确定的索赔金额较小,对本公司的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苏州新大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与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的销售款项纠纷

2013年9月23日,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下称“比亚迪汽车销售”)作为原告,向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苏州新大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下称“苏州新大生”)支付其对比亚迪汽车销售的汽车销售相关业务款项6,662,880元。法院已受理该案,2014年3月变更诉讼请求为要求苏州新大生支付其对比亚迪汽车销售的汽车销售相关业务款项9,983,273.44元。2014年9月23日已开庭审理,并于2014年10月31日做出一审判决,判决苏州新大生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偿还比亚迪汽车销售业务款项9,983,273.44元及利息。该一审判决已经于2015年1月15日生效。比亚迪汽车销售于2015年1月26日已申请强制执行。2015年5月,法院终本执行裁定。

2018年3月,由于暂未发现对方财产信息,执行中止,待发现对方财产信息后再行启动执行程序。

2020年1月，重新申请启动执行程序后，由于暂未发现对方财产信息，执行中止，待发现对方财产信息后再行启动执行程序。

该纠纷涉案金额较小，对本公司经营与财务状况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3、南通大生比亚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与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的销售款项纠纷

2013年9月23日，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下称“比亚迪汽车销售”）作为原告，向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南通大生比亚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下称“南通大生”）支付其对比亚迪汽车销售公司的汽车销售相关业务款项10,191,340元。法院已受理该案，2014年3月变更诉讼请求为要求南通大生支付其对比亚迪汽车销售公司的汽车销售相关业务款项14,071,145.03元，法院判决南通大生偿还14,182,372元及自2013年09月18日起至付款之日的利息，比亚迪汽车销售公司已申请强制执行。2014年10月，法院终本执行。

2018年3月，由于暂未发现对方财产信息，执行中止，待发现对方财产信息后再行启动执行程序。

2020年1月，重新申请启动执行程序后，由于暂未发现对方财产信息，执行中止，待发现对方财产信息后再行启动执行程序。

该纠纷涉案金额较小，对本公司经营与财务状况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4、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和山西利民机电有限责任公司的购销合同纠纷

2009年9月15日，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下称“比亚迪汽车”）作为原告因产品质量纠纷向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被告山西利民机电有限责任公司（下称“山西利民”）赔偿“三包”旧件排气管的经济损失人民币9,638,215.61元，原告库房内的“三包”旧件排气管由原告按废旧物资处理，并判令被告赔偿原告三元催化剂的经济损失10,079,163.24元，并承担该案件的诉讼费。

2009年11月12日，山西利民对比亚迪汽车提起反诉，要求比亚迪汽车支付货款人民币16,423,500.09元及自2008年2月1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的迟延付款利息损失，并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2010年5月24日，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民事判决书，判决山西利民赔偿比亚迪汽车“三包”旧件排气管的经济损失人民币9,638,215.61元；比亚迪汽车库房内的“三包”旧件排气管由山西利民自行拉走，逾期不拉走，则由比亚迪汽车按废旧物资自行处理；山西利民赔偿比亚迪汽车三元催化剂的经济损失人民币10,079,163.24元；比亚迪汽车向山西利民支付货款人民币4,833,140.8元。上述双方数额抵消后，山西利民赔偿比亚迪汽车各项的经济损失共计人民币14,884,238.05元。案件受理费人民币161,543元，反诉费人民币70,902元，由比亚迪汽车负担人民币61,543元，山西利民负担人民币170,902元。

2010年6月9日，一审被告山西利民向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要求驳回比亚迪汽车的全部诉讼请求，由比亚迪汽车向其支付货款及各项经济损失共计16,423,500.09元及逾期利息，并承担该案全部诉讼费用。

2010年9月8日，该案件第二次开庭（二审第一次开庭）。2011年7月8日，该案件第三次开庭（二审第二次开庭）。

2012年9月28日，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终审判决，维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2009）西民三初字第66号民事判决书第一、二、三、五项；变更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2009）西民三初字第66号民事判决书第四项为：比亚迪公司向山西利民支付货款4,877,078.85元。双方所付金额相抵后，山西利民赔偿比亚迪公司各项经济损失14,840,300元。一审诉讼费161,543元，反诉费70,902元，由比亚迪公司负担61,543元，山西利民负担170,902元，二审诉讼费231,760元，由比亚迪公司负担23,176元，山西利民负担208,584元。因山西利民未能履行终审判决书，比亚迪汽车向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并被受理，该案件已进入执行程序，目前仍在执行当中。

本案涉及的诉讼标的金额较小，在上述纠纷发生后，山西利民机电有限责任公司已经不再为本集团供货且本集团已经重新选择供货商，因此，该诉讼对本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5、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与爱佩仪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和爱佩仪光电技术（深圳）有限公司购销合同纠纷

2013年10月8日，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下称“惠州比亚迪”）作为原告，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爱佩仪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下称“香港爱佩仪”）和爱佩仪光电技术（深圳）有限公司（下称“深圳爱佩仪”）偿还拖欠货款1,621,365.00美元（按6.1415:1汇率计算，折合人民币9,957,613.15元），以及赔偿逾期付款损失人民币253,836.16元。

2014年1月22日，香港爱佩仪向中院提交反诉状，请求法院判决惠州比亚迪向其支付物料货款人民币9,681,482.34元，以及逾期付款违约金452,609.28元，两项合计10,134,091.62元。深圳中院于2014年4月受理了香港爱佩仪的反诉，并于2014年5

月12日开庭对本诉及反诉进行了合并审理。深圳中院于2017年5月11日下达了一审判决，支持了惠州比亚迪的诉请，要求香港爱佩仪在15日内支付1,621,365.00美元的货款，赔偿逾期付款损失，并承担所有诉讼费用。香港爱佩仪于2017年6月1日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广东高院”）提起上诉，要求改判由惠州比亚迪向香港爱佩仪支付物料货款人民币9,681,482.34元以及逾期付款违约金。2018年10月18日二审判决。2018年11月30日，深圳中院受理比亚迪执行申请，目前该案仍在执行中。

本案涉及的诉讼标的金额较小，该诉讼对本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6、商洛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和 Solar Power Utility Holdings Limited.的购销合同纠纷

2011年8月23日，商洛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洛比亚迪”）作为原告因合同纠纷向香港特别行政区高等法院（以下简称“香港高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被告Solar Power Utility Holdings Limited.（以下简称“香港SPU公司”）赔偿其损失共计4,499,437.63美元（其中，3,550,000美元为合同约定的标的价款；949,437.63美元为原告因被告违约另行以高价购买替代硅片，而对原告所造成的价格差异损失），或由被告退还原告之前已支付的3,550,000美元（如前述价格差异损失未获得香港高院支持）；同时还要求被告承担相应的利息损失、费用和/或其他救济责任。2011年9月30日，商洛比亚迪就前述请求，向香港高院提出简易判决申请，要求进行简易判决。香港高院于2012年5月8日开庭审理该申请，并作出裁决：1、本案进入普通程序；2、SPU部分赔偿商洛比亚迪50%律师费用（后经双方协商确定为HK70,000）等。2012年6月7日商洛比亚迪向香港高院提出中期付款（interim payment）申请，要求香港SPU公司先期返还未交付的85%硅片价值3,017,500美元。香港高院于2012年8月17日就中期付款申请进行了开庭审理，并当庭下达口头命令：1、香港SPU公司应于命令下达之日起28日内向商洛比亚迪支付1,700,000美元；2、香港SPU公司应承担商洛比亚迪因中期付款申请所花费的所有费用。2012年10月12日，因香港SPU公司到期未能履行中期付款命令，商洛比亚迪向香港SPU公司发出法定要求偿债书（STATUTORY DEMAND），要求香港SPU公司在偿债书送达之日起21日内向商洛比亚迪支付1,700,000美元，否则，商洛比亚迪将向法院提起对香港SPU公司进行清算的申请。2012年10月29日商洛比亚迪向香港高院申请进行除权判决（unless order），香港高院于2012年11月2日下达命令：如果香港SPU不能在7日内向商洛比亚迪支付1,700,000美元，其所有针对本案的抗辩及反请求将均不予支持，高院将下达裁决要求香港SPU向商洛比亚迪支付4,499,437.65美元及利息和相关费用。2012年12月13日高院下达最终裁决（Judgment）：香港SPU应向商洛比亚迪1、支付4,499,437.65美元；2、按8%年利率支付自2011年8月23日起至实际支付日止的利息；3、支付相关诉讼费用。2012年12月17日，商洛比亚迪向香港高院正式提起对香港SPU的破产清算申请，要求香港SPU偿还4,613,521.73美元及81,629.73港币（包括货款、利息及诉讼费用）。香港高院于2013年2月20日对该申请进行了审理，并下达了对香港SPU的清算命令。后经两次债权人会议，选定了正式清算人，经破产管理人查询，对方无可供执行财产，本案暂停。

本案涉及的诉讼标的金额较小，且诉讼系由于其他当事人侵害本公司下属公司的权益的原因引起，因此，该诉讼对本公司本次发行及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均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7. 上海千乘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上海比亚迪电动车有限公司的服务合同纠纷

2018年11月4日，上海千乘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作为原告，因广告合同纠纷向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上海比亚迪电动车有限公司支付服务费人民币241,592,516元，支付违约金60,813,050元以及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各项暂合计302,405,566元。2018年12月7日，公司向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提出管辖权异议，认为该案应当由广东省有管辖权的法院进行审理。2018年12月20日，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就此作出了（2018）沪民初100号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发行人提出的管辖权异议。2019年1月2日，公司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提出上诉，请求撤销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2018）沪民初100号民事裁定书，并将案件移送至广东省有管辖权的法院进行审理。2019年2月28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作出（2019）最高法民辖终60号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于2019年4月25日、2019年5月17日、2019年8月22日，2019年10月9日、2020年1月16日、2020年3月31日共进行六次听证。该案件于2020年5月21日进行了第一次正式开庭审理，于2020年7月24日进行第七次听证。目前该案处于审理过程中，尚未作出判决。

本案涉及的诉讼标的金额较小，该诉讼对本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经查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国家税务总局重大税收违法案件信息公布栏、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查询平台等主要信用信息系统，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传福先生不存在违法失信的情况。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6月23日，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人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大宗交易购买的方式完成股票购买，购买均价55.71元/股，购买数量3,259.061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32%。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建立和完善了员工与公司的利益共享机制，有效调动公司管理层和员工的积极性，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提高公司的凝聚力和竞争力，实现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从而为股东带来更高效、更持久的回报。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15年4月28日、2015年6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公司该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锁定期为自完成股票购买并发布公告之日起12个月，即2015年6月24日至2016年6月23日；存续期不超过24个月，即2015年6月16日至2017年6月15日止。根据《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规定，经员工持股计划全体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该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可以延长。2017年6月15日，经全体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及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延期一年即2017年6月16日至2018年6月15日止。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17年6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2018年6月14日，经全体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及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延期三年即2018年6月16日至2021年6月15日止，由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受托管理的“国联比亚迪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继续持有公司股票。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18年6月1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2020年12月12日，公司发布《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截至披露日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持有300,000股公司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0.01%。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0年12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详见“财务报告-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2.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深圳腾势汽车有限公 司	2020年06 月24日	33,000	2020年12月31 日（注2）	33,000	连带责任保 证	不适用	否	是
深圳腾势汽车有限公 司	2020年06 月24日	100,000	2020年12月31 日（注2）	7,605	连带责任保 证	不适用	否	是
天津宏迪融资租赁有 限公司	2020年06 月24日	30,000	2020年12月31 日（注2）	19,419	连带责任保 证	不适用	否	是
天津宏迪融资租赁有 限公司	2020年06 月24日	10,000	2020年12月31 日（注2）	0	连带责任保 证	不适用	否	是
天津宏迪融资租赁有 限公司	2020年06 月24日	35,000	2020年12月31 日（注2）	17,331	连带责任保 证	不适用	否	是
天津宏迪融资租赁有 限公司	2020年06 月24日	10,000	2020年12月31 日（注2）	9,239	连带责任保 证	不适用	否	是
中冶瑞木新能源科技 有限公司	2020年06 月24日	10,000	2019年1月11 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 证	5年	否	是
储能电站（湖北）有 限公司	2020年06 月24日	3,500	2019年2月1日	1,338	连带责任保 证	7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 公司	2020年06 月24日	100,000	2020年1月10 日	40,000	连带责任保 证	3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 公司	2020年06 月24日	100,000	2020年1月13 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 证	3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 公司	2020年06 月24日	100,000	2020年3月11 日	14,000	连带责任保 证	3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 公司	2020年06 月24日	100,000	2020年4月3日	40,000	连带责任保 证	3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 公司	2020年06 月24日	120,000	2020年6月19 日	30,000	连带责任保 证	3.5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 公司	2020年06 月24日	50,000	2020年8月21 日	30,000	连带责任保 证	3.5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0,000	2020年9月10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6,000	2020年9月11日	16,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28,000	2020年9月18日	28,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6,000	2020年9月29日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8,000	2020年10月20日	8,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00,000	2020年10月28日	16,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8,000	2020年10月29日	8,000	连带责任保证	4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0,000	2020年11月12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5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40,000	2020年11月12日	4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5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2,000	2020年11月18日	1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5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32,000	2020年11月27日	32,000	连带责任保证	4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40,000	2020年12月21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4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50,000	2020年12月23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5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6,000	2020年12月24日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2.5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20,000	2020年12月25日	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75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20,000	2020年12月30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551,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542,59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913,5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553,933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是否为关

	披露日期			额			完毕	关联方担保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90,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90,000	2020年2月25日	4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90,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惠州比亚迪电池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48,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34,984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300,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200,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16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50,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1,315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00,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20,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57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50,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128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30,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371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300,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65,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200,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00,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50,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200,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惠州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00,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00,000	2018年6月13日	70,000	连带责任保证	5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350,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惠州比亚迪电池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20,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5,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52,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167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惠州比亚迪电池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21,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6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20,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119,433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85,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50,979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85,000	2020年1月31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85,000	2020年7月30日	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5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34,000	2020年3月26日	34,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26,000	2020年3月30日	26,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汕尾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2,000	2020年3月30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桂林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9,000	2019年5月30日	9,800	连带责任保证	12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00,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6,312	2020年12月31日(注2)	494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BYD(H.K.) CO.LTD	2020年06月24日	32,625	2020年12月31日(注2)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BYD(H.K.) CO.,LTD	2020年06月24日	78,299	2020年12月31日(注2)	54,243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BYD(H.K.) CO.,LTD	2020年06月24日	50,568	2019年2月27日	50,568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BYD(H.K.) CO.,LTD	2020年06月24日	32,625	2020年12月31日(注2)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BYD(H.K.) CO.,LTD	2020年06月24日	36,213	2020年12月31日(注2)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65,249	2020年12月31日(注2)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52,199	2020年12月31日(注2)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BYD(H.K.)CO.,LTD	2020年06月24日	24,075	2020年12月31日(注2)	20,88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BYD (Singapore) PTE LTD	2020年06月24日	3,784	2020年12月31日(注2)	213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BYD(H.K.)CO.,LTD	2020年06月24日	67,859	2020年12月31日(注2)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32,625	2020年12月31日(注2)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BYD(H.K.)CO.,LTD	2020年06月24日	35,887	2020年12月31日(注2)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BYD(H.K.)CO.,LTD	2020年06月24日	6,525	2020年12月31日(注2)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BYD(H.K.)CO.,LTD	2020年06月24日	32,625	2020年12月31日(注2)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BYD AMERICA LLC	2020年06月24日	26,1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BYD AMERICA LLC	2020年06月24日	52,160	2020年12月31日(注2)	52,16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00,000	2019年3月22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6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00,000	2019年4月12日	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6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80,000	2019年5月20日	48,000	连带责任保证	6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50,000	2019年6月24日	60,000	连带责任保证	6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50,000	2019年7月1日	30,000	连带责任保证	6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50,000	2019年9月26日	40,000	连带责任保证	6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20,000	2019年11月22日	16,000	连带责任保证	6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90,000	2020年5月21日	90,000	连带责任保证	4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00,000	2020年10月28日	1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6年	否	否
南京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0,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上海比亚迪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5,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6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上海比亚迪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0,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87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上海比亚迪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5,000	2020年2月28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上海比亚迪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0,000	2020年2月21日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4年	否	否
上海比亚迪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7,000	2020年4月17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上海比亚迪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27,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3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宁波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5,000	2020年12月30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10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20,000	2020年2月27日	18,933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00,000	2020年3月30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00,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9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40,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4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惠州比亚迪电池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0,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99,800	2020年5月26日	99,800	连带责任保证	5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41,021	2020年12月31日(注2)	41,021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794,955	2020年12月30日	9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794,955	2020年12月31日(注2)	18,716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794,955	2020年4月17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794,955	2020年12月30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794,955	2020年4月17日	11,2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794,955	2020年12月31日(注2)	10,689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794,955	2020年12月31日(注2)	19,053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惠州比亚迪电池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794,955	2020年12月31日(注2)	9,996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半导体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794,955	2020年12月31日(注2)	56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惠州比亚迪电池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40,5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13,95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惠州比亚迪电池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40,500	2020年5月20日	14,1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27,000	2020年5月20日	15,7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415,000	2020年1月3日	1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6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415,000	2020年1月3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4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415,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101,073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200,000	2020年3月28日	30,000	连带责任保证	4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200,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92,785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80,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56,659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惠州比亚迪电池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60,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39,991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40,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910,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123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260,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26,72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25,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00,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20,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30,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70,000	2019年6月26日	15,000	连带责任保证	4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70,000	2019年6月26日	30,000	连带责任保证	4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70,000	2019年6月26日	15,000	连带责任保证	4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5,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3,18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20,000	2020年5月26日	19,000	连带责任保证	4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20,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30,000	2019年10月31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5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30,000	2019年10月31日	8,000	连带责任保证	5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30,000	2019年10月31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5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30,000	2019年10月31日	8,000	连带责任保证	5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30,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4,264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80,000	2020年1月15日	27,000	连带责任保证	5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30,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商洛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3,7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2,535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青海弗迪实业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20,000	2019年10月28日	852	连带责任保证	8年	否	否
青海弗迪实业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20,000	2019年11月27日	999	连带责任保证	8年	否	否
青海弗迪实业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20,000	2019年12月20日	9,448	连带责任保证	8年	否	否
青海弗迪实业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20,000	2020年1月14日	2,603	连带责任保证	8年	否	否
青海弗迪实业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20,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重庆弗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5,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82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35,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4,475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60,000	2020年5月29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5年	否	否
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50,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2,195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54,000	2019年4月28日	23,571	连带责任保证	9年	否	否
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54,000	2019年5月16日	14,143	连带责任保证	9年	否	否
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54,000	2019年7月2日	23,571	连带责任保证	9年	否	否
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54,000	2019年8月28日	1,997	连带责任保证	9年	否	否
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54,000	2019年11月27日	1,207	连带责任保证	9年	否	否
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26,000	2019年4月26日	19,286	连带责任保证	9年	否	否
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26,000	2019年5月16日	11,571	连带责任保证	9年	否	否
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26,000	2019年7月5日	19,286	连带责任保证	9年	否	否
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26,000	2019年7月26日	857	连带责任保证	9年	否	否
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26,000	2019年8月28日	917	连带责任保证	9年	否	否

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26,000	2019年9月24日	377	连带责任保证	9年	否	否
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26,000	2019年10月29日	360	连带责任保证	9年	否	否
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26,000	2019年11月27日	987	连带责任保证	9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50,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14,8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73,000	2019年7月5日	4,200	连带责任保证	10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73,000	2019年8月27日	1,100	连带责任保证	10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73,000	2019年10月18日	1,500	连带责任保证	10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73,000	2019年11月1日	950	连带责任保证	10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73,000	2019年12月13日	1,700	连带责任保证	10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73,000	2020年1月19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10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65,000	2019年7月16日	900	连带责任保证	10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65,000	2019年9月9日	5,300	连带责任保证	10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65,000	2019年10月22日	8,000	连带责任保证	10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65,000	2019年12月19日	4,600	连带责任保证	10年	否	否
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30,000	2020年5月25日	3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20,000	2020年2月26日	19,500	连带责任保证	5年	否	否
太原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20,000	2020年1月17日	19,000	连带责任保证	5年	否	否
西安众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85,000	2020年8月21日	1,050	连带责任保证	11年	否	否
西安众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70,000	2020年8月24日	950	连带责任保证	11年	否	否

西安众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70,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西安众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70,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长沙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30,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1,057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长沙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30,000	2020年2月21日	15,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长沙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75,000	2020年3月20日	35,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长沙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75,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21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长沙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30,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长沙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20,000	2020年3月22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长沙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20,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长沙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00,000	2020年7月20日	32,000	连带责任保证	12年	否	否
长沙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66,500	2020年10月23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4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50,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129,406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7,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577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7,000	2020年5月26日	3,5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80,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9,304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80,000	2020年1月10日	39,600	连带责任保证	5年	否	否
比亚迪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3,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16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94,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18,375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94,000	2020年5月18日	35,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50,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27,136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50,000	2020年5月18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50,000	2020年5月19日	24,750	连带责任保证	5年	否	否
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20,000	2020年5月26日	3,5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惠州比亚迪电池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25,000	2020年5月26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80,000	2020年5月18日	4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180,000	2020年5月18日	19,800	连带责任保证	5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30,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124		不适用	是	否
惠州比亚迪电池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20,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7,253,934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2,707,601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9,723,318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3,329,649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惠州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注1)	2020年06月24日	36,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73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惠州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注1)	2020年06月24日	27,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2,869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惠州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注1)	2020年06月24日	27,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1,842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惠州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注1)	2020年06月24日	40,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西安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32,000	2020年12月31日(注2)	492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BYD INDIA PVT LTD	2020年06月24日	6,525	2020年12月31日(注2)	119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LEAD WEALTH INTERNATIONAL LIMITED	2020 年 06 月 24 日	32,625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注 2)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BYD INDIA PVT LTD	2020 年 06 月 24 日	3,262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注 2)	652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LEAD WEALTH INTERNATIONAL LIMITED	2020 年 06 月 24 日	17,291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注 2)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LEAD WEALTH INTERNATIONAL LIMITED	2020 年 06 月 24 日	6,525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注 2)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2020 年 06 月 24 日	100,000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注 2)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2020 年 06 月 24 日	45,000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注 2)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长沙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	2020 年 06 月 24 日	20,000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注 2)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长沙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	2020 年 06 月 24 日	30,000	2020 年 6 月 4 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惠州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 (注 1)	2020 年 06 月 24 日	80,000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注 2)	37,532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317,078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53,58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503,228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53,58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8,122,012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3,303,776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1,140,046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3,937,162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69.2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2,326,486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1,099,19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3,425,676
对未到期担保,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								无

任的情况说明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注 1、根据上市公司定期报告制作系统的填报规定，该处披露信息为本公司子公司对本公司子公司进行担保的情况；

注 2、本集团在融资事务的基本操作为由本公司与各银行签署统一的授信协议，在日常性的商业融资（如贸易融资、银行承兑汇票、商票贴现、保函等）活动中，该授信额度由本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共同使用，并构成本公司于授信协议下对子公司或子公司对子公司的相应担保。以上日常性的商业融资活动为正常的商业行为，本公司并无违规担保的情况。该注项下的内容为日常性商业融资活动，数据为报告期末余额。

本次披露的担保数据涉及到外币的，均按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汇率折合成人民币。

原担保合同已失效的，原担保合同项下未结清的债务自动转移到新的担保合同项下。

（2）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4、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910,000	0	0
合计		910,0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5、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比亚迪始终坚持科技慈善，热心公益事业，于2010年捐赠成立了比亚迪慈善基金会。主要以科技帮扶贫困地区，用科技产品赈灾救助，支持教育发展，帮扶社会弱势群体。

本公司已披露了社会责任报告全文，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1年3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2020年社会责任报告》。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精准扶贫规划

比亚迪以承担企业社会责任，助力国家打赢脱贫攻坚战为目标。主要依托比亚迪慈善基金会与各级子公司联合行动，结合企业自身特色与优势，致力于教育扶贫、健康扶贫、产业扶贫等精准扶贫工作。

（2）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2020年，比亚迪在精准扶贫方面主要专注于教育扶贫、兜底保障以及社会扶贫，全年累计支持463.606万。在教育扶贫方面，主要开展贫困地区助学、奖学金以及学校的教学设施改善，累计资助283位贫困学生和7所学校的教育设施改善；在兜底保障方面，关注贫困地区留守老人问题，发放养老金赡养121位老人；在健康扶贫方面，援助33位贫困脑瘫儿童开展康复训；在社会扶贫方面，定点扶贫贵州2个贫困村，共建美丽乡村。此外，比亚迪还开展消费扶贫，采购助农产品累计金额达61万元，带动集团各事业部、员工以及比亚迪车主等参与消费扶贫，共同助力脱贫攻坚，实现美好生活。

（3）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其中： 1.资金	万元	463.61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扶贫	——	——

其中：	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万元	120.62
	4.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	人	283
	4.3 改善贫困地区教育资源投入金额	万元	190.69
	5.健康扶贫	——	——
其中：	5.1 贫困地区医疗卫生资源投入金额	万元	50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其中：	7.1“三留守”人员投入金额	万元	29.3
	7.2 帮助“三留守”人员数	人	121
	7.3 贫困残疾人投入金额	万元	13.6
	7.4 帮助贫困残疾人数	人	2
	8.社会扶贫	——	——
	8.2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万元	12
	9.其他项目	——	——
其中：	9.1.项目个数	个	1
	9.2.投入金额	万元	61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深善扶贫卓越贡献单位			市级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 是 □ 否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比亚迪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COD	有组织排放	1	宝龙工业废水处理站(排放口编号 LDDW001)	10.167mg/L	DB 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0.0479t	1.323t	无
比亚迪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PH	有组织排放	1	宝龙工业废水处理站(排放口编	7.4	DB 44/26-2001 第二时段一	--	6-9	无

				号 LDDW001)		级标准			
比亚迪精密 制造有限公 司	氨氮	有组织排放	1	宝龙工业废 水处理站 (排放口编 号 LDDW001)	1.814mg/L	DB 44/26-2001 第二时段一 级标准	0.008775t	1.47t	无
比亚迪精密 制造有限公 司	苯	有组织排放	21	B3、B4、 B8、B9、 B11	<0.01 mg/m3	《大气污染 物排放限 值》 (DB44/27-2 001)第二时 段二级标准	0.00162t	1.2t	无
比亚迪精密 制造有限公 司	甲苯	有组织排放	21	B3、B4、 B8、B9、 B11	0.892 mg/m3	《大气污染 物排放限 值》 (DB44/27-2 001)第二时 段二级标准	0.031t	2.4t	无
比亚迪精密 制造有限公 司	二甲苯	有组织排放	21	B3、B4、 B8、B9、 B11	<0.01 mg/m3	《大气污染 物排放限 值》 (DB44/27-2 001)第二时 段二级标准	0.00559t	2.4t	无
比亚迪精密 制造有限公 司	苯乙烯	有组织排放	21	B3、B4、 B8、B9、 B11	<0.01 mg/m3	《大气污染 物排放限 值》 (DB44/27-2 001)第二时 段二级标准	0.0006t	1.2t	无
比亚迪精密 制造有限公 司	苯系物	有组织排放	21	B3、B4、 B8、B9、 B11	0.019 mg/m3	《大气污染 物排放限 值》 (DB44/27-2 001)第二时 段二级标准	0.05t	12t	无
比亚迪精密 制造有限公 司	VOC	有组织排放	21	B3、B4、 B8、B9、 B11	1.554 mg/m3	承诺值参照 《深圳市人 居环境委员 会关于深圳 市比亚迪宝	5.024t	126t	无

						龙工业园提 标改造验收 参考标准的 意见》(深人 环〔2017〕 418 号)			
深圳市比亚 迪锂电池有 限公司	VOCs	有组织排放	10	B1、B2、 B10	1.034mg/m 3	《深圳市锂 离子电池生 产制造主要 挥发性有机 化合物排放 限值》	1.395t	61.2t	无
深圳市比亚 迪锂电池有 限公司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	10	B1、B2、 B10	3.533mg/m 3	《深圳市锂 离子电池生 产制造主要 挥发性有机 化合物排放 限值》	4.44t	61.2t	无
上海比亚迪 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3	分布在 A6 东西两侧	0	《上海市大 气污染物综 合排放标 准》 200mg/m3	0	148.308t	无
惠州比亚迪 实业有限公 司	COD	废水站排口	1	惠州一期废 水处理站处 理后总排口	9.83mg/L	广东省地方 标准《电镀 水污染物排 放限值》 (DB44/15 97-2015)中 表 1 规定的 水污染物排 放限值	3.48t	30.086t	无
惠州比亚迪 实业有限公 司	氨氮	废水站排口	1	惠州一期废 水处理站处 理后总排口	0.158mg/L	广东省地方 标准《电镀 水污染物排 放限值》 (DB44/15 97-2015)中 表 1 规定的 水污染物排 放限值	0.0547t	--	无
惠州比亚迪	硫酸雾	有组织排放	9	一期工业园	0.478mg/m	广东省地方	1.17t	--	无

实业有限公司				内	3	标准《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1900-2008 表 5 规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9	一期工业园内	<20mg/m3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0	--	无
惠州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	COD	城市污水处理厂	2	工业园废水处理站处理后总排口	9mg/L	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4.69t	66.75t	无
惠州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	氨氮	城市污水处理厂	2	工业园废水处理站处理后总排口	0.1925mg/L	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0.099t	8.26t	无
惠州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	总氮	城市污水处理厂	2	工业园废水处理站处理后总排口	1.8425mg/L	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0.91t	--	无

惠州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	总磷	城市污水处理厂	2	工业园废水处理站处理后总排口	0.035mg/L	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0.0176t	--	无
惠州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	硫酸雾	高空排放	40	比亚迪三期工业园内	0.135mg/m ³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0.028t	--	无
惠州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	颗粒物	高空排放	67	比亚迪三期工业园内	7.265mg/m ³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6.1t	--	无
惠州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	非甲烷总烃	高空排放	28	比亚迪三期工业园内	4.93mg/m ³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3.2229t	--	无
惠州比亚迪电池有限公司	COD	城市污水处理厂	1	工业园废水处理站处理后总排口	6.92mg/L	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V类标准两者较严者	0.779t	19.29t	无
惠州比亚迪电池有限公司	氨氮	城市污水处理厂	1	工业园废水处理站处理	0.1285mg/L	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	0.014t	--	无

司				后总排口		值》 (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V 类标准两者较严者			
惠州比亚迪 电池有限公 司	总氮	城市污水处 理厂	1	工业园废 水处理站处 理后总排口	1.065mg/L	广东省地方 标准《水污 染物排放限 值》 (DB44/26- 2001)第二 时段一级标 准、《地表水 环境质量标 准》 (GB3838- 2002) V 类 标准两者较 严者	0.111t	--	无
惠州比亚迪 电池有限公 司	总磷	城市污水处 理厂	1	工业园废 水处理站处 理后总排口	0.01mg/L	广东省地方 标准《水污 染物排放限 值》 (DB44/26- 2001)第二 时段一级标 准、《地表水 环境质量标 准》 (GB3838- 2002) V 类 标准两者较 严者	0.0008t	--	无
惠州比亚迪 电池有限公 司	硫酸雾	高空排放	2	二期工业 园内	0mg/m3	广东省地方 标准	0t	--	无
惠州比亚迪	颗粒物	高空排放	11	二期工业 园	5.895mg/m	广东省地方	3.883t	--	无

电池有限公司				内	3	标准			
惠州比亚迪电池有限公司	非甲烷总烃	高空排放	7	二期工业园内	3.159mg/m ³	广东省地方标准	1.1331t	--	无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深圳坪山工业园）	COD	有组织排放	1	坪山工业水站排口	19.083mg/L	DB44/26-2001 一级标准	0.348 t	5.21t/年	无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深圳坪山工业园）	氨氮	有组织排放	1	坪山工业水站排口	1.2mg/L	DB44/26-2002 一级标准	0.024t	0.5789t/年	无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汽车生产园区三期）	COD	有组织排放	1	坑梓工业废水处理站	7.667 mg/L	GB3838-2002V 类水标准	0.0273t	0.98t	无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汽车生产园区三期）	氨氮	有组织排放	1	坑梓工业废水处理站	0.49 mg/L	GB3838-2002V 类水标准	0.00138t	0.05t	无
南京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COD	有组织排放	1	厂区西南角	162mg/L	GB8978-1996 表 4 三级《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7.366t	17.05t	无
南京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氨氮	有组织排放	1	厂区西南角	30.02mg/L	GB/T 31962-2015《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1.382t	1.47t	无
南京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VOC	有组织排放	29	南京工业园	0.0438Kg/h	DB 32/2862-2016《表面涂装（汽车制造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1.6049t	1.817t	无
南京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29	南京工业园	0.063 Kg/h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2.178t	10.422t	无

公司						(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			
商洛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COD	连续	1	厂区东北角	9.069mg/L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表2 太阳电池排放标准	20.78t	164.38	无
商洛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NH3-N	连续	1	厂区东北角	1.7225mg/L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表2 太阳电池排放标准	4.02t	9.25	无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高新厂)	COD	间歇式	1	北区工业污水排放口	63.83mg/L	《黄河流域(陕西段)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二级标准	9.974t	91.64t	无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高新厂)	NH3-N	间歇式	1	北区工业污水排放口	1.805mg/L	《黄河流域(陕西段)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二级标准	0.285t	8.25t	无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高新厂)	COD	间歇式	1	东口生活污水排放口	85.25mg/L	《黄河流域(陕西段)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二级标准	9.876t	91.64t	无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高新厂)	NH3-N	间歇式	1	东口生活污水排放口	1.498mg/L	《黄河流域(陕西段)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二级标准	0.111t	8.25t	无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高新厂)	COD	间歇式	1	南口生活污水排放口	47.17mg/L	《黄河流域(陕西段)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二级标准	15.411t	91.64t	无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高新厂)	NH3-N	间歇式	1	南口生活污水排放口	4.052mg/L	《黄河流域(陕西段)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二	1.116t	8.25t	无

						级标准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户县厂)	COD	间歇式	1	工业综合污水站	89.25mg/L	《黄河流域(陕西段)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二级标准	34.927t	270t	无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户县厂)	NH3-N	间歇式	1	工业综合污水站	0.588mg/L	《黄河流域(陕西段)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二级标准	0.195t	24t	无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户县厂)	COD	间歇式	1	生活污水站	52.75mg/L	《黄河流域(陕西段)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二级标准	47.935t	270t	无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户县厂)	NH3-N	间歇式	1	生活污水站	3.705mg/L	《黄河流域(陕西段)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二级标准	3.18t	24t	无
西安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	COD	间歇式	1	工业综合污水站	39.33mg/L	《黄河流域(陕西段)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二级标准	15.07t	--	无
西安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	NH3-N	间歇式	1	工业综合污水站	0.581mg/L	《黄河流域(陕西段)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二级标准	0.222t	--	无
西安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	COD	间歇式	1	生活污水站	36.83mg/L	《黄河流域(陕西段)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二级标准	10.996t	--	无
西安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	NH3-N	间歇式	1	生活污水站	2.845mg/L	《黄河流域(陕西段)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二级标准	0.816t	--	无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积极建立健全环保管理体系，完善落实环保管理规章制度，针对易造成环境污染的生产工艺制定专项管理制度及突发环境污染事故处理方案，加强对生产污染物排放与监测工作的监管，保证清洁生产，建设环境友好企业。2020年，公司各主要工业园内废水、废气处理设施运行良好，产生的生产污水和生活污水均进入相应的废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后达标排放，废气经废气处理设施后达标排放，对一般工业固废，采取分类收集、外卖、回收利用等措施，危险废物交有经营许可证的单位从事收集、贮存、利用、处置的经营活动。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园区采用低噪设备，对生产设备采取隔音、降噪、吸声、减震等措施降低噪声排放；惠州、宝龙园区开始开展清洁生产工作，针对中高费方案进行改造，持续降低生产能耗；公司在太原、承德地区开展锅炉低氮改造项目，降低废气污染物排放；在各园区推动包装物回收利用、原辅材料替代减量等措施，有效降低危险废物产生量。公司对惠州、西安工业园工业园中水系统进行改造，提高废水回用率，用于员工宿舍冲厕所、绿化、园区道路清洗等，节水效果显著。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根据国家环保“三同时”制度及相关环保法律法规要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项目均依法取得项目环境批复，项目及相关配套环保设施通过环保验收，且环保设施取得相关排污许可证并定期取样监测，监测结果全部达标。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多个工业园已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并在环保局备案，每3年更新一次。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委托第三方进行环境监测。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环保部第31号令)的相关规定，公司各主要工业园所在地区的环保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为：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比亚迪精密制造有限公司、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惠州比亚迪电池有限公司、惠州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上海比亚迪有限公司、南京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商洛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西安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公司已在官网中设置“环境信息公开”栏目，定时公开各主要工业园重点排污子公司的环境信息，以推动公众参与和监督公司环境保护工作。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告号	公告标题	披露时间	查询索引
2020-001	2019年12月销量快报	2020年1月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002	关于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的公告	2020年1月16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003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年1月2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004	关于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0年1月2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20年1月2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005	2020年1月销量快报	2020年2月1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006	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2020年付息公告	2020年2月1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007	关于收到国家新能源汽车推广补贴的公告	2020年3月3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008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年3月7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009	关于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的公告	2020年3月7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010	2020年2月销量快报	2020年3月7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011	关于收到国家新能源汽车推广补贴的公告	2020年3月1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012	2019年度业绩快报	2020年4月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013	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2020年付息公告	2020年4月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014	2020年3月销量快报	2020年4月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015	2020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2020年4月14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20年4月15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016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年4月15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017	关于副总裁辞职的公告	2020年4月15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018	关于全资子公司重组并拟引入战略投资者的公告	2020年4月15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019	关于全资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涉及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0年4月15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疫情防控债) 募集说明书	2020年4月17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疫情防控债) 募集说明书摘要	2020年4月17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疫情防控债) 发行公告	2020年4月17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信用评级报告	2020年4月17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延长“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	2020年4月2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延长“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	2020年4月2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延长“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	2020年4月2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延长“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	2020年4月2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延长“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	2020年4月2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延长“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	2020年4月2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延长“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	2020年4月2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延长“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	2020年4月2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延长“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	2020年4月2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票面利率公告	2020年4月2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020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年4月2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021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年4月2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022	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	2020年4月2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023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2020年4月2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024	关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	2020年4月2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025	关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为销售产品对外提供回购或担保的公告	2020年4月2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026	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2020年4月2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027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公告	2020年4月2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028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直营店为贷款购车客户向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提供阶段性担保的公告	2020年4月2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029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2020年4月2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030	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公告	2020年4月2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031	关于举行2019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通知	2020年4月2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032	关于与日野自动车株式会社签署战略商业联盟协议的公告	2020年4月24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033	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告	2020年4月27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034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2020年4月2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035	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	2020年4月2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036	关于收到《关于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的公告	2020年4月2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037	2020年4月销量快报	2020年5月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038	关于“17亚迪01”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2020年5月1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039	关于“17亚迪01”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2020年5月1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040	关于“17亚迪01”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2020年5月2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041	关于“17亚迪01”回售申报情况的公告	2020年5月25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042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年5月27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043	关于控股子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的公告	2020年5月27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044	关于参与投资基金并签署合伙协议的公告	2020年5月27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4月2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年年度报告	2020年4月2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2020年4月2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年社会责任报告	2020年4月2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	2020年4月2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议及2019年年度报告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王子冬)	2020年4月2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2020年4月2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年年度审计报告	2020年4月2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董事会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0年4月2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20年4月2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监事会2019年工作报告	2020年4月2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鉴证报告	2020年4月2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疫情防控债) 发行结果公告	2020年4月2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2020年4月2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H股公告 (六)	2020年4月2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045	关于公司董事减持的预披露公告	2020年5月3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H股公告	2020年6月4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046	2020年5月销量快报	2020年6月6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047	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2020年付息公告	2020年6月1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048	2019年第一期绿色债券2020年付息公告	2020年6月1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049	关于“17亚迪01”回售实施结果的公告	2020年6月13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050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年6月16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051	关于控股子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的公告	2020年6月16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052	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 (第一期) 品种一2020年付息公告	2020年6月1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年跟踪评级报告	2020年6月1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20年6月1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第一期) (疫情防控债) 跟踪评级报告 (2020)		《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二期)、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二期) 跟踪评级报告 (2020)	2020年6月1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 (第一期) 跟踪评级报告 (2020)	2020年6月1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跟踪评级报告 (2020)	2020年6月1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053	关于“20亚迪01”初始登记账户调整的公告	2020年6月2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2020年6月24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054	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0年6月24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年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 (第一期)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9年度)	2020年6月3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二期)、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二期)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9年度)	2020年6月3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9年度)	2020年6月3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绿色债券2019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2020年6月3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2019年第一期公司绿色债券及2018年第一期公司绿色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法律意见	2020年6月3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绿色债券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2019年度)	2020年6月3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H股公告	2020年7月3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055	关于公司董事减持股份的进展公告	2020年7月4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056	2020年6月销量快报	2020年7月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057	关于拟下调“18亚迪02”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的提示性公告	2020年7月17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章程 (2020年7月)	2020年7月24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058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2019年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2020年7月24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059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2020年7月24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060	关于“18亚迪02”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方法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2020年7月27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061	关于“18亚迪02”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方法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2020年7月2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062	关于公司董事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2020年7月2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063	关于“18亚迪02”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方法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2020年7月2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064	关于“18亚迪02”回售申报情况的公告	2020年7月3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H股公告	2020年8月5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065	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2020年付息公告	2020年8月6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066	2020年7月销量快报	2020年8月7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067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2020年8月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H股公告	2020年8月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068	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2020年8月1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H股公告	2020年8月1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069	关于召开“18亚迪02”2020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2020年8月1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H股公告	2020年8月2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070	关于“18亚迪02”回售实施结果的公告	2020年8月2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071	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2020年付息公告	2020年8月2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072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年8月2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073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年8月2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074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2020年8月2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075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2020年8月2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076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2020年8月2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077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2020年8月2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078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2020年8月2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20年8月2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079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2020年8月2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080	关于召开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	2020年8月2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H股公告	2020年8月2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H股公告	2020年8月2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H股公告	2020年8月2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H股公告	2020年8月2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H股公告	2020年8月2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财务报表（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0年8月2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20年8月2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081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年8月2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082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年8月2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083	关于公司在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办理存款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0年8月2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084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2020年8月2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085	关于2020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2020年8月2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086	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20年8月2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年半年度报告	2020年8月2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财务报表（未经审计）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0年8月2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H股公告	2020年8月3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H股公告	2020年8月3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087	关于召开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2020年8月3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2020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法律意见	2020年9月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088	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2020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2020年9月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H股公告	2020年9月3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089	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提前兑付暨摘牌公告	2020年9月3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090	2020年8月销量快报	2020年9月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20年9月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2020年9月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091	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0年9月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092	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2020年9月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093	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年9月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094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年9月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薪酬委员会实施细则	2020年9月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H股公告	2020年9月1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H股公告	2020年9月1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095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2020年9月1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H股公告	2020年10月1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096	2020年9月销量快报	2020年10月1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097	2020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2020年10月13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H股公告	2020年10月13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H股公告	2020年10月2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098	关于与日野自动车株式会社签署合资协议的公告	2020年10月2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2020年10月3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099	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2020年10月3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H股公告	2020年11月5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100	2020年10月销量快报	2020年11月5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101	关于参与投资基金并签署认购协议的公告	2020年11月6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债券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0年11月17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18亚迪01”、“19亚迪01”、“19亚迪Y1”、“19亚迪03”公司债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2020年11月17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年第一期公司绿色债券、2019年第一期公司绿色债券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	2020年11月17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2020年11月1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102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年11月2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103	关于调整增加公司在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办理存款业务的额度上限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0年11月2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20年11月2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104	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	2020年11月2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H股公告	2020年11月2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H股公告	2020年11月2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H股公告	2020年11月2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H股公告	2020年11月2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H股公告	2020年11月2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H股公告	2020年11月2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105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进展公告	2020年11月2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106	关于向中国证监会提交新增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申请材料的公告	2020年12月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107	2020年11月销量快报	2020年12月4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108	关于新增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申请材料获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	2020年12月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2020年12月1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109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0年12月1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110	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2020年12月1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111	2018年第一期公司绿色债券2020年付息公告	2020年12月16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112	关于参与投资基金并签署合伙协议的公告	2020年12月23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113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年12月3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114	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任的公告	2020年12月3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20年12月3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115	关于拟筹划控股子公司分拆上市的提示性公告	2020年12月3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2020年4月15日，公司披露《关于全资子公司重组并拟引入战略投资者的公告》（公告号2020-016），公司通过下属子公司间的股权转让、业务划转完成了对控股子公司深圳比亚迪微电子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比亚迪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比亚迪微电子”）的内部重组。通过内部重组，比亚迪微电子受让宁波比亚迪半导体有限公司100%股权和广东比亚迪节能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并收购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智能光电、LED光源和LED应用相关业务。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年5月27日，公司披露《关于控股子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的公告》（公告号：2020-043），公司控股子公司比亚迪半导体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比亚迪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比亚迪半导体”）与深圳市红杉瀚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红杉智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启鹭（厦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电中金（厦门）智能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金浦成投资有限公司、中金启辰（苏州）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金传化（宁波）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联通中金创新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深圳市伊敦传媒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Himalaya Capital Investors, L.P.、厦门瀚尔清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中航凯晟汽车半导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鑫迪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投资协议》、《股东协议》及其附件和相关补充协议），本轮投资者按照目标公司的投前估值人民币750,000.00万元，向比亚迪半导体合计增资人民币190,000.00万元，其中人民币7,605.005865万元计入比亚迪半导体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82,394.994135万元计入比亚迪半导体资本公积，本轮投资者合计取得比亚迪半导体增资扩股后20.2126%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年6月16日，公司披露《关于控股子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的公告》（公告号：2020-051），公司控股子公司比亚迪半导体与爱思开（中国）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湖北小米长江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招银成长叁号投资（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招银共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湖北省联想长江科技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睿聿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珠海横琴安创领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聚源铸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安鹏创投基金企业（有限合伙）、珠海尚硕华金汽车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元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博华光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佳诚九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松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平潭华业成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惠友豪创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共同家园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碧桂园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深圳南山有限合伙）、深圳市远致华信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伯翰视芯半导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余华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Starlight Link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深圳市英创盈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天河星供应链有限公司、深圳市建信远致智能制造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火睛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正海聚亿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签署《投资协议》、《股东协议》及其附件和相关补充协议（若有）。本轮投资者按照目标公司的投前估值人民币750,000.00万元，拟向比亚迪半导体合计增资人民币79,999.9999万元，其中人民币3,202.107724万元计入比亚迪半导体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76,797.892176万元计入比亚迪半导体资本公积，本轮投资者合计将取得比亚迪半导体增资扩股后7.843129%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年12月31日，公司披露《关于拟筹划控股子公司分拆上市的提示性公告》（公告号2020-115），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比亚迪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筹划分拆上市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71,516,826	24.61%				-4,366,929	-4,366,929	667,149,897	24.4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671,516,826	24.61%				-4,366,929	-4,366,929	667,149,897	24.4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671,516,826	24.61%				-4,366,929	-4,366,929	667,149,897	24.45%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056,626,029	75.39%				4,366,929	4,366,929	2,060,992,958	75.55%
1、人民币普通股	1,141,626,029	41.85%				4,366,929	4,366,929	1,145,992,958	42.0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915,000,000	33.54%				0	0	915,000,000	33.54%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728,142,855	100.00%				0	0	2,728,142,855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每年的第一个交易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上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登记在其名下的在深交所上市的A股、B股为基数，按25%计算其本年度可转让股份法定额度（按照A股、B股分别计算）；同时，对该人员所持的在本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内的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进行解锁。

2、公司董事夏佐全先生于2018年12月31日至2019年6月20日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4,699,974股，详情请见公司2019年6月21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0）。夏佐全先生本次减持后剩余持有的本公司A股股份按75%自动锁定。截至2019年12月31日夏佐全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中有79,558,054股为高管锁定股；截至2020年12月31日夏佐全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中有76,033,074股为高管锁定股。

3、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4月13日收到公司副总裁张金涛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详情请见公司2018年4月14日披露于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高管退休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7）。根据相关规定，张金涛先生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并且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对张金涛先生离任事宜进行申报，截至2019年12月31日张金涛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中有937,796股为高管锁定股；截至2020年12月31日张金涛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中有815,847股为高管锁定股。

4、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5月31日收到公司高级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吴经胜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详情请见公司2019年6月1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高级副总裁兼财务总监辞职及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2019-048）。根据相关规定，吴经胜先生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并且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对吴经胜先生离任事宜进行申报，截至2019年12月31日吴经胜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中有2,893,185股为高管锁定股；截至2020年12月31日吴经胜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中有2,173,185股为高管锁定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王传福	385,217,887			385,217,887	高管锁定股	不适用
吕向阳	179,421,465			179,421,465	高管锁定股	不适用
夏佐全	79,558,054		-3,524,980	76,033,074	高管锁定股	2020年1月1日
李柯	8,941,050		0	8,941,050	高管锁定股	不适用
王传方	6,618,510		0	6,618,510	高管锁定股	不适用
刘焕明	2,961,735		0	2,961,735	高管锁定股	不适用
吴经胜	2,893,185		-720,000	2,173,185	高管锁定股	2020年1月1日
何龙	1,885,770		0	1,885,770	高管锁定股	不适用

何志奇	1,808,868		0	1,808,868	高管锁定股	不适用
陈刚	976,245		0	976,245	高管锁定股	不适用
其他	1,234,057		-121,949	1,112,108	高管锁定股	2020 年 1 月 1 日
合计	671,516,826	0	-4,366,929	667,149,897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无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	2020 年 04 月 22 日	3.56%	20,000,000	2020 年 04 月 28 日	20,000,000	2025 年 04 月 22 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 年 04 月 27 日
其他衍生证券类								
无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58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4月22日公开发行“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债券简称：20亚迪01，债券代码：149101），发行规模人民币20亿元，债券面值100元，平价发行，票面利率为3.56%，债券存续期限为5年期，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7日、2020年4月21日、2020年4月22日、2020年4月27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发行公告》、《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票面利率公告》、《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发行结果公告》、《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告》。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5,149 (A 股股东为 255,042 户, H 股股东为 107 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0,012 (A 股股东为 449,905 户, H 股股东为 107 户)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HKSCC NOMINEES LIMITED	境外法人	25.27%	689,379,831 (注 1)	232,455		689,379,831		
王传福	境内自然人	18.83%	513,623,850 (注 2)	-	385,217,887	128,405,963		
吕向阳	境内自然人	8.77%	239,228,620	-	179,421,465	59,807,155	质押	114,320,000
BERKSHIRE HATHAWAY ENERGY (原名为 MIDAMERICAN ENERGY HOLDINGS COMPANY)	境外法人	8.25%	225,000,000	-		225,000,000		
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83%	158,952,860	-3,729,000		158,952,860	质押	66,796,961
夏佐全	境内自然人	3.47%	94,577,432 (注 3)	-6,800,000	76,033,074	18,544,358	质押	8,685,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68%	73,004,952	49,669,032		73,004,952		
上海三星半导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2%	52,264,808	-		52,264,808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77%	20,873,400	-		20,873,400		
王念强	境内自然人	0.67%	18,299,740	-750,000		18,299,740	质押	7,250,000

						40	
<p>注 1：此数包括王传福先生持有的 1,000,000 股 H 股和夏佐全先生及其控股的海外公司 SIGN INVESTMENTS LIMITED 分别持有的 195,000 股 H 股和 305,000 股 H 股；</p> <p>注 2：此数不包括王传福先生持有的 1,000,000 股 H 股；此数不包括王传福先生通过易方达资产比亚迪增持 1 号资产管理计划持有的 3,727,700 股 A 股；</p> <p>注 3：此数不包括夏佐全先生及其控股的海外公司 SIGN INVESTMENTS LIMITED 分别持有的 195,000 股 H 股和 305,000 股 H 股。</p>							
<p>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参见注 3）</p>		<p>2009 年 7 月 30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9]643 号文核准，公司向 BERKSHIRE HATHAWAY ENERGY（原名为 MIDAMERICAN ENERGY HOLDINGS COMPANY 中美能源控股公司）定向增发 22,500 万股 H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港币 8.00 元），并完成该等股份在香港联交所上市。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205,010 万股增至 227,510 万股。详见本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2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招股说明书》。</p>					
<p>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p>		<p>吕向阳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传福先生之表兄，吕向阳先生及其配偶张长虹女士分别持有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9.5% 和 10.5% 的股权；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p>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p>							
<p>股东名称</p>		<p>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p>		<p>股份种类</p>			
				<p>股份种类</p>		<p>数量</p>	
<p>HKSCC NOMINEES LIMITED</p>		<p>689,379,831(注 1)</p>		<p>境外上市外资股</p>		<p>689,379,831</p>	
<p>BERKSHIRE HATHAWAY ENERGY (原名为 MIDAMERICAN ENERGY HOLDINGS COMPANY)</p>		<p>225,000,000</p>		<p>境外上市外资股</p>		<p>225,000,000</p>	
<p>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p>		<p>158,952,860</p>		<p>人民币普通股</p>		<p>158,952,860</p>	
<p>王传福</p>		<p>128,405,963（注 2）</p>		<p>人民币普通股</p>		<p>128,405,963</p>	
<p>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p>		<p>73,004,952</p>		<p>人民币普通股</p>		<p>73,004,952</p>	
<p>吕向阳</p>		<p>59,807,155</p>		<p>人民币普通股</p>		<p>59,807,155</p>	
<p>上海三星半导体有限公司</p>		<p>52,264,808</p>		<p>人民币普通股</p>		<p>52,264,808</p>	
<p>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p>		<p>20,873,400</p>		<p>人民币普通股</p>		<p>20,873,400</p>	
<p>夏佐全</p>		<p>18,544,358（注 3）</p>		<p>人民币普通股</p>		<p>18,544,358</p>	
<p>王念强</p>		<p>18,299,740</p>		<p>人民币普通股</p>		<p>18,299,740</p>	
<p>注 1：此数包括王传福先生持有的 1,000,000 股 H 股和夏佐全先生及其控股的海外公司 SIGN INVESTMENTS LIMITED 分别持有的 195,000 股 H 股和 305,000 股 H 股；</p> <p>注 2：此数不包括王传福先生持有的 1,000,000 股 H 股；此数不包括王传福先生通过易方达资产比亚迪增持 1 号资产管理计划持有的 3,727,700 股 A 股。</p> <p>注 3：此数不包括夏佐全先生及其控股的海外公司 SIGN INVESTMENTS LIMITED 分别持有的 195,000 股 H 股和 305,000 股 H 股。</p>							
<p>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p>		<p>1、王传福先生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吕向阳先生为王传福先生之表兄，吕向阳先生及其配偶张长虹女士分别持有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9.5% 和 10.5% 的股权；2、HKSCC NOMINEES LIMITED 所持股份为其代理的在 HKSCC NOMINEES</p>					

	LIMITED 交易平台上交易的本公司 H 股股东账户的股份总和；3、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参见注 4）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王传福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王传福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兼总裁。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王传福先生通过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比亚迪电子（国际）有限公司（HK.0285）12.49%的股权。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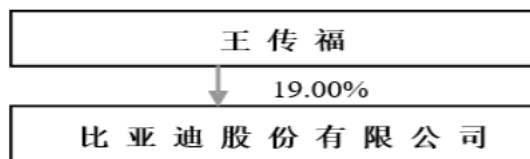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王传福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王传福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兼总裁。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王传福先生通过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比亚迪电子（国际）有限公司（HK.0285）12.49%的股权。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 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 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 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王传福	董事长、 执行董事、 总裁	现任	男	55	2002年06月 10日	2023年09 月08日	513,623,850				513,623,850
吕向阳	副董事 长、非执 行董事	现任	男	59	2002年06月 10日	2023年09 月08日	239,228,620				239,228,620
夏佐全	非执行董 事	现任	男	58	2002年06月 10日	2023年09 月08日	101,377,432		-6,800,000		94,577,432
蔡洪平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7	2020年09月 08日	2023年09 月08日					
张敏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4	2020年09月 08日	2023年09 月08日					
蒋岩波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5	2020年09月 08日	2023年09 月08日					
王子冬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63	2014年09月 10日	2020年09 月08日					
邹飞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8	2014年09月 10日	2020年09 月08日					
张然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4	2014年09月 08日	2020年09 月08日					
董俊卿	独立监 事、监事 会主席	现任	男	87	2002年06月 10日	2023年09 月08日					
李永钊	独立监事	现任	男	60	2008年06月 10日	2023年09 月08日					
黄江锋	独立监事	现任	男	41	2014年09月 10日	2023年09 月08日					
王珍	职工代表 监事	现任	女	45	2002年06月 10日	2023年09 月08日					
杨冬生	职工代表	现任	男	42	2017年09月	2023年09					

	监事				08 日	月 08 日					
李柯	副总裁	现任	女	51	2015 年 04 月 27 日	2023 年 09 月 08 日	11,921,400				11,921,400
廉玉波	副总裁	现任	男	57	2007 年 02 月 06 日	2023 年 09 月 08 日	37,215				37,215
何龙	副总裁	现任	男	49	2007 年 02 月 06 日	2023 年 09 月 08 日	2,514,360				2,514,360
刘焕明	副总裁	现任	男	58	2012 年 01 月 18 日	2023 年 09 月 08 日	3,948,980				3,948,980
罗红斌	副总裁	现任	男	55	2012 年 01 月 18 日	2023 年 09 月 08 日	37,100				37,100
王传方	副总裁	现任	男	60	2017 年 01 月 03 日	2023 年 09 月 08 日	8,824,680				8,824,680
任林	副总裁	现任	男	54	2017 年 01 月 03 日	2023 年 09 月 08 日					
王杰	副总裁	现任	男	57	2017 年 03 月 17 日	2023 年 09 月 08 日					
何志奇	副总裁	现任	男	49	2019 年 03 月 01 日	2023 年 09 月 08 日	2,411,824				2,411,824
周亚琳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44	2014 年 11 月 18 日	2023 年 09 月 08 日	293,200				27,500
陈刚	副总裁	离任	男	44	2019 年 03 月 01 日	2020 年 04 月 14 日	1,301,660				1,301,660
李黔	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	现任	男	48	2014 年 11 月 18 日	2023 年 09 月 08 日	27,500				27,500
合计							885,547,821	0	-6,800,000	0	878,482,121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王子冬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0 年 09 月 08 日	任期满离任
邹飞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0 年 09 月 08 日	任期满离任
张然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0 年 09 月 08 日	任期满离任
陈刚	副总裁	解聘	2021 年 04 月 14 日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比亚迪半导体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比亚迪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比亚迪半导体”）完成重组后拟引入战略投资者及寻求适当时机独立上市。为增强比亚迪半

				导体的独立性, 推动比亚迪半导体长期持续发展, 公司副总裁陈刚先生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 申请辞任公司副总裁职务, 辞任后其将专职担任比亚迪半导体董事长及总经理职务, 专注于比亚迪半导体的经营发展。
--	--	--	--	--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 董事会成员

王传福先生, 一九六六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居留权, 硕士研究生学历, 高级工程师。王先生于一九八七年毕业于中南工业大学(现为中南大学), 主修冶金物理化学, 获学士学位; 并于一九九零年毕业于中国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 主修冶金物理化学, 获硕士学位。王先生历任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副主任、深圳市比格电池有限公司总经理, 并于一九九五年二月与吕向阳先生共同创办深圳市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比亚迪实业」), 于二零零二年六月十一日变更为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任总经理; 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兼总裁, 负责本公司一般营运及制定本公司各项业务策略, 并担任比亚迪电子(国际)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 代号0285)的非执行董事及主席、比亚迪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腾势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前称「深圳比亚迪戴姆勒新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天津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董事、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人人公司(Renren Inc)独立董事、南方科技大学理事。王先生为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的科技专家, 于二零零三年六月被《商业周刊》评选为「亚洲之星」, 并曾荣获「二零零四年深圳市市长奖」、「二零零八年CCTV中国经济年度人物年度创新奖」、「二零一一年南粤功勋奖」、「二零一四年扎耶德未来能源奖个人终身成就奖」、「二零一五年中国最佳商业领袖」、「二零一六年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可持续发展顾问委员会」创始成员」、「二零一八年改革开放四十周年杰出民营企业家」、「二零一九年第五届全国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二零二零年西安市首届「市长特别奖」」、「二零二零年《财富》「年度中国商人」、「全国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民营经济先进个人」等奖项。

吕向阳先生, 一九六二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居留权, 经济师。吕向阳先生曾在中国人民银行巢湖分行工作, 1995年2月与王传福先生共同创办深圳市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于2002年6月11日更名为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兼非执行董事, 并担任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融捷股份有限公司(002192.SZ)董事长、融捷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0247.SZ)董事长、广州文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南京融捷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融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安华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东省安徽商会名誉会长、广东省制造业协会名誉会长、广东省产业发展促进会名誉会长、比亚迪慈善基金会副理事长等职。

夏佐全先生, 一九六三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居留权, 硕士研究生学历。夏先生于一九八五年至一九八七年期间在北京钢铁学院(现为北京科技大学)修读计算机科学; 并于二零零七年获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高级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夏先生曾在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湖北分公司工作, 并于一九九七年加入深圳市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于二零零二年六月十一日变更为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曾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副总裁, 现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 并担任深圳市正轩投资有限公司、深圳正轩前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正轩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深圳市优必选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联合利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北京零壹空间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安诺优达基因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宝丰国际有限公司(前称「马仕达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宇华教育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正轩创客空间科技有限公司执行(常务)董事、比亚迪慈善基金会副理事长及深圳市莲夏慈善基金会副理事长等职。

蔡洪平先生, 一九五四年出生, 中国香港籍, 本科学历。蔡先生于一九八八年毕业于复旦大学, 获新闻学学士学位。蔡先生曾任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 国务院国家体改委中国企业海外上市指导小组成员及中国H股公司董事会秘书联席会议主席; 百富勤投资银行董事总经理; 瑞士银行亚洲区主席; 德意志银行亚太区主席。现任汉德资本主席、创始合伙人, 并担任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蒋岩波先生，一九六六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法学教授。蒋先生于一九八七年毕业于江西财经学院（现江西财经大学），获经济学学士学位，一九八九年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获法学第二学士学位，二零零七年毕业于江西财经大学，获经济学博士学位。蒋先生现任江西财经大学法学院教授，并担任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百果园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敏先生，一九七七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会计学教授。张先生于一九九九年毕业于北京物资学院，主修会计学，管理学学士学位，于二零零五年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主修会计学，管理学硕士学位，于二零零八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主修会计学，获管理学博士学位，并于二零一零年从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博士后出站。张先生现任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会计系教授、博士生导师、会计系主任，并担任上海富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董俊卿先生，一九三四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董先生于一九五九年毕业于苏联莫斯科有色金属与黄金学院铝镁冶炼专业，获学士学位及苏联工程师称号。董先生曾在中国东北大学有色冶金系任教、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从事研究工作，并于本公司从事研发工作，彼于二零零二年七月起担任本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主席。

李永钊先生，一九六一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李先生于一九八二年八月毕业于西安工业学院机械制造工艺与设备专业，获学士学位。李先生曾历任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国营第六一五厂技术员、室主任、副处长、处长、副厂长等职务，并兼任中外合资宝鸡星宝机电公司总经理，二零零二年五月起担任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国营第八四三厂厂长，二零一零年十月起担任西北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西安北方秦川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彼于二零零八年六月起担任本公司监事，现同时担任西北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科技委委员、西安北方秦川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党委书记。

王珍女士，一九七六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王女士于一九九八年毕业于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原名为广州外国语学院），主修西班牙语，获学士学位。王女士于一九九八年加入深圳市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于二零零二年六月十一日变更为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海外商务部经理、深圳腾势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前称「深圳比亚迪戴姆勒新技术有限公司」）行政人事副总裁、总裁办公室主任、轨道交通产业办公室主任、比亚迪慈善基金会秘书长、比亚迪坪山地区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及人力资源处总经理，并担任深圳市前海绿色交通有限公司监事、深圳东部云轨投资建设有限公司监事、中冶瑞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成都蜀都比亚迪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监事、银川云轨运营有限公司监事、汕头市云轨交通有限公司监事、济宁市云轨交通有限公司监事及比亚迪慈善基金会理事长。

杨冬生先生，一九七九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杨先生二零零五年三月毕业于东北大学，获硕士学位。杨先生于二零零五年加入本公司，历任公司汽车工程研究院高级工程师、汽车工程研究院底盘部副经理、总裁高级业务秘书、产品及技术规划处总经理等职，现任本公司监事、产品规划及汽车新技术研究院院长。

黄江锋先生，一九八零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黄先生于二零零三年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获行政管理专业学士学位。黄先生曾任职于中国石化湖南郴州石油分公司、东莞徐福记食品有限公司、国信证券广州营业部，二零零八年八月至今在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工作，彼于二零一四年九月起担任本公司监事，现同时担任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深圳前海融捷金融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前海融捷高新技术投资有限公司监事、深圳融捷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前海融捷供应链保理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广东融捷融资服务有限公司经理、广东融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兼经理、广东融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经理、安徽融捷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深圳融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及融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

（3）高级管理人员

王传福先生任本公司总裁，简历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三）任职情况”“（1）董事会成员”。

李柯女士，一九七零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美国居留权，本科学历。李女士于一九九二年毕业于复旦大学，获统计学学士学位。李女士曾任职于亚洲资源，并于一九九六年九月加入本集团，历任市场部经理、销售总经理、比亚迪电子国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行政总裁等职，现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及比亚迪慈善基金会理事。

廉玉波先生，一九六四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廉先生于一九八七年七月毕业于南京航空航天大学，主修飞机制造工程，获学士学位；并于二零零零年九月获南京大学高级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位。曾在中国汽车研究中心工作，历任上汽集团仪征汽车有限公司总工程师、上海同济同捷汽车设计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廉先生于二零零四年二月加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汽车工程研究院院长、弗迪精工有限公司董事长、比亚迪丰田电动车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腾势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董事、比亚迪慈善基金会理事。

何龙先生，一九七二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何先生于一九九九年毕业于北京大学，先后获得应用化学理学学士学位、法学学士学位及无机化学硕士学位。何先生于一九九九年七月加入本集团，曾任第一事业部、第二事业部质量部经理，第二事业部副总经理，佛山市金辉高科光电材料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现任本公司副总裁、电池事业群CEO、第二事业部总经理，并担任西藏日喀则扎布耶锂业高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青海盐湖比亚迪资源开发有限公司董事、中冶瑞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及比亚迪慈善基金会理事。

刘焕明先生，一九六三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刘先生于一九八八年毕业于东北工学院（现为东北大学），主修冶金物理化学，先后取得学士学位和硕士学位。刘先生曾在四川攀枝花钢铁公司钢铁研究院、辽宁本溪钢铁公司任职，并于一九九七年三月加入本集团，曾任人力资源部总经理，新能源车直营管理事业部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裁、轨道业务第三事业部总经理及比亚迪慈善基金会理事等职。

罗红斌先生，一九六六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职称。罗先生于一九九零年毕业于空军工程大学，主修计算机应用，获硕士学位。罗先生于二零零三年十月加入本公司，历任第十五事业部电子三部经理，电动汽车研究所所长，电力科学研究院院长、第十四事业部总经理、第十七事业部总经理等职务，现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弗迪动力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华林特装车有限公司董事及比亚迪慈善基金会理事。

王传方先生，一九六一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王先生于一九九六年八月加入本集团，历任人事部经理、后勤部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后勤处总经理、第二十二事业部总经理，并担任银川云轨运营有限公司董事及比亚迪慈善基金会理事。

任林先生，一九六七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任先生于一九八九年毕业于北京理工大学，主修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获学士学位；工作期间曾赴日本、清华大学、北京理工大学进修。任先生曾在陕西秦川汽车有限责任公司任职，并于二零零三年一月加入本公司，历任汽车工程院常务副院长等职，现任本公司副总裁、第二十一事业部总经理及比亚迪慈善基金会理事。

王杰先生，一九六四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王先生于一九八八年毕业于西安冶金建筑学院（现为西安建筑科技大学），主修工业企业自动化，获工学学士学位；曾在冶金部嘉兴冶金机械厂等单位任职。王先生于一九九六年九月加入本集团，历任销售经理、销售总监、营销本部副总经理等职，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及商用车事业群CEO。

何志奇先生，一九七二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何先生于一九九八年毕业于中科院长春应用化学研究所，主修无机化学，获硕士学位；二零一零年获中欧工商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何先生于一九九八年七月加入比亚迪实业，历任公司中研部、品质部经理、第四事业部总经理、采购处总经理等职，现任公司乘用车事业群首席运营官。

周亚琳女士，一九七七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周女士于一九九九年毕业于江西财经大学，获经济学学士学位。周女士于一九九九年三月加入本集团，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并担任比亚迪电子（国际）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腾势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监事、深圳佛吉亚汽车部件有限公司董事、比亚迪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比亚迪慈善基金会监事等职。

李黔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李先生于一九九七年毕业于江西财经大学，获经济学学士学位，二零一六年七月，获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李先生曾于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安达信会计师事务所分别担任核数师及业务顾问，并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证券事务代表；李先生于二零零五年八月加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投资处总经理，并担任深圳证券交易所第一届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委员、比亚迪电子（国际）有限公司（股份代码：0285）之联席公司秘书、比亚迪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西藏日喀则扎布耶锂业高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比亚迪电动汽车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储能电站（湖北）有限公司董事长、美好出行（杭州）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深电能售电有限公司董事、深圳佛吉亚汽车部件有限公司董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吕向阳	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 年 04 月 18 日	2022 年 04 月 17 日	否
黄江锋	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经理	2020 年 06 月 26 日	2023 年 06 月 26 日	是
黄江锋	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5 年 12 月 03 日	N/A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传福	深圳腾势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更名前：深圳比亚迪戴姆勒新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01 月 31 日	N/A	否
王传福	比亚迪电子（国际）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及主席	2007 年 06 月 14 日	N/A	否
王传福	人人公司	独立董事	2012 年 05 月 14 日	N/A	否
王传福	天津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11 月 21 日	N/A	否
王传福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06 月 01 日	N/A	否
吕向阳	安华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02 月 05 日	N/A	否
吕向阳	安徽融捷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 年 03 月 24 日	2023 年 03 月 23 日	否
吕向阳	成都捷翼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 年 09 月 23 日	2021 年 09 月 22 日	否
吕向阳	广东融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01 月 30 日	2023 年 01 月 29 日	否
吕向阳	广东融捷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 年 11 月 21 日	2023 年 11 月 20 日	否
吕向阳	广东融捷融资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03 月 23 日	2022 年 03 月 22 日	否
吕向阳	广东融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 年 09 月 13 日	2022 年 09 月 12 日	否
吕向阳	广东融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04 月 27 日	2021 年 04 月 26 日	否
吕向阳	广州融捷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06 月 19 日	2021 年 06 月 18 日	否
吕向阳	广州市盛光微电子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9 年 01 月 21 日	2022 年 01 月 20 日	否
吕向阳	广州文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 年 08 月 03 日	2022 年 08 月 02 日	否
吕向阳	海南世银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 年 01 月 23 日	2023 年 01 月 22 日	否
吕向阳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N/A	2022 年 11 月 10 日	是
吕向阳	融捷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 年 03 月 30 日	2022 年 03 月 29 日	否
吕向阳	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 年 04 月 18 日	2022 年 04 月 17 日	否
吕向阳	深圳国捷教育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 年 02 月 17 日	2023 年 02 月 16 日	否
吕向阳	深圳前海融捷高新技术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 年 10 月 31 日	2023 年 10 月 30 日	否

吕向阳	深圳前海融捷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年11月07日	2022年11月06日	否
吕向阳	深圳融捷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年08月06日	2021年08月05日	否
吕向阳	深圳融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12月23日	2023年12月22日	否
吕向阳	深圳市融捷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年09月18日	2021年09月17日	否
吕向阳	芜湖市融捷方舟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04月24日	2021年04月23日	否
吕向阳	融捷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10月19日	2021年10月18日	否
吕向阳	广州融捷智慧健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年04月02日	2023年04月01日	否
吕向阳	广州融捷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01月12日	2024年01月11日	否
吕向阳	芜湖融捷柔性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年12月22日	2023年12月21日	否
吕向阳	新疆雪白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1月11日	2024年01月10日	否
吕向阳	南京融捷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12月29日	2023年12月28日	否
吕向阳	广州融之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年06月13日	2021年06月12日	否
吕向阳	广东融达金属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8年08月27日	2021年08月26日	否
吕向阳	广州融捷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年08月08日	2022年08月07日	否
吕向阳	广州德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年12月29日	2021年12月28日	否
夏佐全	深圳市正轩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	2003年06月05日	N/A	是
夏佐全	深圳市优必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1月17日	N/A	否
夏佐全	深圳正轩安诺医学研究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法定代表人、执行合伙人	2017年03月31日	N/A	否
夏佐全	深圳正轩空间信息技术开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法定代表人、执行合伙人	2016年10月10日	N/A	否
夏佐全	银川智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法定代表人、执行合伙人	2017年02月27日	N/A	否
夏佐全	深圳联合保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0月16日	N/A	否
夏佐全	深圳正富联合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0月16日	N/A	否
夏佐全	中国宝丰国际有限公司(原名为马仕达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2月19日	2020年02月18日	是
夏佐全	中国宇华教育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2月28日	N/A	是
夏佐全	北京正轩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	2010年05月26日	N/A	否

		人、董事长、 总经理			
夏佐全	深圳市联合利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11 月 30 日	N/A	否
夏佐全	深圳市正轩创客空间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 年 12 月 19 日	N/A	否
夏佐全	深圳市正轩前瞻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 人、董事长、 总经理	2017 年 11 月 10 日	N/A	否
夏佐全	深圳正轩前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	法定代表 人、董事长	2016 年 03 月 18 日	N/A	否
夏佐全	安诺优达基因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 人、董事长	2013 年 06 月 20 日	N/A	否
夏佐全	北京零壹空间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01 月 19 日	N/A	是
夏佐全	重庆零壹空间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N/A	N/A	否
夏佐全	深圳市正轩志合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 人、执行董 事、总经理	N/A	N/A	否
夏佐全	深圳市高新投正轩股权投资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8 年 08 月 27 日	N/A	否
夏佐全	深圳市正轩联合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N/A	N/A	否
夏佐全	广州联合利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N/A	N/A	否
夏佐全	深圳市长天海实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总经理	N/A	N/A	否
蔡洪平	汉德资本	主席、创始 合伙人	2015 年 01 月 01 日	N/A	是
蔡洪平	中国东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是
蔡洪平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 08 月 20 日	2022 年 06 月 30 日	是
蔡洪平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 12 月 16 日	N/A	是
张敏	上海富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 年 01 月 27 日	2021 年 01 月 26 日	是
张敏	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 10 月 26 日	N/A	是
张敏	国投资本股份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 09 月 26 日	2022 年 07 月 28 日	是
张敏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 10 月 09 日	2019 年 10 月 09 日	是
蒋岩波	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 年 04 月 14 日	2020 年 04 月 14 日	是
蒋岩波	深圳百果园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 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05 月 01 日	N/A	是
李永钊	西安北方秦川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5 年 11 月 29 日	N/A	是
李永钊	中国兵器西北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0 年 10 月 20 日	N/A	是
黄江锋	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兼经理	2020 年 06 月 26 日	2023 年 06 月 26 日	是

黄江锋	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5 年 12 月 03 日	N/A	是
黄江锋	深圳前海融捷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9 年 11 月 07 日	2022 年 11 月 07 日	否
黄江锋	深圳前海融捷高新技术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10 月 31 日	2023 年 10 月 31 日	否
黄江锋	深圳融捷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8 年 08 月 06 日	2021 年 08 月 06 日	否
黄江锋	深圳前海融捷供应链保理服务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9 年 11 月 07 日	2022 年 11 月 07 日	否
黄江锋	广东融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0 年 08 月 20 日	2023 年 08 月 19 日	否
黄江锋	广东融捷融资服务有限公司	经理	2020 年 07 月 26 日	2023 年 07 月 26 日	否
黄江锋	广东融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	2020 年 07 月 26 日	2023 年 07 月 26 日	否
黄江锋	深圳融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04 月 26 日	2023 年 04 月 26 日	否
黄江锋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长、监事	2019 年 11 月 11 日	2022 年 11 月 10 日	是
黄江锋	安徽融捷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11 月 27 日	2022 年 11 月 27 日	否
黄江锋	广州融捷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 年 11 月 20 日	2023 年 11 月 19 日	是
黄江锋	广州经典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监事	2019 年 02 月 05 日	2022 年 02 月 04 日	是
王珍	比亚迪慈善基金会	理事长	2018 年 04 月 27 日	2023 年 04 月 27 日	否
王珍	深圳市前海绿色交通有限公司	监事	2014 年 12 月 01 日	N/A	否
王珍	青海盐湖比亚迪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01 月 03 日	N/A	否
王珍	中冶瑞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09 月 06 日	2020 年 09 月 05 日	否
王珍	成都蜀都比亚迪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12 月 29 日	2020 年 12 月 28 日	否
王珍	银川云轨运营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05 月 05 日	N/A	否
王珍	汕头市云轨交通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12 月 09 日	N/A	否
王珍	济宁市云轨交通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05 月 26 日	N/A	否
李柯	比亚迪慈善基金会	理事	2018 年 04 月 27 日	2023 年 04 月 27 日	否
廉玉波	深圳腾势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01 月 31 日	N/A	否
廉玉波	比亚迪慈善基金会	理事	2015 年 07 月 18 日	2020 年 07 月 19 日	否
廉玉波	比亚迪丰田电动车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03 月 25 日	N/A	否
何龙	西藏日喀则扎布耶锂业高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0 年 10 月 18 日	N/A	否
何龙	青海盐湖比亚迪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01 月 03 日	N/A	否
何龙	中冶瑞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09 月 06 日	N/A	否
何龙	比亚迪慈善基金会	理事	2015 年 07 月 18 日	2020 年 07 月 19 日	否
刘焕明	比亚迪慈善基金会	理事	2018 年 04 月 27 日	2023 年 04 月 27 日	否
罗红斌	比亚迪慈善基金会	理事	2018 年 04 月 27 日	2023 年 04 月 26 日	否
任林	比亚迪慈善基金会	理事	2018 年 04 月 27 日	N/A	否

何志奇	美好出行（杭州）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 年 11 月 01 日	N/A	否
何志奇	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 年 09 月 01 日	N/A	否
周亚琳	深圳比亚迪电动汽车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07 月 01 日	2020 年 06 月 29 日	否
周亚琳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 年 07 月 01 日	N/A	否
周亚琳	青海盐湖比亚迪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1905 年 07 月 09 日	1905 年 07 月 12 日	否
周亚琳	深圳佛吉亚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06 月 29 日	N/A	否
周亚琳	深圳比亚迪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监事	2014 年 07 月 11 日	2020 年 07 月 03 日	否
周亚琳	北京华林特装车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12 月 11 日	2020 年 07 月 10 日	否
周亚琳	杭州西湖比亚迪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05 月 15 日	2020 年 03 月 04 日	否
周亚琳	西安城投比亚迪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6 年 11 月 18 日	2020 年 06 月 10 日	否
周亚琳	银川云轨运营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05 月 04 日	N/A	否
周亚琳	深圳腾势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更名前：深圳比亚迪戴姆勒新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06 月 05 日	N/A	否
李黔	储能电站（湖北）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8 年 05 月 25 日	N/A	否
李黔	深圳比亚迪电动汽车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 年 07 月 04 日	N/A	否
李黔	美好出行（杭州）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11 月 1 日	N/A	否
李黔	西藏日喀则扎布耶锂业高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11 月 29 日	N/A	否
李黔	深圳市深电能售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12 月 26 日	N/A	否
李黔	深圳佛吉亚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12 月 24 日	N/A	否
李黔	深圳华大北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10 月 01 日	N/A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一）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的薪酬由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薪酬委员会向董事会提出相关建议，经董事会审议确定；监事的薪酬由监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确定。

（二）确定依据

1、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其管理岗位、级别及职务，根据公司现行的薪酬制度厘定薪酬，并根据生产经营业绩按照公司绩效考核管理办法进行考核，确定其奖金。

2、不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由薪酬委员会根据公司董事的工作情况以及同行业其它上市公司的薪酬水平向董事会提出相关建议，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3、不在公司任职的监事由监事会根据监事的工作情况以及同行业其它上市公司的薪酬水平向股东会提出相关建议，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确定。

(三) 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给董事的报酬合计100.0万元，支付给监事的报酬合计632.0万元，支付给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合计6,430.2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传福	董事长、执行董事、总裁	男	55	现任	533.6	否
吕向阳	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男	59	现任	20	是
夏佐全	非执行董事	男	58	现任	20	否
蔡洪平	独立董事	男	67	现任	6.2	是
张敏	独立董事	男	44	现任	6.2	是
蒋岩波	独立董事	男	55	现任	6.2	是
王子冬	独立董事	男	63	离任	13.8	是
邹飞	独立董事	男	48	离任	13.8	是
张然	独立董事	女	44	离任	13.8	是
董俊卿	独立监事、监事会主席	男	87	现任	10	否
李永钊	独立监事	男	60	现任	10	否
黄江锋	股东监事	男	41	现任	10	否
王珍	职工代表监事	女	45	现任	352.1	否
杨冬生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2	现任	249.9	否
李柯	副总裁	女	51	现任	817.3	否
廉玉波	副总裁	男	57	现任	682.9	否
何龙	副总裁	男	49	现任	594.7	否
刘焕明	副总裁	男	58	现任	483.2	否
罗红斌	副总裁	男	55	现任	737.8	否
任林	副总裁	男	54	现任	467.8	否
王传方	副总裁	男	60	现任	459.5	否
王杰	副总裁	男	57	现任	529.8	否
何志奇	副总裁	男	49	现任	373.2	否
陈刚	副总裁	男	44	离任	94	否
周亚琳	财务总监	女	44	现任	377.8	否
李黔	董事会秘书、公	男	48	现任	278.6	否

	司秘书					
合计	--	--	--	--	7,162.2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55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21,728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24,280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24,28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48,468
销售人员	6,094
技术人员	35,776
财务人员	1,192
行政人员	32,750
合计	224,28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2,986
本科	24,614
大专及以下	196,680
合计	224,280

2、薪酬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坚持实施公平公正的绩效考核机制，完善员工薪酬体系，同时坚持公司与员工共同发展的原则，继续为员工提供良好的工作和发展环境，主要有以下几点：

（1）严格遵循国家《劳动法》为公司员工办理各种社会保险，并设立专项医疗基金为患病员工提供医疗资金支援。2020年度，比亚迪医疗基金为公司近2648位患病员工解决了777余万医疗款项。另为30名患重病员工提供了总金额267万元的医疗救助。

（2）设立了从公司层面到生产单位层面的各种奖项，包括总裁奖、持续改进奖、专利奖、技术创新奖等等。2020年，公司

举办了第十三届立功授奖评选，共评选出了5个车型奖、5个特等功奖、10个一等功、32个二等功及63个资金奖，共计115个奖项。

(3) 比亚迪先后投巨资兴建高档福利房亚迪村、亚迪二村、亚迪三村，用于留住人才。

(4) 关注员工子女的教育问题，与深圳中学联合建立了深圳亚迪学校。这所高标准九年一贯全日制寄宿民办学校（附设幼儿园），妥善解决了员工子女的教育忧虑。

(5) 比亚迪还为员工提供免息零首付购车福利和购车补助，员工可免息零首付先购车后分期还款。

3、培训计划

本公司提倡“造物先造人”的理念，注重员工的培养，通过培训提高员工的素质、技能，并在实际工作中借着项目、任务培养员工的职业素质与能力。2020年，疫情当下，公司克服重重困难，通过线上、线下人才培养的模式，继续比亚迪人才管理体系“腾龙计划”，不断优化基层到高层六大人才库，完善员工“管理”“专业”双职业发展通道。在2020年度，公司共组织了142万课时的各类培训，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各级晋升培训，各类技能培训等，提升员工的职业能力，促进员工职场发展，助力公司打造硬核团队。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完善公司治理机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不断提高公司的治理水平。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未收到被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的有关文件。报告期内：

1.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继续致力于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2.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三次股东大会，二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六次监事会会议，各会议举行合法有效。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集并召开股东大会。公司能够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召开董事会，监事会，董事、监事工作勤勉尽责。

3.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要求，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亦无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

4.公司继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举行了2019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并通过电话、现场接待等方式最大限度保证了与投资者之间的顺畅交流。

5.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并严格按照《信息披露事务制度》对外进行信息披露，确保公司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进行信息披露，增加公司运作的公开性和透明度。不存在因信息披露问题被交易所实施批评、谴责等惩戒措施。

6.公司根据《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要求，做好内幕信息管理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如实、完整记录内幕信息在公开披露前的传递、编制、审核、披露各环节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定期报告披露期间，公司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员在定期报告公告前30日内、业绩预告和业绩快报公告前10日内以及其他重大事项披露期间等敏感期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没有发现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违规操作的情形。

7.根据财政部、证监会等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要求，公司选定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内控建设咨询公司，成立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委员会，完成了公司主要业务流程的内部控制体系搭建工作，并对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进行评价。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一）业务：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拥有独立完整的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独立开展业务，不依赖

于股东或其它任何关联方。

(二) 人员：公司人员、劳动、人事及工资完全独立。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和领取报酬。

(三) 资产：公司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等资产，拥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

(四) 机构：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或其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

(五) 财务：公司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独立纳税。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9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6.08%	2020 年 06 月 23 日	2020 年 06 月 24 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0-054，《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5.29%	2020 年 09 月 08 日	2020 年 09 月 09 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0-091，《202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46.38%	2020 年 12 月 10 日	2020 年 12 月 11 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0-109，《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邹飞	14	0	14	0	0	否	1
张然	14	1	13	0	0	否	1
王子冬	14	1	13	0	0	否	1
蔡洪平	8	1	7	0	0	否	0
张敏	8	1	7	0	0	否	0
蒋岩波	8	1	7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2020年，公司独立董事根据《独立董事制度》，认真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参加董事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关联交易、重大担保、项目投资等情况，与公司经营层充分沟通，依据自己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在工作中保持充分的独立性，切实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各位独立董事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机会以及其他时间到公司所在地以及项目施工现场进行检查，与公司经营层充分沟通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在公司年度报告编制期间，与年审注册会计师沟通审计工作情况，督促审计报告及时完成。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一）审核委员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公司《审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核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职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共召开了六次会议，会议情况如下：

1、2020年3月3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审核委员会临时会议，听取并审核通过了一项议案：

（1）《关于审议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经审核全年业绩公告的议案》，审核委员会通过了截至二零

一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经审核全年业绩公告，没有委员对报告内容提出异议。

2、2020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审核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听取并审核通过了五项议案：

(1)《关于审议公司分别经境内外审计机构审计的2019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分别经境内外审计机构审计的2019年度财务报告。

(2)《关于审议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3)《关于审议〈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4)《关于审议公司〈境内外审计机构2019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的议案》，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境内外审计机构2019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5)《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境内外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审核委员会同意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境内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续聘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境外财务报告审计机构，任期自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0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3、2020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审核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听取并审核通过了一项议案：

(1)《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的议案》，没有委员对公司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2020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性提出异议。

4、2020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审核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听取并审核通过了二项议案：

(1)《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没有委员对公司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2020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性提出异议。

(2)《关于审议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审核委员会同意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2020年6月19日发布的《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对2020年1月1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进行调整。

5、2020年9月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审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听取并审核通过了一项议案：

(1)《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审核委员会同意谢琼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候选人。

6、2020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审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听取并审核通过了一项议案：

(1)《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的议案》，没有委员对公司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2020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性提出异议。

（二）提名委员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按照《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董事会的架构、人数、组成及多元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及程序进行检讨建议，共召开了二次会议，会议情况如下：

1、2020年8月2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提名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一项议案：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同意提名王传福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吕向阳先生、夏佐全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蔡洪平先生、蒋岩波先生及张敏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2020年9月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四项议案：

(1)《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同意提名王传福先生为公司总裁候选人，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及公司秘书的议案》，同意李柯女士、廉玉波先生、何龙先生、刘焕明先生、罗红斌先生、王传方先生、任林先生、王杰先生、何志奇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候选人；同意周亚琳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候选人；同意李黔先生为董事会秘书及公司秘书候选人，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同意谢琼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候选人，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4)《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程燕女士、王海进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候选人，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薪酬委员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按照《薪酬委员会实施细则》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年度报告中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所披露薪酬事项进行了审核，薪酬委员会共召开了二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20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薪酬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会议认真研究了公司管理层考核体系和薪酬制度，听取并审核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董事2019年度、高级管理人员2019和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2019年度薪酬确定依据合理、并未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2019年年度报告中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披露内容与实际情况一致。薪酬委员会建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2020年度薪酬参照其2019年度的水平进行适当调整，并根据公司的相关激励政策和实际经营情况确定其2020年度的奖金。

2、2020年8月2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薪酬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听取并审核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薪酬及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薪酬委员会建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薪酬及独立董事津贴标准参照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薪酬及独立董事津贴的标准，并根据公司的相关激励政策和实际经营情况确定，执行董事王传福先生不作为董事领薪，非执行董事吕向阳先生、夏佐全先生每年薪酬为人民币20万元（含税）。独立非执行董事的津贴标准为每年人民币20万元（含税），其履行职务的费用由公司据实报销。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制度，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绩效与其收入直接挂钩，提名委员会、薪酬委员会负责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考评，制定薪酬方案报公司董事会审批。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1年03月30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8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8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1)控制环境无效；2)公司审核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3)发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重大舞弊；4)公司对已经公布的财务报表进行重大更正；5)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后未加以改正；6)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p> <p>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除 1) 和 2) 之外的其他缺陷，按影响重要性水平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p>	<p>重大缺陷：1)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2)缺乏决策程序或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失误；3)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败；4)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5)其他对公司影响重大的情形。</p> <p>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按照错报金额与上一年度财报资产总额比例计算：错报>1%</p> <p>重要缺陷：0.5%<错报≤1%</p> <p>一般缺陷：错报≤0.5%</p>	<p>重大缺陷：按照损失金额与上一年度财报资产总额比例计算：损失>1%</p> <p>重要缺陷：0.5%<损失≤1%</p> <p>一般缺陷：损失≤0.5%</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认为：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1 年 03 月 30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的《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一、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7 亚迪 01	112530	2017 年 06 月 15 日	2022 年 06 月 15 日	150,000	4.87%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8 亚迪 01	112674	2018 年 04 月 12 日	2023 年 04 月 12 日	300,000	5.17%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8 亚迪 02	112748	2018 年 08 月 22 日	2022 年 08 月 22 日	160,000	5.75%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9 亚迪 01	112854	2019 年 02 月 22 日	2024 年 02 月 22 日	250,000	4.60%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19 亚迪 Y1	112918	2019 年 06 月 21 日		50,000	6.20%	到期一次还本,在公司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选择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9 亚迪 03	112946	2019 年 08 月 09 日	2024 年 08 月 09 日	250,000	4.80%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	20 亚迪 01	149101	2020 年 04 月 22 日	2025 年 04 月 22 日	200,000	3.56%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无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p>1、按照《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0 年付息公告》（公告编号：2020-047），“17 亚迪 01”的本付息期票面利率为 4.87%，派息额（每张）为人民币 4.87 元，每 10 张“17 亚迪 01”（每张面值 100 元）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48.70 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实际每 10 张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38.96 元；非居民企业（包含 QFII、RQFII）取得的本期债券利息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实际每 10 张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48.70 元）。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5 日支付“17 亚迪 01”自 2019 年 6 月 15 日至 2020 年 6 月 14 日期间的利息。</p> <p>2、按照《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0 年付息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18 亚迪 01”的本付息期票面利率为 5.17%，派息额（每张）为人民币 5.17 元，每 10 张“18 亚迪 01”（每张面值 100 元）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51.70 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实际每 10 张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41.36 元；非居民企业（包含 QFII、RQFII）取得的本期债券利息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实际每 10 张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57.10 元）。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3 日（由于 2020 年 4 月 12 日为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第一个交易日）支付“18 亚迪 01”自 2019 年 4 月 12 日至 2020 年 4 月 11 日期间的利息。</p> <p>3、按照《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2020 年付息公告》（公告编号：2020-071），“18 亚迪 02”的本付息期票面利率为 5.75%，派息额（每张）为人民币 5.75 元，每 10 张“18 亚迪 02”（每张面值 100 元）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57.50 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实际每 10 张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46.00 元；非居民企业（包含 QFII、RQFII）取得的本期债券利息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实际每 10 张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57.50 元）。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4 日（由于 2020 年 8 月 22 日为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第一个交易日）支付“18 亚迪 02”自 2019 年 8 月 22 日至 2020 年 8 月 21 日期间的利息。</p> <p>4、按照《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提前兑付暨摘牌公告》（公告编号：2020-089），“18 亚迪 02”的提前兑付债券余额为 1,632,050 张，提前兑付利息计息期间为 2020</p>						

	<p>年 8 月 22 日 2020 年 9 月 7 日，2020 年 8 月 22 日至 2020 年 9 月 7 日的票面利率为 3.50%，每张债券还本付息金额为人民币 100.16 元(含税)。扣税后个人(包含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者实际每张兑付金额为人民币 100.13 元，其中本金人民币 100 元，利息人民币 0.13 元；扣税后非居民企业(包括 QFII、RQFII)债券持有者实际每张兑付金额为人民币 100.16 元，其中本金人民币 100 元，利息人民币 0.16 元。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8 日提前支付本期债券尚未偿付的本金及自 2020 年 8 月 22 日至 2020 年 9 月 7 日期间的利息。</p> <p>5、按照《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0 年付息公告》(公告编号: 2020-006)，“19 亚迪 01”的本付息期票面利率为 4.60%，派息额(每张)为：人民币 4.60 元，每 10 张“19 亚迪 01”(每张面值 100 元)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46.00 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实际每 10 张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36.80 元；非居民企业(包含 QFII、RQFII)取得的本期债券利息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实际每 10 张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46.00 元)。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4 日(由于 2020 年 2 月 22 日为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第一个交易日)支付“19 亚迪 01”自 2019 年 2 月 22 日至 2020 年 2 月 21 日期间的利息。</p> <p>6、按照《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020 年付息公告》(公告编号: 2020-052)，“19 亚迪 Y1”的本付息期票面利率为 6.20%，派息额(每张)为：人民币 6.20 元，每 10 张“19 亚迪 Y1”(每张面值 100 元)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62.00 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实际每 10 张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49.60 元；非居民企业(包含 QFII、RQFII)取得的本期债券利息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实际每 10 张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62.00 元)。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2 日(由于 2020 年 6 月 21 日为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第一个交易日)支付“19 亚迪 Y1”自 2019 年 6 月 21 日至 2020 年 6 月 20 日期间的利息。</p> <p>7、按照《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2020 年付息公告》(公告编号: 2020-065)，“19 亚迪 03”的本付息期票面利率为 4.80%，派息额(每张)为人民币 4.80 元，每 10 张“19 亚迪 03”(每张面值 100 元)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48.00 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实际每 10 张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38.40 元；非居民企业(包含 QFII、RQFII)取得的本期债券利息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实际每 10 张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48.00 元)。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0 日(由于 2020 年 8 月 9 日为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第一个交易日)支付支付“19 亚迪 03”自 2019 年 8 月 9 日至 2020 年 8 月 8 日期间的利息。</p> <p>8、“20 亚迪 01”于本报告期内尚未到达付息日。</p>
<p>公司债券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p>	<p>1、根据《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5 月 18 日、2020 年 5 月 19 日和 2020 年 5 月 20 日发布了《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7 亚迪 01”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0-038)、《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7 亚迪 01”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0-039)和《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7 亚迪 01”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0-040)。公司选择调整存续期后 2 年票面利率至 3.5%。投资者可在回售登记期内选择将持有的“17 亚迪 01”不回售、部分回售或全部回售给公司，回售价格为人民币 100 元/张，“17 亚迪 01”回售登记期为 2020 年 5 月 19 日、5 月 20 日和 5 月 21 日。公司于 5 月 25 日发布了《关于“17 亚迪 01”回售申报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41)，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对本期债券回售情况的统计，“17 亚迪 01”回售数量为 5,984,160 张，回售金额为 627,558,859.20 元(含回售部分利息)。公司于 6 月 13 日发布了《关于“17 亚迪 01”回售实施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49)，公司已将“17 亚迪 01”回售部分债券应支付的本金及利息足额划付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上述资金将于回售资金到账日划付至投资者资金账户，回售资金到账日为 2020 年 6 月 15 日。</p>

	<p>2、根据《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7 月 27 日、2020 年 7 月 28 日和 2020 年 7 月 29 日发布了《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8 亚迪 02”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方法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60）、《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8 亚迪 02”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方法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61）、《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8 亚迪 02”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方法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63）。公司选择调整存续期后 2 年票面利率至 3.5%。投资者可在回售登记期内选择将持有的“18 亚迪 02”不回售、部分回售或全部回售给公司，回售价格为人民币 100 元/张，“18 亚迪 02”回售登记期为 2020 年 7 月 27 日、7 月 28 日和 7 月 29 日。公司于 7 月 31 日发布了《关于“18 亚迪 02”回售申报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4），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对本期债券回售情况的统计，“18 亚迪 02”回售数量为 14,367,950 张，回售金额为 1,519,410,712.50 元（含回售部分利息）。公司于 8 月 20 日发布了《关于“18 亚迪 02”回售实施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0），公司已将“18 亚迪 02”回售部分债券应支付的本金及利息足额划付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上述资金将于回售资金到账日划付至投资者资金账户，回售资金到账日为 2020 年 8 月 24 日。</p>
--	--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国开证券：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9 号 1-9 层；天风证券：北京市西城区佟麟阁路 36 号；中信建投证券：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E 座二层
			联系人 国开证券：仵沛志；天风证券：贾琳珊；中信建投证券：卢鲸羽
			联系人电话 国开证券：010-88300744；天风证券：(010)-56702803；中信建投证券：010-86451627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南竹杆胡同 2 号 1 幢 60101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如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募集资金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使用并履行相关程序
--------------------	----------------------------

年末余额（万元）	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运作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四、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

2020年3月16日，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信用评级委员会审定，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稳定；“20亚迪01”的信用等级为AAA。具体详情见本公司于2020年4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信用评级报告》。

2020年6月19日，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信用评级委员会审定，维持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稳定；维持“17亚迪01”、“18亚迪01”、“18亚迪02”、“19亚迪01”、“19亚迪Y1”、“19亚迪03”和“20亚迪01”的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稳定。具体详情请见本公司于2020年6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2020）》、《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二期）、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二期）跟踪评级报告（2020）》、《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2020）》、《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跟踪评级报告（2020）》。

五、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本公司已发行的公司债券“17亚迪01”、“18亚迪01”、“19亚迪01”、“19亚迪Y1”、“19亚迪03”和“20亚迪01”均采取无担保发行，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偿债计划及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

六、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为保障全体债券持有人利益，公司于2020年9月1日以非现场形式召开了“18亚迪02”2020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经电子邮件投票方式表决审议通过《关于提前兑付“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的议案》。具体详情请见本公司于2020年 8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18亚迪02”2020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69）和2020年9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2020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88）。

七、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17亚迪01”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6月28日，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9年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2020年11月17日，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18亚迪01”、“18亚迪02”、“19亚迪01”、“19亚迪Y1”和“19亚迪03”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6月29日，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9

年度)》、《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9年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2020年11月17日，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18亚迪01”、“19亚迪01”、“19亚迪Y1”、“19亚迪03”公司债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20亚迪01"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11月16日，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公司债券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期变动率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2,252,506.4	1,575,866.7	42.94%
流动比率	104.86%	99.02%	5.84%
资产负债率	67.94%	68.00%	-0.06%
速动比率	67.81%	67.79%	0.02%
EBITDA 全部债务比	36.80%	17.43%	19.37%
利息保障倍数	3.17	1.66	90.96%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4.8	5.34	177.15%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7.09	4.29	65.27%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4.60%	95.36%	9.24%

上述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同比变动42.94%，主要是本期利润增加所致；

利息保障倍数同比变动90.96%，主要是本期利润增加所致；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同比变动177.15%，主要是经营活动流量净额增加所致；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同比变动65.27%，主要是本期利润增加所致。

九、报告期内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2016年2月24日，本公司完成了2016年第一期中期票据的发行，发行金额为2亿元人民币，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16年2月26日发布的《关于中期票据发行结果的公告》。公司于2020年2月25日支付了2016年第一期中期票据第4个计息年度的利息。

2016年2月26日，本公司完成了2016年第二期中期票据的发行，发行金额为4亿元人民币，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16年3月1日发布的《关于中期票据发行结果的公告》。公司于2020年3月2日支付了2016年第二期中期票据第4个计息年度的利息。

2018年12月18日，本公司完成了2018年第一期绿色债券的发行，发行金额为10亿元人民币，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18年12月25日发布的《2018年第一期绿色债券发行结果公告》。公司于2020年12月21日支付了2018年第一期绿色债券第2个计息年度的利息。

2019年6月11日，本公司完成了2019年第一期绿色债券的发行，发行金额为10亿元人民币，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19年6月18日发布的《2019年第一期绿色债券发行结果公告》。公司于2020年6月11日支付了2019年第一期绿色债券第1个计息年度的利息。

2019年7月19日，本公司完成了2019年度第八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发行金额为10亿元人民币，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19年7月20日发布的《2019年度第八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公司于2020年4月14日支付了2019年度第八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到期利息。

2019年7月26日，本公司完成了2019年度第九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发行金额为20亿元人民币，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19年7月27日发布的《2019年度第九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公司于2020年4月21日支付了2019年度第九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到期利息。

2019年8月14日，本公司完成了2019年度第十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发行金额为20亿元人民币，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19年8月15日发布的《2019年度第十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公司于2020年5月8日支付了2019年度第十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到期利息。

十、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获得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授信总额度约3,467.5亿元，已使用的授信额度为798.8亿元，未使用授信额度约2,668.7亿元；公司信誉良好，报告期内公司按时偿还银行贷款，未发生贷款展期、减免情形。

十一、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履行募集书相关承诺。

十二、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公司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选举王传福、吕向阳和夏佐全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蔡洪平、张敏、蒋岩波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相关决议。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后，董事会成员仍为6名，非独立董事未变更，独立董事变更3人，董事会成员变更超过三分之一，本次董事会成员变更为正常换届选举，不会对公司经营、财务及信用状况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相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18亚迪01”、“19亚迪01”、“19亚迪Y1”、“19亚迪03”公司债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债券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以及于2020年11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相关公告。

十三、公司债券是否存在保证人

是 否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1 年 03 月 29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安永华明（2021）审字第 60592504_H01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谢枫，黄榕

审计报告正文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对下述每一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描述也以此为背景。

我们已经履行了本报告“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阐述的责任，包括与这些关键审计事项相关的责任。相应地，我们的审计工作包括执行为应对评估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而设计的审计程序。我们执行审计程序的结果，包括应对下述关键审计事项所执行的程序，为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i>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开发支出的减值</i>	
<p>截止2020年12月31日，比亚迪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固定资产金额为人民币54,584,620千元、无形资产金额为人民币11,804,174千元、开发支出金额为人民币4,885,708千元，对合并财务报表总资产而言金额重大。</p> <p>比亚迪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针对开发支出以及其他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比亚迪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并按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p>	<p>我们在审计过程中对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开发支出的减值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了解、评价和测试与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与管理层讨论并复核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于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和开发支出，复核管理层对资产组的认定以及减值测试模型的合理性；

<p>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估计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算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估计，其中关键假设包括未来销售收入、毛利率、净利率、可持续增长率以及折现率等。</p> <p>获取可收回金额的评估过程比较复杂并且涉及重大估计，因此我们认为该事项为关键审计事项。</p> <p>该会计政策、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以及相关财务报表披露参见附注五、18、33，以及附注七、16、19、20。</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复核可收回金额模型中管理层提供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包括收入增长率、毛利率、预测年限等)； • 引入内部评估专家，复核模型中使用的假设以及参数的合理性，包括折现率、可持续增长率等； • 查看以前年度管理层预测的准确性，对比模型中使用的假设前提与经济形势以及市场趋势是否相符； • 复核财务报表附注中相关披露的充分性和完整性。
<p>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p>	
<p>截止2020年12月31日，比亚迪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余额为人民币41,216,427千元，合同资产余额为人民币5,346,105千元，长期应收款余额为人民币1,804,913千元，对合并财务报表总资产而言金额重大。</p> <p>比亚迪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风险特征划分不同组合，采用信用风险矩阵对上述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管理层对预期信用损失的估计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客户信用评级、期末余额的账龄、是否存在纠纷以及历史回款情况等信息，还需要结合预期宏观经济环境等因素考虑前瞻性信息。</p> <p>管理层对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长期应收款不同的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类别的划分、预期信用损失率的估计等存在重大的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认为该事项为关键审计事项。</p> <p>该会计政策、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以及相关财务报表披露参见附注五、9、25、33，以及附注七、3、8、9、11。</p>	<p>我们在审计过程中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执行的审计工作主要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评价和测试与预期信用损失估计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 与管理层讨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类别的划分、预期信用损失率的估计，根据历史损失率评估其准确性，并结合当前经济状况来评价管理层使用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合理性； • 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与管理层讨论划分标准的合理性并对该类款项的可回收性进行分析； • 对接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根据客户性质、历史损失率以及同行业公司的坏账计提比例评价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 • 重新测算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过程，复核减值准备的金额。

四、其他信息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

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谢 枫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 榕

中国 北京

2021年3月29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千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445,030,000.00	12,650,083,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000.00	34,345,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1,216,427,000.00	43,933,795,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8,862,340,000.00	7,009,379,000.00
预付款项	724,350,000.00	362,761,000.00
其他应收款	1,050,686,000.00	1,561,194,000.00
其中：应收利息	7,976,000.00	
应收股利		
存货	31,396,358,000.00	25,571,564,000.00
合同资产	5,346,105,000.00	6,986,619,000.0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50,853,000.00	1,060,508,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7,312,937,000.00	7,796,357,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11,605,110,000.00	106,966,605,000.00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1,804,913,000.00	1,240,34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5,465,588,000.00	4,060,17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20,080,000.00	1,922,304,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84,896,000.00	46,608,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94,217,000.00	96,902,000.00
固定资产	54,584,620,000.00	49,443,360,000.00
在建工程	6,111,767,000.00	10,674,847,000.00
使用权资产	945,745,000.00	730,490,000.00

无形资产	11,804,174,000.00	12,650,308,000.00
开发支出	4,885,708,000.00	5,747,851,000.00
商誉	65,914,000.00	65,914,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67,195,000.00	131,573,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68,975,000.00	1,514,934,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8,419,000.00	349,382,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9,412,211,000.00	88,674,988,000.00
资产总计	201,017,321,000.00	195,641,593,000.0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400,690,000.00	40,332,365,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57,541,000.00	34,307,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925,694,000.00	13,647,638,000.00
应付账款	42,982,610,000.00	22,520,530,000.00
预收款项	7,500,000.00	2,000,000.00
合同负债	8,185,888,000.00	4,502,139,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4,835,248,000.00	3,782,780,000.00
应交税费	1,858,782,000.00	613,762,000.00
其他应付款	9,279,640,000.00	6,820,699,000.00
其中：应付利息	414,168,000.00	560,198,000.00
应付股利	10,000,000.00	10,000,000.00
预计负债	1,938,689,000.00	1,824,194,00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412,460,000.00	8,747,448,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545,954,000.00	5,201,085,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06,430,696,000.00	108,028,947,000.0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4,745,495,000.00	11,947,932,000.00
应付债券	8,880,459,000.00	9,968,555,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43,286,000.00	548,680,000.00
长期应付款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3,150,000.00	102,864,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5,270,323,000.00	2,443,195,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132,713,000.00	25,011,226,000.00
负债合计	136,563,409,000.00	133,040,173,000.0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728,143,000.00	2,728,143,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094,592,000.00	4,394,592,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1,094,592,000.00	4,394,592,000.00
资本公积	24,698,663,000.00	24,530,666,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56,066,000.00	-46,659,000.00
专项储备	4,086,000.00	
盈余公积	4,448,300,000.00	4,099,313,00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4,456,556,000.00	21,056,234,00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6,874,274,000.00	56,762,289,000.00
少数股东权益	7,579,638,000.00	5,839,131,00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64,453,912,000.00	62,601,420,000.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1,017,321,000.00	195,641,593,000.00

法定代表人：王传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亚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惠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74,076,000.00	1,809,673,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437,273,000.00	5,088,671,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162,128,000.00	273,796,000.00
预付款项	5,003,043,000.00	5,004,950,000.00
其他应收款	19,492,573,000.00	32,967,912,000.00
其中：应收利息	7,976,000.00	

应收股利	400,000,000.00	304,380,000.00
存货	36,772,000.00	77,006,000.0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78,275,000.00	9,67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30,184,140,000.00	45,231,678,000.00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1,121,243,000.00	20,663,274,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20,080,000.00	1,922,304,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22,303,000.00	1,503,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57,168,000.00	58,778,000.00
固定资产	900,493,000.00	1,252,206,000.00
在建工程	444,000.00	11,425,000.00
使用权资产	413,000.00	19,659,000.00
无形资产	290,199,000.00	217,059,000.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621,000.00	28,565,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922,964,000.00	24,174,773,000.00
资产总计	54,107,104,000.00	69,406,451,000.0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00,000,000.00	6,21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04,816,000.00	2,677,208,000.00
应付账款	1,789,496,000.00	3,933,974,000.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15,769,000.00	72,924,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58,067,000.00	67,703,000.00
应交税费	572,000.00	1,968,000.00
其他应付款	2,178,257,000.00	3,484,498,000.00

其中：应付利息	368,454,000.00	438,478,000.00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284,882,000.00	4,437,499,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5,201,003,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4,331,859,000.00	26,091,777,000.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860,000,000.00	4,629,500,000.00
应付债券	8,880,459,000.00	9,968,555,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90,000.00	6,648,000.00
长期应付款		
递延所得税负债		63,644,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251,311,000.00	12,152,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992,160,000.00	14,680,499,000.00
负债合计	29,324,019,000.00	40,772,276,000.0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728,143,000.00	2,728,143,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094,592,000.00	4,394,592,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1,094,592,000.00	4,394,592,000.00
资本公积	19,971,885,000.00	19,971,885,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46,382,000.00	189,809,0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30,181,000.00	703,402,000.00
未分配利润	504,666,000.00	646,344,00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783,085,000.00	28,634,175,000.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4,107,104,000.00	69,406,451,000.0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56,597,691,000.00	127,738,523,000.00

其中：营业收入	156,597,691,000.00	127,738,523,000.00
二、营业总成本	149,010,372,000.00	125,615,182,000.00
其中：营业成本	126,251,380,000.00	106,924,288,000.00
税金及附加	2,154,415,000.00	1,560,596,000.00
销售费用	5,055,613,000.00	4,345,897,000.00
管理费用	4,321,493,000.00	4,140,997,000.00
研发费用	7,464,861,000.00	5,629,372,000.00
财务费用	3,762,610,000.00	3,014,032,000.00
其中：利息费用	3,123,801,000.00	3,487,407,000.00
利息收入	214,613,000.00	353,761,000.00
加：其他收益	1,695,227,000.00	1,723,678,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2,810,000.00	-808,695,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6,837,000.00	-422,776,00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99,523,000.00	-519,134,00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267,000.00	9,749,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51,902,000.00	-496,855,00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06,530,000.00	-139,176,00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264,000.00	-99,754,00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085,773,000.00	2,312,288,000.00
加：营业外收入	281,660,000.00	226,322,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484,846,000.00	107,479,0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882,587,000.00	2,431,131,000.00
减：所得税费用	868,624,000.00	312,274,000.0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13,963,000.00	2,118,857,000.0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13,963,000.00	2,118,857,000.0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34,267,000.00	1,614,450,000.00
2.少数股东损益	1,779,696,000.00	504,407,000.0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08,919,000.00	246,097,000.0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09,407,000.00	244,087,00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38,579,000.00	237,691,0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02,223,000.00	301,335,00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所得税	63,644,000.00	-63,644,000.00
6.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0,828,000.00	6,396,000.0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8,477,000.00	13,537,000.00
9.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12,680,000.00	-5,234,000.00
10.应收款项融资信用减值损失	329,000.00	-1,907,000.00
11.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8,000.00	2,010,00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5,505,044,000.00	2,364,954,00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724,860,000.00	1,858,537,000.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80,184,000.00	506,417,000.00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1.47	0.5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1.47	0.5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王传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亚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惠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7,557,053,000.00	12,645,543,000.00
减：营业成本	6,692,426,000.00	11,276,077,000.00
税金及附加	60,984,000.00	37,134,000.00
销售费用	2,840,000.00	2,629,000.00
管理费用	217,500,000.00	212,429,000.00

研发费用	62,950,000.00	67,131,000.00
财务费用	1,207,749,000.00	1,464,097,000.00
其中：利息费用	1,248,161,000.00	1,495,382,000.00
利息收入	98,515,000.00	42,624,000.00
加：其他收益	18,111,000.00	29,672,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10,659,000.00	640,568,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8,367,000.00	155,219,00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5,594,000.00	-11,519,00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904,000.00	8,148,00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0,000.00	-424,00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5,000.00	-496,00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2,903,000.00	263,514,000.00
加：营业外收入	5,788,000.00	4,60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903,000.00	288,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7,788,000.00	267,826,000.00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7,788,000.00	267,826,000.0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7,788,000.00	267,826,000.0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36,191,000.00	235,072,00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38,579,000.00	237,691,0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02,223,000.00	301,335,00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所得税影响	63,644,000.00	-63,644,000.0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88,000.00	-2,619,000.0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2,550,000.00	-2,824,000.00
10.应收款项融资信用减值损失/（收益）	-162,000.00	205,000.00
11.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8,403,000.00	502,898,000.0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02	0.003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202	0.0037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8,666,915,000.00	107,166,119,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6,411,799,000.00	3,065,691,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43,292,000.00	3,490,578,0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8,722,006,000.00	113,722,388,00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9,260,117,000.00	70,932,255,00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521,472,000.00	20,316,157,00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167,988,000.00	3,589,443,000.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79,761,000.00	4,143,526,0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329,338,000.00	98,981,381,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392,668,000.00	14,741,007,000.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5,268,000.00	68,401,000.00
处置合营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8,000.00	358,685,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8,977,000.00	413,119,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97,828,000.00	-5,552,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216,300,000.00	1,566,4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818,421,000.00	2,401,053,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774,094,000.00	20,627,160,0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36,814,000.00	1,088,939,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651,761,000.00	1,566,4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262,669,000.00	23,282,499,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44,248,000.00	-20,881,446,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800,000,000.00	1,786,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633,747,000.00	58,478,303,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0
发行其他权益工具收到的现金		498,792,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7,51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433,747,000.00	79,796,391,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7,123,655,000.00	68,598,918,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86,029,000.00	4,388,702,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4,776,000.00	150,442,000.00
支付的其他权益工具利息	222,987,000.00	241,388,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1,481,000.00	198,426,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赎回的现金	3,3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341,165,000.00	73,186,046,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07,418,000.00	6,610,345,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199,000.00	53,334,00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64,201,000.00	523,240,000.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74,297,000.00	11,151,057,000.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738,498,000.00	11,674,297,000.0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344,774,000.00	14,697,466,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20,000.00	7,808,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81,294,000.00	4,372,832,0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27,688,000.00	19,078,106,00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387,591,000.00	9,618,097,00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6,542,000.00	272,023,00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5,682,000.00	197,876,000.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8,845,000.00	9,976,061,0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28,660,000.00	20,064,057,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99,028,000.00	-985,951,000.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1,159,000.00	6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36,563,000.00	942,639,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2,681,000.00	14,039,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0,100,000.00	1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60,503,000.00	1,016,778,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2,107,000.00	162,319,0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80,511,000.00	374,491,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4,450,000.00	1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37,068,000.00	536,91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3,435,000.00	479,868,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908,000,000.00	11,715,000,000.00
取得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的现金		498,792,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08,000,000.00	32,213,792,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828,915,000.00	28,324,868,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88,073,000.00	2,143,329,000.00
其中：支付的其他权益工具利息	218,998,000.00	241,388,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78,000.00	43,562,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赎回的现金	3,3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033,966,000.00	30,511,759,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25,966,000.00	1,702,033,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094,000.00	18,496,00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4,403,000.00	1,214,446,000.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09,673,000.00	595,227,000.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74,076,000.00	1,809,673,000.0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本年期初余额	2,728,143,000.00		4,394,592,000.00		24,530,666,000.00		-46,659,000.00		4,099,313,000.00		21,056,234,000.00		56,762,289,000.00	5,839,131,000.00	62,601,420,000.00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300,000,000.00		167,997,000.00		-509,407,000.00	4,086,000.00	348,987,000.00		3,400,322,000.00		111,985,000.00	1,740,507,000.00	1,852,492,000.0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09,407,000.00				4,234,267,000.00		3,724,860,000.00	1,780,184,000.00	5,505,044,000.0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300,000,000.00		133,767,000.00				-12,493,000.00				-3,178,726,000.00	36,269,000.00	-3,142,457,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减少资本			-3,300,000,000.00										-3,300,000,000.00		-3,300,000,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3,718,000.00								53,718,000.00	20,580,000.00	74,298,000.00
4. 其他					80,049,000.00				-12,493,000.00				67,556,000.00	15,689,000.00	83,245,000.00
(三) 利润分配									378,184,000.00		-764,860,000.00		-386,676,000.00	-54,776,000.00	-441,452,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78,184,000.00		-378,184,00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3,689,000.00	-163,689,000.00	-54,776,000.00	-218,465,000.00
4. 其他								-222,987,000.00	-222,987,000.00		-222,987,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5,789,000.00			-16,704,000.00		-69,085,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子公司股份制改制			85,789,000.00			-16,704,000.00		-69,085,000.00			
（五）专项储备					4,086,000.00				4,086,000.00		4,086,000.00
1. 本期提取					4,086,000.00				4,086,000.00		4,086,000.00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51,559,000.00						-51,559,000.00	-21,170,000.00	-72,729,000.00
1. 子公司少数股东回购权			-51,559,000.00						-51,559,000.00	-21,170,000.00	-72,729,000.00
三、本期期末余额	2,728,143,000.00	1,094,592,000.00	24,698,663,000.00	-556,066,000.00	4,086,000.00	4,448,300,000.00	24,456,556,000.00	56,874,274,000.00	7,579,638,000.00	64,453,912,000.0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本年期初余额	2,728,143,000.00		3,895,800,000.00		24,524,443,000.00		-290,746,000.00		3,842,416,000.00		20,498,233,000.00	55,198,289,000.00	5,495,690,000.00	60,693,979,000.00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98,792,000.00		6,223,000.00		244,087,000.00		256,897,000.00		558,001,000.00	1,564,000,000.00	343,441,000.00	1,907,441,000.0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44,087,000.00				1,614,450,000.00	1,858,537,000.00	506,417,000.00	2,364,954,000.0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98,792,000.00		14,889,000.00				-1,221,000.00			512,460,000.00	-12,534,000.00	499,926,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498,792,000.00									498,792,000.00		498,792,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4,889,000.00				-1,221,000.00			13,668,000.00	-12,534,000.00	1,134,000.00	
(三) 利润分配									258,118,000.00		-1,056,047,000.00	-797,929,000.00	-150,442,000.00	-948,371,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58,118,000.00		-258,118,00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556,541,000.00	-556,541,000.00	-150,442,000.00	-706,983,000.00	

的分配													
4. 其他										-241,388,000.00	-241,388,000.00		-241,388,00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02,000.00						-402,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402,000.00						-402,000.00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9,068,000.00							-9,068,000.00		-9,068,000.00
三、本期期末余额	2,728,143,000.00	4,394,592,000.00	24,530,666,000.00		-46,659,000.00		4,099,313,000.00		21,056,234,000.00		56,762,289,000.00	5,839,131,000.00	62,601,420,000.00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	---------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本年期初余额	2,728,143,000.00		4,394,592,000.00		19,971,885,000.00		189,809,000.00		703,402,000.00	646,344,000.00		28,634,175,000.00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300,000,000.00				-436,191,000.00		26,779,000.00	-141,678,000.00		-3,851,090,000.0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36,191,000.00			267,788,000.00		-168,403,000.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300,000,000.00									-3,300,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减少资本			-3,300,000,000.00									-3,300,000,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6,779,000.00	-409,466,000.00		-382,687,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6,779,000.00	-26,779,00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3,689,000.00		-163,689,000.00
3. 其他										-218,998,000.00		-218,998,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三、本期期末余额	2,728,143,000.00		1,094,592,000.00		19,971,885,000.00		-246,382,000.00		730,181,000.00	504,666,000.00		24,783,085,000.0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债	其他								
一、本年期初余额	2,728,143,000.00		3,895,800,000.00		19,971,885,000.00		-45,263,000.00		676,619,000.00	1,203,230,000.00		28,430,414,000.00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98,792,000.00				235,072,000.00		26,783,000.00	-556,886,000.00		203,761,000.0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35,072,000.00			267,826,000.00		502,898,000.0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498,792,000.00									498,792,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498,792,000.00									498,792,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6,783,000.00	-824,712,000.00		-797,929,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6,783,000.00	-26,783,00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56,541,000.00		-556,541,000.00
3. 其他										-241,388,000.00		-241,388,00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三、本期期末余额	2,728,143,000.00		4,394,592,000.00		19,971,885,000.00		189,809,000.00		703,402,000.00	646,344,000.00		28,634,175,000.00

三、公司基本情况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前身为深圳市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2002 年经原国家经贸委以《关于同意设立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国经贸企改[2002]153 号)以及《关于同意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调整股本结构的复函》(国经贸厅企改[2002]348 号)批准，深圳市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以 2002 年 4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基础，于 2002 年 6 月 11 日整体变更设立本公司。本公司目前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17458F)，住所为广东省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延安路 1 号，办公地址为广东省深圳市坪山新区比亚迪路 3009 号。

本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90,000 千元，股本总数为 390,000 千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经 2002 年 6 月 12 日召开的本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原国家经贸委《关于同意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转为境外募集公司的批复》(国经贸企改[2002]423 号)和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国合字[2002]19 号)等文件批准，并经香港联交所批准，本公司于 2002 年 7 月 31 日在境外首次发售境外上市外资股 149,500 千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本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后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539,500 千元。

经商务部《商务部关于同意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增加股本的批复》(商资批[2008]490 号)、深圳市贸易工业局《关于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增加股本的批复》(深贸工资复[2008]1240 号)以及本公司 2008 年 3 月 20 日召开的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以 200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总股本 539,500 千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按每 10 股转增 28 股的方式增加总股本，共计转增股本 1,510,600 千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本次转增完成后，股本总额由人民币 539,500 千元增至人民币 2,050,100 千元。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增发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643 号)批准，本公司于 2009 年 7 月 30 日向中美能源控股公司定向增发 225,000 千股境外上市外资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经深圳市贸工局《关于外资企业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深贸工资复[2009]1715 号)批准，本公司股本总额由人民币 2,050,100 千元增至人民币 2,275,100 千元，并于 2009 年 9 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881 号)核准，本公司首次发行境内上市社会公众股(A 股)。该次发行的股票为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的普通股，发行数量为 79,000 千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8.00 元。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 A 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始上市交易。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增发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466 号)批准，本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30 日完成增发境外上市外资股 121,900 千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经深圳市贸工局《关于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深经贸信息资字[2014]542 号)批准，本公司股本总额由人民币 2,354,100 千元增至人民币 2,476,000 千元，并于 2014 年 7 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76 号)批准，本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5 日完成非公开发行 A 股 252,143 千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经深圳市贸工局《关于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深经贸信息资字[2016]536 号)批准，本公司股本总额由人民币 2,476,000 千元增至人民币 2,728,143 千元，并于 2016 年 7 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为 2,728,143 千股。

本集团主要经营活动为：锂离子电池以及其他电池、充电器、电子产品、仪器仪表、柔性线路板、五金制品、手机零配件、模具、医疗器械、工业防护用品、塑胶制品及其相关附件的生产、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含进口分销)；道路普通货运；3D 眼镜、GPS 导航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作为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比亚迪品牌乘用车、电动车的总经销商，从事上述品牌的乘用车、电动车及其零部件的营销、批发和出口，提供售后服务；电池管理系统、换流柜、逆变柜/器、汇流箱、开关柜、储能机组的销售；汽车电子装置研发、销售；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研发以及上述零部件的关键零件、部件的研发、销售；轨道交通运输设备(含轨道交通车辆、工程机械、各类机电设备、电子设备及零部件、电子电气件、轨道交通信号系统、通信及综合监控系统与设备)的研发、设计、销售、租赁与售后服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及其他专项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轨道梁柱的研发、设计、销售；自有物业租赁；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及发布；信息与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本公司直接第一大股东和最终第一大股东均为自然人王传福，持股比例为 19%。

本集团的母公司和最终母公司为于中国成立的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决议批准。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递交股东大会审议。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本年度变化情况参见附注八。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收入的确认和计量、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计提、其他权益工具、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非流动资产减值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千元为单位表示。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与本公司一致的会计年度和会计政策。对子公司可能存在的与本公司不一致的会计政策,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调整一致。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当月月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中间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但对作为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组成部分的外币货币性项目，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时，该累计差额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境外经营，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对于在可预见的未来无需偿还、实质构成对境外子公司的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以母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反映的，管理层将母子公司的此项外币货币性项目产生的汇兑差额相互抵消，差额计入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者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企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集团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选择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

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本集团对于①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基于单项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损失；②与对手方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未导致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金融资产基于单项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损失；③其他金融资产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损失。

关于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假设等披露参见附注十、4。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集团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除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外，其余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孰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使用衍生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0、存货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周转材料包括包装物和生产用模具等。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生产用模具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使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则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产成品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原材料、在产品及周转材料按类别计提。

11、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以及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

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日之前持有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支付现金取得的,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及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但投资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处置终止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全部转入当期损益;仍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12、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房屋及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七、15。

投资性房地产中的房屋及建筑物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估计使用年限为 40-50 年。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投资性房地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13、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如运输费、安装费等。

(2) 折旧方法

除永久业权土地不计提折旧以及除机器设备中的模具按工作量法折旧外，其余均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按照年限平均法折旧的固定资产的估计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估计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70 年	5%	1.4%-9.5%
机器设备	5-12 年	5%	7.9%-19.0%
运输工具	3-5 年	5%	19.0%-31.7%
办公及其他设备	5 年及 5 年以下	5%	19.0%及 19.0% 以上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14、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5、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本集团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

- 1) 专门借款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暂时性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除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之外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6、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7、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在各报告期内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44-99 年
工业产权及专有技术	2-10 年
软件	5 年

本集团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除新能源汽车研发支出所形成的无形资产按照生产总量法计算摊销之外，其余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8、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除存货、合同资产及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支出、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如经营租赁方式入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项目受益限内按直线法分平均摊销。

2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薪酬，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其他地区

本集团除中国大陆地区以外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退休计划，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1、预计负债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2、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本集团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二项式模型确定，参见附注十三。

对由于未满足非市场条件和/或服务期限条件而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股份支付协议中规定了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的，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其他业绩条件和/或服务期限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3、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4、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销售商品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集团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履行每一单项履约义务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提供服务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所应履行的履约义务，由于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建造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通常包含建造服务等履约义务，由于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按照产出法，根据实际测量的完工进度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可变对价

本集团部分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存在销售返利以及其他导致约定的对价金额发生变化的安排，形成可变对价。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重大融资成分

对于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使用将合同对价的名义金额折现为商品或服务现销价格的折现率，将确定的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金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对于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集团未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与客户支付相关款项之间存在时间间隔时，本集团还考虑合同承诺的对价金额与现销价格之间的差额是否由于向客户或本集团提供融资利益以外的其他原因所导致的，来判断合同中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集团为所销售的商品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

证类质量保证，本集团按照附注五、21 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集团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集团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代理人

本集团向客户销售商品，客户同时也是该商品制造中使用的关键材料的供应商。本集团自客户方取得材料控制权后，通过提供重要服务将材料与其他商品及服务整合成某组合产出转让给客户。本集团在该交易安排中被认定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25、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

本集团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集团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本集团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9。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如企业在转让承诺的商品或服务之前已收取的款项。

26、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报在存货、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除非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

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的，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集团对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集团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1)减(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财政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企业应当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8、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对于与子公司及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对于与子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及联营企业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如果拥有以净额结算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与同一应纳税主体和同一税收征管部门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则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29、租赁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

利，本集团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

- (1)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
- (2)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和承租人时，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租赁期的评估

租赁期是本集团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本集团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集团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发生本集团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本集团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集团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一般会计处理见附注五、16 和附注五、23。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集团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1)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反映租赁的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2) 其他租赁变更，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集团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元或 5,000 美金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人

租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作为融资租赁的生产商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按照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租赁收款额按市场利率折现的现值两者孰低确认收入，并按照租赁资产账面价值扣除未担保余值的现值后的余额结转销售成本。本集团为取得融资租赁发生的成本，在租赁期开始日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售后租回交易

本集团按照附注五、24 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集团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按照附注五、9 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新冠肺炎疫情引发的租金减让

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本集团与出租人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等租金减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集团采用简化方法：

- (1) 减让后的租赁对价较减让前减少或基本不变；
- (2) 减让仅针对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
- (3) 综合考虑定性和定量因素后认定租赁的其他条款和条件无重大变化。

本集团不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对使用权资产进行计提折旧，对于发生的租金减免，本集团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按未折现金额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对于发生的租金延期支付，本集团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租赁负债。

30、利润分配

本公司的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后确认为负债。

31、其他权益工具

本集团发行的永续债到期后有权不限次数展期，对于永续债票面利息，本集团有权递延支付，本集团并无合同义务支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权益工具。

32、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

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3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业务模式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判断业务模式是否仍然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集团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集团向客户销售商品，客户同时也是该商品制造中关键材料的供应商。本集团判断其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时，需要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是否拥有对上述关键材料的控制权进行分析。如果本集团获取上述关键材料的控制权，那么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并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判断本集团在商品转移之前是否具有控制权，本集团考虑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因素：（1）交易中的主要责任人；（2）承担一般存货风险；（3）有权自主决定交易商品或服务价格；（4）在决定产品和服务功能方面起到关键作用。

股利分配引起的代扣代缴所得税之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对于其境外子公司来源于其中国境内子公司分派的股利是否需要计提代扣代缴所得税取决于股利实际支付时点。本集团若预计该盈利不会在可预见的未来予以分派，且能控制该等子公司由股利分派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的转回时间，则不需计提上述代扣代缴所得税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详见附注七、23。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详见附

注七、11-24。

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管理层必须做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金额以及相应的税率，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产品质量保证的预计负债

本集团对出售的产品提供质量保证。管理层根据销售量与过往维修程度及退换货记录估计因该产品质量保证事项形成的预计负债，并于适当时折现至其现值。于资产负债表日，管理层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评估可变对价的限制

本集团对可变对价进行估计时，考虑能够合理获得的所有信息，包括历史信息、当前信息以及预测信息，在合理的数量范围内估计各种可能发生的对价金额以及概率。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本集团在评估与可变对价相关的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的收入金额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转回金额的比重。本集团在每一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评估可变对价金额，包括重新评估对可变对价的估计是否受到限制，以反映报告期末存在的情况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情况变化。

以可变现净值为基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将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单个存货项目是否陈旧和滞销、可变现净值是否低于存货成本进行重新估计。

折旧及摊销

本集团于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起按有关的估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以年限平均法或生产总量法计算固定资产的折旧及无形资产的摊销，反映了管理层就本集团拟从使用该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获得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间的估计。

3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

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

根据《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可以对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会计处理规定选择采用简化方法。作为承租人，本集团对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采用了该会计处理规定中的简化方法（参见附注五、29），相关租金减让计入本年利润的金额为人民 3,065 千元。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不适用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一般纳税人按应税收入的 6%、9% 或 13% 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一般纳税人按应税收入的 6%、9% 或 13% 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本集团直接出口的货物缴纳增值税按照“免、抵、退”的有关规定执行，2019 年 4 月 1 日之前退税率为 0%-16%，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退税率为 0%-13%。小规模纳税人按征收率 3% 计缴。
消费税	按不同排量的汽车收入和电池收入	汽车消费税按照 1%-9% 从价定率计缴消费税。电池消费税按照 4% 从价定率计缴消费税(其中镍氢电池和锂电池免征消费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根据国家有关税务法规，应本集团内各分、子公司的个别情况按国家规定的比例 1-7% 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依据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企业所得税。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 缴纳。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 缴纳。
水利建设基金	按照营业收入	根据国家有关税务法规及当地有关规定计缴。
环境保护税	根据污染物排放量折合的污染当量数、超过国家规定标准的分贝数或固体废物排放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规定，根据污染物排放量折合的污染当量数、超过国家规定标准的分贝数或固体废物排放量乘以具体适用税额计算缴纳。
海外税项	海外税项根据境外各国家和地区的税收法规计算	海外税项根据境外各国家和地区的税收法规计算。

除附注六、2 所述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的子公司外，本公司主要境内分、子公司法定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2、税收优惠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下属比亚迪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为 2004 年设立于深圳市的生产型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企业。该公司于 2020 年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20 年至 2022 年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下属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为 2006 年设立于深圳市的生产型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企业。该公司于 2018 年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8 年至 2020 年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下属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为 1998 年设立于深圳市的生产型企业。该公司于 2018 年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8 年至 2020 年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下属惠州比亚迪电池有限公司为 2007 年设立于惠州市的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企业。该公司于 2019 年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9 年至 2021 年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下属韶关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为 2009 年设立于韶关市的生产型企业。该公司于 2019 年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9 年至 2021 年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下属惠州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为 2007 年设立于惠州市的生产型中外合资企业。该公司于 2018 年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8 年至 2020 年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下属韶关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为 2016 年设立于韶关市的生产型外商投资企业。该公司于 2018 年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8 年至 2020 年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下属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为设立于西安市的生产型企业。该公司符合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规定的条件，于 2020 年采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下属南京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为 2014 年设立于南京市的生产型企业。该公司于 2019 年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9 年至 2021 年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下属商洛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为 2008 年 12 月设立于商洛市的生产型企业。该公司符合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规定的条件，于 2020 年采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下属西安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为 2014 年 11 月设立于西安市的生产型外商投资企业。该公司符合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规定的条件，于 2020 年采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下属上海比亚迪有限公司为 2002 年设立于上海市的生产型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企业。该公司 2020 年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20 年至 2022 年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下属长沙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为 2009 年设立于长沙市的生产型企业。该公司于 2019 年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9 年至 2021 年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下属北京比亚迪模具有限公司为 2003 年设立于北京市的生产型企业。该公司于 2018 年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8 年至 2020 年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下属宁波比亚迪半导体有限公司为 2008 年设立于宁波市的生产型企业。该公司于 2018 年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8 年至 2020 年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下属比亚迪精密制造有限公司为 2003 年设立于深圳市的生产型外商独资企业。该公司于 2018 年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8 年至 2020 年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下属的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为 2013 年设立于深圳前海深港合作区的内资企业，依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广东横琴新区 福建平潭综合试验区 深圳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及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4]26 号)规定，对于符合文件规定在广东横琴、福建平潭、深圳前海等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该公司于 2020 年适用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下属杭州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为 2015 年设立于杭州市的生产型企业。该公司于 2020 年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20 年至 2022 年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下属汕尾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为 2015 年设立于汕尾市的生产型企业。该公司于 2020 年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20 年至 2022 年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下属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为 2016 年设立于西宁市的生产型企业。该公司符合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规定

的条件，于 2020 年采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下属广东比亚迪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为 2013 年设立于惠州市的节能服务提供企业。根据国税函[2010]18 号《加强节能企业合同能源管理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管理》规定：对符合条件的节能服务公司实施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可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优惠政策。该公司于 2020 年的部分合同能源项目收入享受“三免三减半”企业所得税优惠，合同能源项目收入以外的收入适用于 2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下属汕头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为 2017 年 3 月设立于广东汕头的生产型企业。该公司于 2020 年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20 年至 2022 年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93	307
银行存款	11,788,305	11,673,990
其他货币资金	2,656,532	975,786
合计	14,445,030	12,650,083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706,532	975,786

其他说明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02,153 千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28,831 千元)的货币资金作为银行承兑汇票出票保证金而受限，另有人民币 304,379 千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46,955 千元)的货币资金作为信用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及其他受限性质而受限。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境外子公司的货币资金折合为人民币 1,417,869 千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57,065 千元)。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和境内子公司存放于境外的货币资金折合为人民币 18,000 千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100 千元)。

银行活期存款按照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短期定期存款的存款期为 3 个月或 1 年以内，依本集团的现金需求而定，并按照相应的银行定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银行通知存款的存款期限为 1 天或 7 天，依本集团的现金需求而定，并按相应的银行通知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4	34,345
其中：衍生金融资产	24	34,345
合计	24	34,345

3、应收账款

对于传统燃油车的整车销售，本集团通常要求客户以应收票据的形式提前支付款项。对于新能源车的整车销售，本集团提供给主要客户的信用期通常为 30 天至 360 天，或为客户提供 1 至 2 年的分期付款方式。

对于除上述产品以外的销售，本集团的应收账款信用期通常为 30 天，主要客户可以延长至 90 天。应收账款并不计息。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千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36,127	2.63%	1,123,902	98.92%	12,225	926,769	2.04%	827,212	89.26%	99,55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2,102,539	97.37%	898,337	2.13%	41,204,202	44,467,900	97.96%	633,662	1.42%	43,834,238
合计	43,238,666	100.00%	2,022,239		41,216,427	45,394,669	100.00%	1,460,874		43,933,79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千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110,377	110,37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	84,616	84,61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三	74,601	74,60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四	71,289	71,289	100.00%	客户已破产
客户五	69,000	69,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726,244	714,019	98.32%	
合计	1,136,127	1,123,902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新能源

单位：千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8,320,692	96,028	1.15%
1-2 年(含 2 年)	11,677,118	221,856	1.90%
2-3 年(含 3 年)	3,657,148	104,934	2.87%
3-4 年(含 4 年)	678,985	55,134	8.12%
4-5 年(含 5 年)	122,949	37,143	30.21%

5 年以上	2,458	2,458	100.00%
合计	24,459,350	517,553	--

注：新能源业务含新能源补贴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非新能源

单位：千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6,666,243	70,288	0.42%
1 年以上	976,946	310,496	31.78%
合计	17,643,189	380,784	--

按账龄披露

单位：千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4,985,463	32,382,656
1 年至 2 年	12,401,356	9,607,660
2 年至 3 年	4,171,324	1,996,998
3 年以上	1,680,523	1,407,355
小计	43,238,666	45,394,669
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022,239	1,460,874
合计	41,216,427	43,933,795

上述应收账款含应收新能源汽车补贴款。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20 年 12 月 31 日计提坏账准备人民币 1,089,770 千元（2019 年：人民币 602,714 千元），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人民币 482,547 千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33,379 千元）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变动如下：

单位：千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460,874	1,089,770	-482,547	-44,295	-1,563	2,022,239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133,677	602,714	-233,379	-41,208	-930	1,460,874

本年影响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重大变动为：1) 单项评估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增多；2) 预期信用损失率提升，综合导致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增加。（2019 年：单项评估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增多导致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增加。）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千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客户一	14,929	收回欠款
合计	14,929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核销金额
货款	44,295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2020 年度无重大应收账款核销。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千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余额第一大客户	4,719,925	10.92%	8,530
应收账款余额第二大客户	1,607,297	3.72%	75,021
应收账款余额第三大客户	1,520,752	3.52%	2,737
应收账款余额第四大客户	1,324,255	3.06%	2,389
应收账款余额第五大客户	1,147,553	2.65%	25,485
合计	10,319,782	23.87%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本集团在日常业务中因短期融资需求将少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以无追索权方式转让予金融机构，与金融机构订立无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协议(以下简称“应收账款保理”)。在若干应收账款保理协议下，本集团不需要承担应收账款转让后的债务人违约风险和延迟还款风险以及已转移应收账款所有权之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本集团对该保理协议下的应收账款按照账面价值终止确认。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相关保理协议下已转让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813,206 千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4,120,159 千元)，与终止确认相关的损失为人民币 299,523 千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19,134 千元)，计入投资损失。

4、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款项融资	8,862,340	7,009,379
合计	8,862,340	7,009,379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千元

	2020 年	2019 年
商业承兑汇票	13,834	192,510
银行承兑汇票	8,930,479	6,886,161
年末账面原值	8,944,313	7,078,671
减：其他综合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注)	81,973	69,262
年末公允价值	8,862,340	7,009,379

注：集团在日常资金管理中将应收票据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应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集团应收票据累计计提减值准备 13,878 千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3,549 千元)。

其中已质押的应收票据如下：

单位：千元

	2020 年	2019 年
银行承兑汇票	839,384	200,048
合计	839,384	200,048

已背书或贴现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如下：

单位：千元

	2020 年		2019 年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银行承兑汇票	18,964,120	5,751	10,960,507	9,348
合计	18,964,120	5,751	10,960,507	9,348

与应收票据相关的金融资产转移详见附注十、3。

出票人未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

单位：千元

	2020 年	2019 年
商业承兑汇票		222
银行承兑汇票	2,428	1,223
合计	2,428	1,445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千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29,179	86.86%	281,237	77.53%
1 至 2 年	37,220	5.14%	25,035	6.90%
2 至 3 年	5,097	0.70%	54,974	15.15%
3 年以上	52,854	7.30%	1,515	0.42%
合计	724,350	--	362,761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金额，主要是预付供应商未结算的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千元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项余额第一大供应商	81,700	11.28%
预付款项余额第二大供应商	44,372	6.13%
预付款项余额第三大供应商	43,512	6.01%
预付款项余额第四大供应商	41,505	5.73%
预付款项余额第五大供应商	37,768	5.21%
合计	248,857	34.36%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7,976	
其他应收款	1,042,710	1,561,194
合计	1,050,686	1,561,194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千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429,238	411,929
出口退税及税金	87,786	53,517
未发货预付款转入	94,616	94,616
员工借款	45,944	42,461
代扣代缴员工社保	105,321	90,313
政府补贴		361,000
待摊费用	41,187	63,367
其他	334,040	539,481
减：坏账准备	95,422	95,490
合计	1,042,710	1,561,194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千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874		94,616	95,490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30			30
本期转回	-98			-98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06		94,616	95,42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千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62,313
1 至 2 年	171,125
2 至 3 年	298,778
3 年以上	105,916
小计	1,138,132
减：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95,422

合计	1,042,710
----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千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95,490	30	-98			95,422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43,763	316	-31	-48,558		95,49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千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余额第一大客户	保证金及押金	274,991	一年以上	24.16%	275
其他应收款余额第二大客户	其他	124,921	一年以内	10.98%	125
其他应收款余额第三大客户	未发货预付款转入	94,616	一年以上	8.31%	94,616
其他应收款余额第四大客户	股权转让	50,024	一年以上	4.40%	50
其他应收款余额第五大客户	保证金及押金	33,957	一年以上	2.98%	34
合计	--	578,509	--	50.83%	95,100

7、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 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268,051	172,743	4,095,308	3,680,536	188,135	3,492,401
在产品	10,052,842	140,472	9,912,370	11,019,562	36,781	10,982,781
库存商品	16,980,563	395,885	16,584,678	10,259,625	185,278	10,074,347
周转材料	830,486	26,484	804,002	1,063,304	41,269	1,022,035

合计	32,131,942	735,584	31,396,358	26,023,027	451,463	25,571,564
----	------------	---------	------------	------------	---------	------------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88,135	35,082		50,474		172,743
在产品	36,781	153,660		49,969		140,472
库存商品	185,278	306,786		96,179		395,885
周转材料	41,269	3,690		18,475		26,484
合计	451,463	499,218		215,097		735,584

其他说明：

本期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为以资产预计售价减去进一步加工成本和预计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净值。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因为产品价格回升或因产成品销售相应转销存货跌价准备。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于 2020 年度，本期无计入存货的资本化借款费用 (2019 年度：人民币 86,473 千元)。

8、合同资产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能源业务	5,635,217	289,112	5,346,105	7,061,365	74,746	6,986,619
合计	5,635,217	289,112	5,346,105	7,061,365	74,746	6,986,619

本年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的原因：对合同对价的权利成为无条件权利的时间安排发生变化。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千元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年末余额
2020 年	74,746	214,553	(187)	-	289,112
2019 年	94,570	880	(20,704)	-	74,746

本年度影响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重大变动为：预计收款时间延长导致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增加。

(2019 年：无)

采用简化方法计提减值损失准备的合同资产情况如下：

	2020 年			2019 年		
	估计发生违约的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估计发生违约的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
新能源业务	5,635,217	5.13%	289,112	7,061,365	1.06%	74,746
合计	5,635,217	5.13%	289,112	7,061,365	1.06%	74,746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1,534,418	1,267,161
减：坏账准备	-283,565	-206,653
合计	1,250,853	1,060,508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2,962,552	4,426,860
待出售房产成本（注 1）	2,900,852	3,365,916
大额存单	700,000	
其他	749,533	3,581
合计	7,312,937	7,796,357

其他说明：

注 1：2017 年本集团向第三方开发商整体购入已完成的开发的房产（亚迪三村）。本年部份完成交付，确认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472,729 千元（2019 年：人民币 586,702 千元）

11、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1,878,736	73,823	1,804,913	1,264,256	23,916	1,240,340	4.75%-4.9%
合计	1,878,736	73,823	1,804,913	1,264,256	23,916	1,240,340	--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单位：千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23,916			23,916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本期计提	70,646			70,646
本期转回	-20,739			-20,739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3,823			73,823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单位：千元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外币报表折算 差额	年末余额
2020 年	23,916	70,646	-20,739	-	-	73,823
2019 年	35,095	10,502	-21,681	-	-	23,916

长期应收款采用简化方法计提减值损失准备如下：

单位：千元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组合评估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878,736	100%	73,823	3.93%
合计	1,878,736	100%	73,823	

本年影响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原因：本年新增分期收款销售商品导致账面余额增加 49%，同时收款期限延长，导致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增加。(2019 年：分期收款还款导致账面余额减少 42%，并相应导致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减少)。

12、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千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 下确认 的投资 损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发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计 提 减 值 准 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深圳腾势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腾势新能源”)(注 1)	104,063	350,000		-213,231						240,832	

天津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天津比亚迪")	205,147			-22,429						182,718	
深圳比亚迪电动汽车投资 有限公司("比亚迪电动汽 车")	169,912			6,659						176,571	
广州广汽比亚迪新能源客 车有限公司("广汽比亚 迪")	85,092			2,984						88,076	
青海盐湖比亚迪资源开发 有限公司("青海盐湖")	254,655			225						254,880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汽车金融")	1,528,935			91,932						1,620,867	
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租 赁有限公司("深圳迪滴")	13,327			-9,654						3,673	
北京华林特装车有限公司 ("北京华林特装车")	113,243			-994						112,249	
杭州西湖比亚迪新能源汽 车有限公司("西湖新能 源")	109,063			1,144						110,207	
储能电站湖北有限公司 ("湖北储能电站")(注 2)	45,400	4,345		1,986						51,731	
深圳比亚迪国际融资租赁 有限公司("国际融资租 赁")	122,885			2,866						125,751	
西安城投比亚迪汽车服务有 限责任公司("西安城投")	19,544			119			-2,800			16,863	
美好出行(杭州)汽车科技 有限公司("美好出行")(注 3)	333,879	501,150		-53,015						782,014	
比亚迪丰田电动车科技有 限公司("比丰电动车")(注 4)		22,500		516						23,016	
HarmonyFundLP("天壹基 金")(注 5)		234,675		949						235,624	
横琴和谐鼎泰股权投资企 业(有限合伙)("和谐鼎 泰")(注 6)		414,000		3,735						417,735	
小计	3,105,145	1,526,670		-186,208			-2,800			4,442,807	
二、联营企业											
西藏日喀则扎布耶锂业高 科技有限公司("扎布耶锂 业")	290,923			-6,594						284,329	

深圳市深电能售电有限公司(“深电能”)	91,639			4,691			-7,520			88,810	
山煤灵丘比星实业开发有限公司(“山煤灵丘比星”)	7,248			1,325						8,573	
深圳市充电易科技有限公司(“充电易”)(注 7)											
杭州西湖新能源汽车运营有限公司(“杭州西湖运营”)	4,121			925						5,046	
深圳市前海绿色交通有限公司(“前海绿色交通”)	1,725			-1,186						539	
中冶瑞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中冶瑞木”)	94,636			-18,461						76,175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中铁设计”)	136,045			24,238			-12,370			147,913	
深圳佛吉亚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佛吉亚”)	171,514			18,060						189,574	
东莞市德瑞精密设备有限公司(“东莞德瑞”)	45,609			-4,213						41,396	
天津宏迪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天津宏迪”)	97,092			4,307						101,399	
深圳华大北斗科技有限公司(“华大北斗”)(注 8)		78,144		883						79,027	
其他联营公司	14,478		-2,107	-12,371							
小计	955,030	78,144	-2,107	11,604			-19,890			1,022,781	
合计	4,060,175	1,604,814	-2,107	-174,604			-22,690			5,465,588	

其他说明

注 1：于 2020 年 1 月经董事会决议，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汽车工业”)决定对腾势新能源增资人民币 350,000 千元，公司增资后持股比例不变。根据公司章程，腾势新能源董事会六名董事中，有三名由汽车工业委派，占其表决权比例之 50%。由于按照章程约定，腾势新能源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汽车工业和另一股东戴姆勒大中华区投资有限公司(“戴姆勒”)共同批准，汽车工业和戴姆勒对腾势新能源实施共同控制，因此腾势新能源为本集团之合营企业。

注 2：于 2015 年 9 月 30 日，子公司比亚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储能电站(湖北)有限公司(“湖北储能电站”)，各方持股比例为 55%和 45%。比亚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7 年缴付出资额人民币 25,960 千元，本年补缴出资 4,345 千元。湖北储能电站董事会五名董事中，有三名由本公司委派，占其表决权比例之五分之三且重大项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因此，本公司与其他股东对湖北储能电站实施共同控制，因此湖北储能电站为本集团之合营企业。

注 3：于 2019 年 11 月，汽车工业同北京小桔智能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小桔”)出资新设美好出行(杭州)汽车科技有限公司。美好出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85,000 千元，双方认缴额分别为人民币 835,250 千元和人民币 449,750 千元，持股比例分别为 65%和 35%。本年汽车工业按照章程约定完成了剩余全部出资总计 501,150 千元。根据公司章程，美好出行五名董事中，有三名由汽车工业委派，占其表决权比例之 60%，同时董事会会议应有至少四分之三以上董事出席、且至少应包含一名比亚迪提名董事和一名北京小桔提名董事出席方可合法召开。董事会行使职权时，应当由出席会议的全体董事审议通过方可生效。因此本集团与北京小桔对美好出行实施共同控制，美好出行为本集团之合营企业。

注 4：于 2020 年 3 月，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同丰田汽车公司出资新设比亚迪丰田电动车科技有限公司。比丰电动车注册

资本为人民币 345,000 千元，双方各自认缴人民币 172,500 千元，持股比例各占 50%。根据公司章程，比丰电动车六名董事中，有三名由股份委派，占其表决权比例之 50%，董事会会议应由全体董事出席方可成立。董事会行使职权时，应当由出席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的董事投赞成票决议方可生效。因此本集团与丰田汽车对比丰电动车实施共同控制，比丰电动车为本集团之合营企业。

注 5：于 2020 年 11 月金菱环球有限公司（“金菱环球”）作为有限合伙人拟出资 1 亿美元参与新设天壹基金，基金总规模不超过 6 亿美元，金菱环球投资占比 16.7%，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金菱环球实缴出资 234,675 千元。根据合伙协议，基金设立投资决策委员会，任何需要投委会决策的事项必须经投委会一致同意方可通过，金菱环球在投委会占有一个席位，因此本集团与投委会的其他成员对天壹基金实施共同控制，天壹基金为本集团之合营企业。

注 6：横琴和谐鼎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为天津荣泰成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汽车工业和万科（成都）企业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新设立的私募股权基金。汽车工业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600,000 千元，投资占比 54.5%。万科（成都）企业有限公司认购 500,000 千元，占比 45.4%，天津荣泰成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认购 1,000 千元。根据合伙协议，基金设立投资委员会，投资委员会的组成人员为三人，其中汽车工业指派一名，任何需要投委会决策的事项必须经投委会一致同意方可通过，因此本集团与投委会的其他成员对和谐鼎泰实施共同控制，和谐鼎泰为本集团之合营企业。

注 7：于 2020 年 3 月 17 日，经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决定对深圳市充电易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清算注销。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充电易不再是本集团之联营企业。

注 8：华大北斗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注册资本 588,596 千元，2020 年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78,144 千元，投资华大北斗科技有限公司，取得 6.93% 股权，为第三大股东。第一大股东中电光谷（深圳）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7.86%、第二大股东深圳鼎信私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 10.13%；董事会成员为 7 名，其中股份有权提名 1 名董事，占其表决权比例之 14.3%。因此，本集团对华大北斗具有重大影响，华大北斗为本集团之联营企业。

1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力泰（股票代码：002217.SZ）	1,420,080	1,922,304
合计	1,420,080	1,922,304

其他说明：

单位：千元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公允价值	本年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本年终止确认的权益工具	仍持有的权益工具	
合力泰（股票代码：002217.SZ）	-254,922	1,420,080	-	12,123	战略持有

14、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投资	284,896	46,608
合计	284,896	46,608

15、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千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3,013			123,013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23,013			123,01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6,111			26,111
2.本期增加金额	2,685			2,685
(1) 计提或摊销	2,685			2,68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8,796			28,79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4,217			94,217

2.期初账面价值	96,902			96,902
----------	--------	--	--	--------

16、固定资产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4,584,620	49,443,360
合计	54,584,620	49,443,360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1,177,240	57,314,868	1,690,429	9,419,897	89,602,434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404,789	6,006,840	333,353	2,652,203	9,397,185
(2) 在建工程转入	1,099,181	4,407,390	34,745	91,579	5,632,895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16,502	-3,099,774	-147,281	-507,739	-3,771,296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4,422	-43,262	-53,710	-6,490	-157,884
4.期末余额	22,610,286	64,586,062	1,857,536	11,649,450	100,703,33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783,838	30,310,877	692,689	4,762,518	39,549,922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677,112	6,655,209	303,360	1,606,422	9,242,103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9,825	-2,639,124	-81,352	-460,414	-3,190,715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1,861	-26,484	-18,753	-2,605	-59,703
4.期末余额	4,439,264	34,300,478	895,944	5,905,921	45,541,60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42,353	566,799			609,152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5,885			5,88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转销		-37,930			-37,930
4.期末余额	42,353	534,754			577,107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8,128,669	29,750,830	961,592	5,743,529	54,584,620
2.期初账面价值	17,351,049	26,437,192	997,740	4,657,379	49,443,360

其他说明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以账面净值为人民币 191,209 千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09,019 千元)的土地及房屋建筑物，人民币 1,781 千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088 千元)的运输工具作为抵押取得长期借款人民币 116,295 千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32,102 千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人民币 6,675 千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7,091 千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132,966	79,890	42,353	10,723	
机器设备	132,183	61,166	71,017		
合计	265,149	141,056	113,370	10,723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运输工具	167,083
房屋及建筑物	202,511
合计	369,594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华南工业园房产	371,992	已经办理竣工验收，正常办理过程中
华中工业园房产	89,039	已经办理竣工验收，正常办理过程中

西北工业园房产	170,975	已经办理竣工验收，正常办理过程中
华南工业园房产	900,327	正在办理竣工验收，正常办理中
西北工业园房产	814,201	正在办理竣工验收，正常办理中
华中工业园房产	274,098	正在办理竣工验收，正常办理中
其他房产	297,247	正在办理竣工验收，正常办理中
合计	2,917,879	

其他说明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房屋及建筑物中未办妥房产证的固定资产原价为人民币 3,233,884 千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943,024 千元);净值为人民币 2,917,879 千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641,244 千元)。

17、在建工程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550,067	5,721,076
工程物资	2,561,700	4,953,771
合计	6,111,767	10,674,847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华南工业园	1,087,815		1,087,815	2,281,013		2,281,013
西北工业园	942,617		942,617	2,397,662		2,397,662
华中工业园	633,232		633,232	270,413		270,413
华东工业园	107,407		107,407	114,507		114,507
东北工业园	15,179		15,179	12,434		12,434
其他工业园	763,817		763,817	645,047		645,047
合计	3,550,067		3,550,067	5,721,076		5,721,076

其他说明：

注：以上工程项目均由若干相关的分项目组成。

2019 年及 2020 年均无作为抵押取得的长期借款。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金额	本期其 他减少 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 计投入 占预算 比例	工程 进度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 本期利 息资本 化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资金 来源
华南工业园	5,723,581	2,281,013	1,148,199	-2,332,343	-9,054	1,087,815	60.00%	建设 中	11,373	1,747	5.74%	金融 机构 贷款
华中工业园	1,673,818	270,413	765,613	-402,794		633,232	62.00%	建设 中	3,850			金融 机构 贷款
西北工业园	5,242,908	2,397,662	956,006	-2,407,628	-3,423	942,617	64.00%	建设 中	5,463	51,041	4.84%	金融 机构 贷款
华东工业园	307,808	114,507	106,412	-113,512		107,407	72.00%	建设 中				其他
东北工业园	19,315	12,434	2,745			15,179	79.00%	建设 中				其他
其他工业园	1,974,809	645,047	495,669	-376,618	-281	763,817	58.00%	建设 中				其他
合计	14,942,239	5,721,076	3,474,644	-5,632,895	-12,758	3,550,067	--	--	20,686	52,788		--

其他说明：

注：资金来源，一般包括募股资金、金融机构贷款和其他来源等。

注：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是指年末在建工程余额中截至资产负债表日该项目累计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利息合计。

(3) 工程物资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设备及工程类	2,561,700		2,561,700	4,953,771		4,953,771
合计	2,561,700		2,561,700	4,953,771		4,953,771

18、使用权资产

单位：千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其他设备	合计
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91,376	26,145	917,521
(1) 本年新增	501,254	5,275	506,529
(2) 处置或报废	-184,821	-18,421	-203,242
(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9,754	169	-9,585

2.期末余额	1,198,055	13,168	1,211,223
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82,414	4,617	187,031
(1) 计提	167,819	2,151	169,970
(2) 处置或报废	-87,472	-3,073	-90,545
(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009	31	-978
2.期末余额	261,752	3,726	265,478
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36,303	9,442	945,745
2.期初账面价值	708,962	21,528	730,490

1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工业产权及专有技术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668,844	13,598,713	853,893	22,121,450
2.本期增加金额	239,359	1,869,208	218,730	2,327,297
(1) 购置	239,359	12,851	218,730	470,940
(2) 内部研发		1,856,357		1,856,357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0,407	-20,524	-37,932	-68,863
(1) 处置	-8,183	-20,524	-37,309	-66,016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224		-623	-2,847
4.期末余额	7,897,796	15,447,397	1,034,691	24,379,88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158,321	7,587,429	520,004	9,265,754
2.本期增加金额	158,295	2,768,654	146,148	3,073,097
(1) 计提	158,295	2,768,654	146,148	3,073,097
3.本期减少金额	-928	-20,524	-37,262	-58,714
(1) 处置	-663	-20,524	-37,000	-58,187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65		-262	-527
4.期末余额	1,315,688	10,335,559	628,890	12,280,13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05,388		205,388
2.本期增加金额		90,185		90,185
(1) 计提		90,185		90,18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95,573		295,573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582,108	4,816,265	405,801	11,804,174
2.期初账面价值	6,510,523	5,805,896	333,889	12,650,308

于2020年12月31日,通过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期末账面价值的比例为40.80%(2019年12月31日:45.9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青海锂电土地	19,282	已提供资料待政府审批

其他说明：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有权合法、有效地占用并使用上述土地，并且上述事项不会对本集团2020年12月31日的整体财务状况构成任何重大不利影响。

20、开发支出

单位：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电池项目	151,120	1,373,897		245,289	1,162,347	117,381
手机项目		3,033,316			3,033,316	
汽车项目	5,596,731	4,148,738		1,611,068	3,366,074	4,768,327
合计	5,747,851	8,555,951		1,856,357	7,561,737	4,885,708

其他说明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相应项目在同时满足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使用或出售意图、能产生经济利益三个条件的情况下，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本期新上市的车型已结束资本化并结转无形资产，目前仍在开发支出的项目正处于各研发和试制阶段。

于2020年12月31日，本年计入开发支出的资本化借款费用人民币0千元（2019年：人民币34,259千元），本集团2019年用于确定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率为5.89%。

21、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千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63,399			63,399
比亚迪电动大巴&卡车匈牙利有限公司	4,875			4,875
馆林模具	7,311			7,311
合计	75,585			75,585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千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比亚迪电动大巴&卡车匈牙利有限公司	4,875			4,875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4,796			4,796
合计	9,671			9,671

企业合并取得的商誉已经分配至下列资产组以进行减值测试：

汽车及相关产品

主要由收购公司构成，与购买日所确定的资产组组合一致。对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比亚迪电动大巴&卡车匈牙利有限公司、馆林模具收购的协同效应受益对象是整个汽车及相关产品分部，且难以分摊至各资产组，所以将商誉分摊至汽车及相关产品资产组。汽车及相关产品资产组商誉的账面金额为人民币65,914千元。可收回金额采用资产组组合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根据管理层批准的5年期的财务预算基础上的现金流量预测来确定。该期间内现金流量的增长率均为3%。现金流量预测所用的折现率是13%(2019年：13%)，用于推断5年以后的汽车及相关产品的现金流量的增长率是3%(2019年：3%)。该增长率低于汽车行业长期平均增长率。

商誉的账面金额分配至资产组的情况如下：

	汽车及相关产品	
	2020 年	2019 年
商誉的账面金额	65,914	65,914

合计	65,914	65,914
----	--------	--------

以下说明了管理层为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在确定现金流量预测时作出的关键假设：

收入增长率—管理层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五年详细预测期收入增长率。

预算毛利率—确定基础是在预算年度前一年实现的平均毛利率基础上，根据预计效率的提高及预计市场开发情况适当提高该平均毛利率。

折现率—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

分配至上述资产组的关键假设的金额与本集团历史经验及外部信息一致。

22、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经营租赁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31,573	17,267	30,821	50,824	67,195
合计	131,573	17,267	30,821	50,824	67,195

2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48,894	159,975	892,132	134,99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393,129	364,479	1,718,811	305,132
可抵扣亏损	1,130,562	201,320	1,964,355	304,996
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	6,073,662	908,964	4,920,470	737,638
预提费用和预计负债	4,204,773	629,353	2,399,014	359,852
政府补助	935,991	159,940	1,261,410	189,212
其他	105,274	15,890	103,306	15,496
合计	15,892,285	2,439,921	13,259,498	2,047,32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股利分配			159,570	15,9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4,575	63,644
固定资产折旧	6,681,128	1,051,755	3,614,945	542,5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01	810
处置子公司收益	82,276	12,341	82,276	12,341
合计	6,763,404	1,064,096	4,116,767	635,25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千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70,946	1,768,975	532,391	1,514,9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670,946	393,150	532,391	102,86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978,107	4,571,760
可抵扣亏损	3,862,193	4,006,626
合计	10,840,300	8,578,38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千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年		39,558	
2021 年	82,947	95,620	
2022 年	265,906	579,816	
2023 年	852,890	1,233,854	
2024 年	1,436,588	2,050,289	
2025 年	1,173,988	3,216	
2026 年			
2027 年	4,273	4,273	

2028 年	45,601		
合计	3,862,193	4,006,626	--

其他说明：

由于产生上述亏损的相关公司预计在未来盈利的可能性较低，不存在可足以抵扣亏损的盈利，本集团并未对上述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的规定，2008年1月1日起，境外投资者从中国大陆成立的外商投资企业获得的股息将按照10%的税率征收预提所得税。该规定适用于自2008年1月1日起取得的利润。倘若中国与该境外投资者的司法管辖区签订了税收协定，则可能采用较低预提所得税税率。本集团须就中国大陆成立的某些子公司自2008年1月1日起产生的利润而派发的股息预提所得税。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没有将预计若干附属公司于可预见未来将汇出的盈利确认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15,957千元)。根据包括管理层对境外资金需求估计在内的多项因素，本集团并无就预期由中国附属公司保留且不会于可预见未来汇给境外投资者的盈利约人民币21,008,792千元(2019年：人民币15,243,223千元)拨备预提所得税。

24、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其他保证金	67,125		67,125	66,149		66,149
预付土地款				7,850		7,850
预付无形资产款	22,945		22,945	36,931		36,931
其他	18,349		18,349	238,452		238,452
合计	108,419		108,419	349,382		349,382

25、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6,400,690	40,332,365
合计	16,400,690	40,332,365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1：于2020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年利率为1.06%-4.13%（2019年12月31日：1.48%-4.79%）。

于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已到期但尚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6、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57,541	34,307
合计	57,541	34,307

27、应付票据

单位：千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515,240	8,070,382
银行承兑汇票	7,410,454	5,577,256
合计	8,925,694	13,647,638

于2020年12月31日，到期未付的应付票据余额为人民币52,357千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66,469千元）。

28、应付账款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供应商及其他第三方款	42,982,610	22,520,530
合计	42,982,610	22,520,530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9、预收款项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购房款	7,500	2,000
合计	7,500	2,000

于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30、合同负债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预收购房款	724,040	301,987
预收货款	7,461,848	4,200,152
合计	8,185,888	4,502,139

合同负债主要为本集团在履行履约义务前向客户收取的预收款。该合同的相关收入将在本集团履行履约义务时确认。通常情况下，当本集团收到客户提前支付的款项后，一般会在一年左右的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并确认收入。于2020年1月1日，本集团合同负债的余额为人民币4,502,139千元，其中约92%的部分在本年确认为收入。

3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782,682	23,058,654	-22,015,714	4,825,62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8	1,126,187	-1,116,659	9,626
三、辞退福利		64,700	-64,700	
合计	3,782,780	24,249,541	-23,197,073	4,835,24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39,056	17,386,716	-16,944,410	2,681,362
2、职工福利费	309	145,841	-145,571	579
3、社会保险费	789	527,516	-524,235	4,070
其中：医疗保险费	22	439,103	-437,437	1,688
工伤保险费	1	22,990	-22,928	63
生育保险费	69	27,605	-27,554	120
其他	697	37,818	-36,316	2,199
4、住房公积金	187	285,226	-285,085	328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66,397	597,765	-336,322	1,527,840
6、劳务派遣费	275,944	4,115,590	-3,780,091	611,443
合计	3,782,682	23,058,654	-22,015,714	4,825,622

本集团自2011年11月份起对部分员工采用由劳务派遣公司招募并派遣到本集团的形式。根据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和深圳市皇马劳务派遣有限公司（“皇马”）签定的劳务派遣协议，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按月支付劳务派遣费给皇马，该劳务派遣费包括被派遣员工的工资和社会保险费等。本集团应付职工薪酬均依据企业薪酬制度及绩

效考核管理办法按足额发放。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6	1,093,820	-1,084,477	9,439
2、失业保险费	2	32,367	-32,182	187
合计	98	1,126,187	-1,116,659	9,626

本集团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当地政府政策和法规要求，以员工工资为缴费基数，按一定比例计提和缴纳。

32、应交税费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843,183	55,900
消费税	258,227	150,378
企业所得税	564,498	259,607
个人所得税	53,305	44,422
房产税	25,186	19,077
其他	114,383	84,378
合计	1,858,782	613,762

其他说明：

应交各项税金缴纳基础及税率参见附注六、税项。

33、其他应付款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414,168	560,198
应付股利	10,000	10,000
其他应付款	8,855,472	6,250,501
合计	9,279,640	6,820,699

(1) 应付利息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41,392	43,909
企业债券利息	358,704	436,581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4,072	79,708
合计	414,168	560,198

(2) 应付股利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未支付原因为尚未领取。

(3)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设备及维修备件款	6,129,475	2,760,063
保证金	639,708	850,322
医疗基金	187,471	177,394
其他	1,898,818	2,462,722
合计	8,855,472	6,250,50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一	93,993	设备款及质保金
供应商二	68,897	设备款及质保金
供应商三	42,271	保证金
合计	205,161	--

34、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售后服务费	1,938,689	1,824,194
合计	1,938,689	1,824,194

本集团对汽车以及其他提供保修的产品承诺维修或更换运行不良的产品部件。预计负债为基于销售量以及过往维修程度及退换记录而作出的保用金额预计。本集团持续对保用金额而产生的预计负债的估计标准进行复核，并在必要时进行调整。

3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251,817	5,435,472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3,992,136	3,092,936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68,507	219,040
合计	11,412,460	8,747,448

36、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超短期融资券		4,997,982
待转销项税	545,954	
其他		203,103
合计	545,954	5,201,08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千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9 比亚迪 SCP008	1,000,000	2019 年 7 月 17 日	注 1	1,000,000	999,572		11,248	428	1,000,000	0
19 比亚迪 SCP009	2,000,000	2019 年 7 月 26 日	注 1	2,000,000	1,999,104		23,566	896	2,000,000	0

19 比亚迪 SCP010	2,000,000	2019 年 8 月 14 日	注 1	2,000,000	1,999,306		25,447	694	2,000,000	0
合计	--	--	--	5,000,000	4,997,982		60,261	2,018	5,000,000	0

其他说明：

注1：2017年6月6日，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2017年9月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印发《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7]SCP301号)，同意接受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金额为人民币100亿元。2019年7月17日，公司发行2019年度第八期超短期融资券(简称“19比亚迪SCP008”)，发行总额10亿元，发行利率为3.91%，期限270天；2019年7月26日，公司发行2019年度第九期超短期融资券(简称“19比亚迪SCP009”)发行总额20亿元，发行利率为3.84%，期限270天；2019年8月14日，公司发行2019年度第十期超短期融资券(简称“19比亚迪SCP010”)发行总额20亿元，发行利率为3.60%，期限268天。截止2020年12月31日已全部还清。

37、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抵押借款(注 1)	109,620	125,011
银行信用借款	14,635,875	11,822,921
合计	14,745,495	11,947,932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1：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以账面净值为人民币191,209千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209,019千元)的土地及房屋建筑物，人民币1,781千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2,088千元)的运输工具作为抵押取得长期借款人民币116,295千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132,102千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人民币6,675千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7,091千元)，附注五、15。

于2020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的年利率为3.00%-6.60%(2019年12月31日：3.00%-6.60%)。

于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已到期但尚未偿还的长期借款。

38、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30 亿元人民币债券(一期)(注 2)		2,992,263

18 亚迪绿色债券 01(注 4)		996,928
15 亿元人民币债券(二期)(注 1)	900,485	
19 亚迪 01(注 5)	2,493,698	2,491,875
19 亚迪绿色债券 01(注 7)	997,162	996,423
19 亚迪 03(注 6)	2,492,845	2,491,066
20 亚迪 01(注 8)	1,996,269	
合计	8,880,459	9,968,555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千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5 亿元人民币债券(二期)	1,500,000	2017 年 6 月 15 日	注 1	1,500,000	1,497,065		57,161	1,836	598,416	900,485
19 亚迪 01	2,500,000	2019 年 2 月 22 日	注 5	2,500,000	2,491,875		230,000	1,823		2,493,698
19 亚迪绿色债券 01	1,000,000	2019 年 6 月 14 日	注 7	1,000,000	996,423		48,600	739		997,162
19 亚迪 03	2,500,000	2019 年 8 月 9 日	注 6	2,500,000	2,491,066		120,000	1,779		2,492,845
20 亚迪 01	2,000,000	2020 年 4 月 22 日	注 8	2,000,000		1,995,717	49,352	552		1,996,269
合计	--	--	--	9,500,000	7,476,429	1,995,717	505,113	6,729	598,416	8,880,459

(3)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应付债券余额列示如下：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余额	本年发行	本年计提利息	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	年末余额
30亿元人民币债券(一期)	3,000,000	2018年4月12日	注2	3,000,000	2,992,263	-	155,100	2,227	-	2,994,490
16亿元人民币债券(二期)	1,600,000	2018年8月22日	注3	1,600,000	1,595,871	-	59,242	4,129	1,600,000	-
18亚迪绿色债券 01	1,000,000	2018年12月21日	注4	1,000,000	996,928	-	49,800	718	-	997,646
合计				5,600,000	5,585,062	-	264,142	7,074	1,600,000	3,992,136

注1：2017年6月15日，本公司2017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5亿元，计息方式为付息式固定利率，票面利率为4.87%，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债券存续期为5年。投资者有权选择在第3个付息日(即第三年末2020年6月15日)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年债券按票面金额回售给发行人，或放弃投资者回售选择权而继续持有。本次发行已于2017年6月17日结束，该债券于2017年7月1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由投资者在第3个付息日即3年后有权利向比亚迪按票面值回售债券，所以比亚迪所拥有的3年后的票面利率调整权构成合约义务，但由于价值较小且无法确定，不需入账。投资者在3年后照本金的回售选择权可以看作是和主合同紧密相关的，因为3年后执行该回售选择权的对价(即票面值)和按照主合同下的摊余成本金额完全一样。

注2：2018年4月12日，本公司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发行总额为人民币30亿元，计息方式为付息式固定利率，票面利率为5.17%，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债券存续期为5年。投资者有权选择在第3个付息日(即第三年末2021年4月12日)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年债券按票面金额回售给发行人，或放弃投资者回售选择权而继续持有。本次发行已于2018年4月13日结束，该债券于2018年6月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由于投资者在第3个付息日即3年后有权利向比亚迪按票面值回售债券，所以比亚迪所拥有的3年后的票面利率调整权构成合约义务，但由于价值较小且无法确定，不需入账。投资者在3年后按照本金的回售选择权可以看作是和主合同紧密相关的，因为3年后执行该回售选择权的对价(即票面值)和按照主合同下的摊余成本金额完全一样。

注3：2018年8月22日，本公司2018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6亿元，计息方式为付息式固定利率，票面利率为5.75%，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债券存续期为4年。投资者有权选择在第2个付息日(即第二年末2020年8月22日)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年债券按票面金额回售给发行人，或放弃投资者回售选择权而继续持有。本次发行已于2018年8月24日结束，该债券于2018年9月2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由于投资者在第2个付息日即2年后有权利向比亚迪按票面值回售债券，所以比亚迪所拥有的2年后的票面利率调整权构成合约义务，但由于价值较小且无法确定，不需入账。投资者在2年后按照本金的回售选择权可以看作是和主合同紧密相关的，因为2年后执行该回售选择权的对价(即票面值)和按照主合同下的摊余成本金额完全一样。

注4：2018年11月23日，本公司收到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深圳市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绿色债券核准的批复》(发改企业债券[2018]162号)，同意公司发行绿色债券不超过60亿元，所筹资金30亿元用于新能源汽车及零部件、电池及电池材料、城市云轨等领域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项目，30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债券期限不超过15年，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公司于2018年12月18日完成2018年第一期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簿记建档发行，实际发行总量人民币10亿元，票面利率4.98%，期限为5年期，在债券存续的第3个计息年度末附设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注5：2019年2月22日，比亚迪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807号”文核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100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次债券(19亚迪01)期限为5年期，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实际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5亿元，票面利率为4.60%，采用单利按年计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注6：2019年8月9日，比亚迪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807号”文核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100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次债券(19亚迪03)期限为5年期，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实际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5亿元，票面利率为4.80%，采用单利按年计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综上，针对有回售权利的债券，比亚迪所拥有的票面利率调整权构成合约义务，但由于价值较小且无法确定，未进行入账。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可以看作是和主合同紧密相关的，因为执行该回售选择权的对价（即票面值）和按照主合同下的摊余成本金额完全一样。

注7：2018年11月23日，本公司收到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深圳市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绿色债券核准的批复》（发改企业债券[2018]162号），同意公司发行绿色债券不超过60亿元，所筹资金30亿元用于新能源汽车及零部件、电池及电池材料、城市云轨等领域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项目，30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债券期限不超过15年，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公司于2019年6月17日完成2019年第一期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簿记建档发行，实际发行总量人民币10亿元，票面利率4.86%，债券期限为5年期，在债券存续的第3个计息年度末附设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注8：2020年4月22日，比亚迪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58号”文核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简称“20亚迪01”，债券代码“149101”，债券期限为5年期，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最终发行规模为20亿元，票面利率3.56%

39、租赁负债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1,011,793	767,720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68,507	-219,040
合计	843,286	548,680

40、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财务担保合同（附注十四、2）	36,179	18,855
递延收益	2,269,176	2,232,101
股东投资回购权（注1）	2,772,729	
其他	192,239	192,239
合计	5,270,323	2,443,195

注1：2020年5月26日，比亚迪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及本集团之子公司比亚迪半导体与第三方投资者签署《股东协议》。协议约定在一定条件下，比亚迪需承担以固定金额回购战略投资者对比亚迪半导体所投资股权的义务。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义务的现值金额为人民币2,772,729千元(2019年12月31日：无)。

其他说明：

长期财务担保相关事项详见附注十四、2。

递延收益		2020年	2019年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长沙汽车城项目生产研发固定资产投资补贴	注1	294,522	369,153
插电式乘用车深度混合动力系统项目	注1	73,130	100,178
深圳汽车研发基地技术补贴		31,985	33,072
新型动力总成及零部件研发和产业化项目		9,056	14,199
深圳汽车及零部件检测中心项目补助		5,984	9,517
上海研发基地技术补贴		18,727	19,140
深圳新能源产业发展补助		12,808	16,990
铁动力锂离子电池项目		26,932	66,499
汽车产业发展资金	注2	144,000	144,000
电池产业发展资金	注3	166,100	-
其他		893,635	851,471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淮安实业产业扶持引导基金	注4	84,660	84,660
汕头比亚迪珠三角优质企业转移扶持资金	注4	84,000	84,000
珠三角与粤东西北产业共建财政扶持资金		-	7,340
产业扶持资金	注5	143,948	150,404
其他		279,689	281,478
合计		2,269,176	2,232,101

于2020年12月31日，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如下：

递延收益		年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退回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年末余额(分类为非流动负债部分)	与资产/收益相关
长沙汽车城项目生产研发固定资产投资补贴	注1	369,153	-		-74,631	-	294,522	资产相关
插电式乘用车深度混合动力系统项目	注1	100,178	-		-27,048	-	73,130	资产相关
深圳汽车研发基地技术补贴		33,072	-		-1,087	-	31,985	资产相关
新型动力总成及零部件研发和产业化项目		14,199	-		-5,143	-	9,056	资产相关
深圳汽车及零部件检测中心项目补助		9,517	-		-3,533	-	5,984	资产相关
上海研发基地技术补贴		19,140	-		-413	-	18,727	资产相关
深圳新能源产业发展补助		16,990	-		-4,182	-	12,808	资产相关
铁动力锂离子电池项目		66,499	-		-39,567	-	26,932	资产相关
汽车产业发展资金	注2	144,000	-		-	-	144,000	资产相关
电池产业发展资金	注3	-	166,100		-	-	166,100	资产相关
其他		851,471	283,119	-220	-238,834	-1,901	893,635	资产相关
			-		-	-		
新能源汽车增产促销奖励	注7	-	113,000		-113,000	-	-	收益相关
汕头比亚迪珠三角优质企业转移扶持资金	注4	84,000	-		-	-	84,000	收益相关
淮安实业产业扶持引导基金	注4	84,660	-		-	-	84,660	收益相关
珠三角与粤东西北产业共建财政扶持资金	注5	7,340	2,851		-10,191	-	-	收益相关
产业扶持资金	注5	150,404	88,299		-94,755	-	143,948	收益相关
研发相关补贴			140,093		-140,093	-	-	收益相关
员工相关补贴	注6		159,026		-159,026	-	-	收益相关
其他		281,478	762,510	-9,850	-754,290	-159	279,689	收益相关
合计：		2,232,101	1,714,998	-10,070	-1,665,793	-2,060	2,269,176	

注1：系本集团子公司取得政府拨付的、用于构建汽车类项目的补贴收入，本年根据已投入项目的资产清单折旧金额确认为其他收益。

注2：系本集团子公司取得政府拨付的省汽车产业专项发展资金，由于项目处于初期阶段，故计入递延收益。

注3：系本集团子公司本年取得政府拨付的电池产业专项发展资金人民币166,100千元，由于项目处于初期阶段，故计入递延收益。

注4：系本集团子公司取得政府拨付的、用于项目基础研发支出的补贴收入，由于项目处于初期阶段，故计入递延收益。

注5：系本集团子公司取得政府拨付的、用于促进产业发展的补贴收入，本年根据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确认为补贴收入。

注6：系本集团子公司本年取得政府拨付的稳岗扩岗以工代训的补贴资金人民币108,465千元，本年已根据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确认为补贴收入。

注7：系本集团子公司本年取得省政府拨付的新能源汽车增产促销资金人民币113,000千元，本年已根据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确认为补贴收入。

本集团存在本年退回的政府补助如下：

补助项目	种类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退回原因
深圳新能源产业发展补助	与资产相关	-	638	政府补贴金额调整
广东省技术改造事后奖补资金	与资产相关	-	7,360	政府补贴金额调整
深圳动力与储能锂离子电池关键材料工程实验室-补贴收款	与资产相关	220	-	政府补贴金额调整
2017年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企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设备购置	与收益相关	9,850	-	政府补贴金额调整
合计		10,070	7,998	

41、股本

单位：千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728,143						2,728,143

42、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发行在外的永续债具体情况如下：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利息率 %	发行价格	数量	金额	到期日或续期情况	转股条件	转换情况
------	------	-------	------	----	----	----------	------	------

永续债 1	2016年2月 24日	权益类	5.1	200,000	注 1	200,000	注 1	注 1	注 1
永续债 2	2016年2月 26日	权益类	5.1	400,000	注 1	400,000	注 1	注 1	注 1
永续债 5	2019年6月 21日	权益类	6.2	<u>500,000</u>	注 2	<u>500,000</u>	注 2	注 2	注 2
合计				<u>1,100,000</u>		<u>1,100,000</u>			

注1：本公司于2016年2月24日、2016年2月26日分别按面值发行金额为2亿元和4亿元的中期票据，合计6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为5.958亿元，分别由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本次中期票据期限为5+N年，于中期票据第五个和其后每个付息日，本公司有权按面值加应付利息(包括递延支付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赎回中期票据。如在前述赎回权条款规定的时间，本公司决定行使赎回权，则于赎回日前一个月，由本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在主管部门指定的信息媒体上刊登《提前赎回公告》，并由上海清算所代理完成赎回工作。

重置固定利率：本次中期票据前5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为5.1%，如果本公司不行使赎回权，则从第6个计息年度开始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300个基点，在第6个计息年度至第10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每5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

除非发生合同约定的强制付息事件，本公司在每个利息支付日前可以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和已经递延的利息及其孳息推迟至下一利息支付日支付，且不受任何递延支付次数的限制，前述利息递延不应视为本公司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利息的违约事件。本公司决定递延支付利息的，本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应在付息日前五个工作日披露递延支付利息公告。

结息日前12个月内，发生以下事件之一，本公司不得递延该计息周期利息以及按照《投资协议》及合同约定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1)本公司向普通股股东分红；(2)本公司减少注册资本。

由于本公司有权利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向出借人支付利息和本金，故将其划分为权益类工具。

注2：本公司于2019年6月21日按面值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了金额为5亿元的可续期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为4.9879亿元。本次债券期限为2+N年，以每2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本公司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2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公司续期选择权行使不受到次数的限制，但应至少于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付息日前30个交易日，在相关媒体上刊登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

赎回选择权：本公司因税务政策变更或会计准则变更，有权在法律法规、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变更或会计政策变更正式实施日的年度末行使赎回权。本公司如果进行赎回，必须在可以赎回之日前20个交易日公告(会计政策变更正式实施日距年度末少于20个交易日的情况除外，但本公司应及时进行公告)。赎回方案一旦公告不可撤销。除了以上两种情况以外，本公司没有权利也没有义务赎回本年债券。

重置固定利率：本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在本公司不行使利息递延支付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首期票面利率为6.20%，并于首个周期内固定不变，其后每个周期重置一次。如果本公司不行使赎回权，后续周期的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300个基点。每2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

除非发生合同约定的强制付息事件，本公司在每个利息支付日前可以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和已经递延的利息及其孳息推迟至下一利息支付日支付，且不受任何递延支付次数的限制，前述利息递延不应视为本公司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利息的违约事件。本公司决定递延支付利息的，本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应在付息日前十个交易日披露《递延支付利息公告》。付息日前12个月内，发生以下事件之一，本公司不得递延该计息周期利息以及按照《投资协议》及合同约定已

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1) 本公司向普通股股东分红；(2) 本公司减少注册资本。

由于本公司有权利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向出借人支付利息和本金，故将其划分为权益类工具。

注3：本公司分别于2017年8月22日和2017年10月18日获得华澳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本金金额18亿元和15亿元的可续期委托贷款，各方确认该委托贷款为可持续委托贷款，除非委托人和本公司另有约定或合同另有规定，初始贷款期限应为三年，自该笔信托贷款实际转入本公司指定账户之日开始起算，并以该日为起息日，初始贷款期限届满以后每一年为一个延续贷款期限。在每个贷款期限届满前一个月，本公司有权选择将合同项下借款期限延续一年，或者选择在每个贷款期限届满之日向贷款人全额归还全部委托贷款本金余额及所有应支付但尚未支付的应付利息、孳息、罚息以及其他费用。如本公司在每个借款期限届满前一个月选择延续借款期限的，则应于每个借款期限届满前1个月书面通知委托人及贷款人。如本公司在任何一个借款期限届满前一个月未按照合同约定选择延续借款期限的，则于该等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该笔委托贷款到期，该借款期限到期日为自然到期日。

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笔永续债已还清。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千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永续债 1 (注 1)		198,600						198,600
永续债 2 (注 1)		397,200						397,200
永续债 3 (注 3)		1,800,000				1,800,000		
永续债 4 (注 3)		1,500,000				1,500,000		
永续债 5 (注 2)		498,792						498,792
合计		4,394,592				3,300,000		1,094,592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对于以上永续债，本集团累积未分配的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利息为人民币42,326千元(2019年：人民币48,679千元)。

43、资本公积

单位：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4,260,554			24,260,554
其他资本公积	270,112	167,997		438,109
其中：指定增加资本公积的政府补助	154,843			154,843
处置子公司部分股权	-9,076	63,622		54,546
视同处置联营合营公司部分股权	2,563			2,563
股份支付	68,940	53,718		122,658

少数股东投入	52,842			52,842
收购少数股东股权		16,427		16,427
子公司股份制改制		85,789		85,789
子公司少数股东回购权		-51,559		-51,559
合计	24,530,666	167,997		24,698,663

44、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2,657	-502,223			63,644	-438,579		-245,92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92,657	-502,223			63,644	-438,579		-245,922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9,316	-70,340				-70,828	488	-310,14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3,572	-57,989				-57,989	488	-242,049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69,293	-12,680				-12,680		-81,973
应收款项融资信用减值损失	13,549	329				329		13,87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6,659	-572,563			63,644	-509,407	488	-556,066

45、盈余公积

单位：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099,313	378,184	29,197	4,448,300
合计	4,099,313	378,184	29,197	4,448,30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1：2020年本年减少包含子公司股份制改制减少的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16,704千元(2019年：无)。

根据公司法、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公积金。经批准，任意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46、未分配利润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期初未分配利润	21,056,234	20,498,23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34,267	1,614,45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78,184	258,118
应付普通股股利	163,689	556,541
对其他权益所有者的分配	222,987	241,388
其他转出	69,085	402
期末未分配利润	24,456,556	21,056,234

4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1,939,966	123,328,564	123,322,352	103,629,899
其他业务	4,657,725	2,922,816	4,416,171	3,294,389
合计	156,597,691	126,251,380	127,738,523	106,924,288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千元

合同分类	二次充电电池及光伏	手机部件、组装及其他产品*	汽车、汽车相关产品及其他产品*	其他	合计
商品类型	12,087,528	60,042,967	83,993,325	473,871	156,597,691
其中：					
二次充电电池及光伏	12,087,528				12,087,528
手机部件、组装及其他产品		60,042,967			60,042,967
汽车、汽车相关产品及其他产品			83,993,325		83,993,325
其他				473,871	473,871
市场或客户类型	12,087,528	60,042,967	83,993,325	473,871	156,597,691
其中：					
中国(包括港澳台地区)	4,535,346	38,510,923	53,948,005	473,871	97,468,145
境外	7,552,182	21,532,044	30,045,320		59,129,546
合同类型	12,087,528	60,042,967	83,993,325	473,871	156,597,691
其中：					

销售商品及建造服务	12,026,279	59,991,294	83,492,992	473,871	155,984,436
提供劳务	61,249	51,673	500,333		613,255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12,087,528	60,042,967	83,993,325	473,871	156,597,691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2,026,279	59,991,294	81,598,650	473,871	154,090,094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61,249	51,673	2,394,675		2,507,597
合计	12,087,528	60,042,967	83,993,325	473,871	156,597,691

*手机部件、组装及其他产品和汽车、汽车相关产品及其他产品的收入金额包括防疫物资产品。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8,185,888千元，其中，7,489,885千元预计将于2021年度确认收入，696,003千元预计将于2022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本集团的合同剩余履约义务为在合同安排中收取客户对价，而负有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剩余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交付商品完成时确认收入。按照合同约定，剩余履约义务预计于2021年完成。剩余履约义务无需分摊交易价格，且合同价款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48、税金及附加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908,413	822,514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8,733	173,127
教育费附加	327,508	123,357
房产税	210,216	202,982
土地使用税	113,249	114,043
其他	136,296	124,573
合计	2,154,415	1,560,596

49、销售费用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75,587	1,154,363
广告展览费	1,490,215	1,081,806
售后服务费	812,806	695,252
物料消耗	179,724	228,263

折旧及摊销	271,063	227,583
差旅费	97,914	169,845
行政及办公费	113,322	112,536
业务招待费	61,039	87,016
佣金	96,146	88,016
运杂费	100,593	52,218
其他	657,204	448,999
合计	5,055,613	4,345,897

50、管理费用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424,475	2,443,530
折旧与摊销	1,264,946	1,063,129
办公费用	176,189	153,554
物料消耗	215,480	172,425
审计及咨询费	85,992	107,058
其他	154,411	201,301
合计	4,321,493	4,140,997

51、研发费用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741,984	2,603,473
物料消耗	2,348,351	1,798,099
折旧与摊销	704,372	668,163
检测费	109,726	100,753
其他	560,428	458,884
合计	7,464,861	5,629,372

52、财务费用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176,589	3,673,038
减：利息收入	214,613	353,761

减：利息资本化金额	52,788	185,631
汇兑损失/（收益）	805,547	-130,461
其他	47,875	10,847
合计	3,762,610	3,014,032

其他说明：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已计入存货、在建工程、开发支出（附注七、7、17、20）。

53、其他收益

单位：千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长沙汽车城项目生产研发固定资产投资补贴	74,631	68,907
插电式乘用车深度混合动力系统项目	27,048	23,595
铁动力锂离子电池项目	39,567	39,594
其他	252,830	149,185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新能源汽车增产促销奖励	113,000	
珠三角与粤东西北产业共建财政扶持资金	10,191	223,995
稳岗补贴	30,293	30,383
产业扶持资金	94,755	278,267
研发相关补贴	140,093	95,529
员工相关补贴	159,026	
其他	744,648	796,825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小计	1,686,082	1,706,28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9,145	17,398
合计	1,695,227	1,723,678

54、投资收益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6,837	-422,77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8	67,692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7,666	6,30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失	-299,523	-519,134
处置子公司的投资损失	-9,076	31,142

投资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	131,786	11,638
仍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股利收入	12,123	15,24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003	1,200
合计	-272,810	-808,695

5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千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321	33,894
其中：衍生金融资产	-34,321	33,894
交易性金融负债	-23,234	-25,748
其中：衍生金融负债	-23,234	-25,74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288	1,603
合计	-51,267	9,749

56、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款项类坏账损失（注 1）	-934,578	-496,855
财务担保合同减值损失	-17,324	
合计	-951,902	-496,855

注1：本年包含其他流动资产信用减值损失人民币192,000千元(2019年：无)。

57、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499,218	-152,696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5,885	
开发支出减值损失	-96,876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90,185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14,366	19,82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6,304
合计	-906,530	-139,176

58、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千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14,264	-99,754

59、营业外收入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2,060	1,376	2,060
供应商的赔款	163,360	140,244	163,360
无法支付的负债	61,611	24,568	61,611
其他	54,629	60,134	54,629
合计	281,660	226,322	281,660

60、营业外支出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35,783	11,022	35,783
违约金及赔偿	66,984	51,329	66,984
其他	20,681	45,128	20,681
非流动资产清理损失	361,398		361,398
其中：固定资产清理损失	361,398		361,398
合计	484,846	107,479	484,846

61、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68,734	465,982
递延所得税费用	99,890	-153,708
合计	868,624	312,27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882,58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720,64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39,9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6,45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49,062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15,673
无须纳税的收益	
未确认的税务亏损及暂时性差异	796,723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641,914
所得税费用	868,624

其他说明

注1：本集团所得税按在中国境内取得的估计应纳税所得额及法定税率计提。

62、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31,766	150,049
供应商违约金	163,360	140,244
政府补助	2,075,998	1,011,840
应收账款保理款		1,710,493
其他	1,272,168	477,952
合计	3,643,292	3,490,57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告展览费	1,129,598	948,322
行政及办公费	349,801	320,431
售后服务费	146,407	138,586

运杂费、差旅费及保理费	702,465	783,617
应收帐款保理款	781,747	
其他	2,269,743	1,952,570
合计	5,379,761	4,143,526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理财产品	18,216,300	1,566,400
合计	18,216,300	1,566,4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18,216,300	1,566,400
其他	1,435,461	
合计	19,651,761	1,566,4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银行承兑汇票出票及其他保证金		817,510
合计		817,51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银行承兑汇票出票保证金	73,321	
债券发行费用	4,283	30,726
支付租赁负债	153,877	167,700
合计	231,481	198,426

6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千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6,013,963	2,118,857
加：资产减值准备	906,530	139,176
信用减值损失	951,902	496,85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242,103	8,104,315
使用权资产折旧	169,970	213,862
无形资产摊销	3,073,097	1,476,948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2,685	2,49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0,821	42,5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5,662	99,75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267	-9,74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123,801	3,487,40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713	289,56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2,596	-337,60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28,841	247,53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01,761	283,96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49,519	8,068,29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515,194	-9,983,177
其他	78,3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392,668	14,741,00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承担租赁负债方式取得使用权资产	506,529	407,731
票据背书转让：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	13,272,160	18,230,768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738,498	11,674,29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674,297	11,151,05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64,201	523,240

(2)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千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21,423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3,595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97,828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3,738,498	11,674,297
其中：库存现金	193	30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788,305	11,673,99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950,000	
二、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738,498	11,674,297

64. 股东权益变动表列示的其他事项

2020年12月31日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资本公积	小计		
股东回购权	-51,559	-51,559	-	-51,559
	<u>-51,559</u>	<u>-51,559</u>	<u>-</u>	<u>-51,559</u>

2019年12月31日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资本公积	小计		
指定增加资本公积的政府补助	402	402	-	402
视同处置合营联营公司	-9,068	-9,068	-	-9,068
	<u>-8,666</u>	<u>-8,666</u>	<u>-</u>	<u>-8,666</u>

6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06,532	投标保证金、信用保证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固定资产	192,990	用于取得长期借款
已背书的应收票据	5,751	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
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839,384	用于开具应付票据
合计	1,744,657	--

66、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337,518	6.5249	2,203,516
欧元	16,652	8.0250	133,458
港币	21,944	0.8416	18,469
日元	546,171	0.0632	34,524
匈牙利福林	61,612	0.0220	1,356
印度卢比	982,642	0.0891	87,554
澳元	9,386	5.0163	47,087
韩元	37,121	0.0060	223
英镑	11,510	8.8903	102,410
新加坡元	4,380	4.9314	21,599
澳门元	21	0.8165	17
加拿大元	16,525	5.1161	84,506
哥伦比亚比索	2,078,168	0.0019	3,949
巴西雷亚尔	45,496	1.2563	57,156
墨西哥比索	3,463	0.0501	1,132
马来西亚林吉特	4,510	1.6173	7,294
南非兰特	4,078	0.4458	1,818
阿根廷比索	56,729	0.0775	4,399
秘鲁比索	37	1.8025	67
智利比索	1,005,089	0.0092	9,246
瑞典克朗	19,060	0.7962	14,539
菲律宾比索	1,008	0.1359	137
挪威克朗	34,438	0.7647	26,402
印尼卢比	86,083	0.0005	43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1,347,770	6.5249	8,794,064
欧元	113,237	8.0250	908,727
巴西雷亚尔	59,769	1.2563	75,088
英镑	26,956	8.8903	239,647
韩元	1,969,517	0.0060	11,817
日元	1,001,767	0.0632	63,312
新加坡元	27,632	4.9314	136,264
哥伦比亚比索	323,410,873	0.0019	614,481
加拿大元	4,856	5.1161	24,844
其他币种			319,855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11,263	6.5249	73,490
日元	115,011	0.0632	7,269
欧元	3,184	8.0250	25,552
印度卢比	62,799	0.0891	5,595
新加坡币	4,950	4.9314	24,410
其他币种			305,296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704,274	6.5249	4,595,317
日元	675,111	0.0632	42,667
韩元	255,313	0.0060	1,532
欧元	13,390	8.0250	107,455
英镑	6,162	8.8903	54,782
港币	39,280	0.8416	33,058
巴西雷亚尔	24,546	1.2563	30,837
马来西亚元	444	1.6173	718
其他币种			50,416
其他应付款			
其中：日元	426,706	0.0632	26,968
美元	17,223	6.5249	112,378
欧元	6,279	8.0250	50,389
港币	693	0.8416	583
巴西雷亚尔	8	1.2563	10
其他币种			50,718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处置子公司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处置14家子公司（2019年：5家），无重要处置子公司。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新增16家子公司（2019年：23家）。

（1）新设重要子公司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重要的新设子公司（2019年：无）。

（2）注销子公司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注销8家子公司（2019年：16家）。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销售	4.29%	94.76%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制造	90.00%	1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
比亚迪精密制造有限公司(注1)	深圳	深圳	制造		65.76%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
上海比亚迪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制造	75.00%	25.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
商洛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商洛	商洛	制造	38.50%	60.92%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
惠州比亚迪电池有限公司	惠州	惠州	制造	10.00%	9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
惠州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注1)	惠州	惠州	制造		65.76%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

长沙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长沙	长沙	制造		99.88%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
比亚迪(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
金菱环球有限公司(注2)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控股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
比亚迪电子(国际)有限公司(注2)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65.76%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
领裕国际有限公司(注1)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控股		65.76%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
西安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注1)	西安	西安	制造		65.76%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制造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西安	西安	制造	99.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注1: 该等重要子公司是通过比亚迪电子(国际)有限公司全资持有, 相应的少数股东权益已在比亚迪电子(国际)有限公司反映。

注2: 比亚迪电子(国际)有限公司为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 股本为4.4亿港币。截至2020年12月31日, 金菱环球有限公司占该公司65.76%权益, 故将其作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 千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比亚迪电子(国际)有限公司	34.24%	1,757,535	54,776	7,520,443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 千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比亚迪电子(国际)有限公司	26,068,880	11,907,208	37,976,088	14,839,529	864,266	15,703,795	17,481,238	10,545,736	28,026,974	10,398,818	638,683	11,037,501

单位：千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比亚迪电子(国际)有限公司	73,894,998	5,441,371	5,442,798	3,208,945	53,877,136	1,597,645	1,603,516	378,642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020年处置部分子公司的股权投资，但未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该项交易导致合并财务报表中资本公积增加人民币63,622千元，少数股东权益增加人民币36,378千元。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腾势新能源	深圳	深圳	乘用车、电动车、汽车电动传动系统、车用动力系统及座位少于9个的乘用车零部件的设计和研发；上述产品的原型以及生产设备的开发；作为腾势DENZA品牌汽车的总经销商，从事上述品牌汽车的批发及市场推广；提供售后服务；销售与上述业务相关的零部件、设备、汽车用品以及汽车精品；与上述业务相关的咨询及技术转让；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含国家专营专控产品。		50.0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本集团的重要合营企业腾势新能源作为本集团的战略伙伴，从事汽车研发、生产及销售，采用权益法核算。

下表列示了腾势新能源的财务信息，这些财务信息调整了会计政策差异且调节至本财务报表账面金额：

单位：千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1,459,734	1,630,229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11,940	213,591
非流动资产	925,479	1,032,116
资产合计	2,385,213	2,662,345
流动负债	1,235,095	1,786,005
非流动负债	660,000	660,000
负债合计	1,895,095	2,446,00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90,118	216,34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45,059	108,170
调整事项	-4,227	-4,107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40,832	104,063
营业收入	1,060,318	427,701
财务费用	50,339	64,213
资产减值损失	252,564	3,416
所得税费用	0	0
净利润	-426,223	-1,152,860
综合亏损总额	-426,223	-1,152,860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千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201,975	3,001,082
--净利润	13,206	137,212
--综合收益总额	13,206	137,212
调整事项(注)	12,886	101,918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022,781	955,030

—净利润	9,697	11,282
—综合收益总额	9,697	11,282
调整事项(注)	2,856	450

其他说明

注：部分合联营公司存在超额亏损的情况，本集团对合联营公司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因此在确认此部分公司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上述公司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

(4)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2020年	2019年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出资承诺	450,775	543,925
	450,775	543,925

(5)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借款担保或有负债为人民币5,539,327千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3,559,870千元)。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分类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准则要求	指定		准则要求	指定	
货币资金	-	-	14,445,030	-	-	14,445,03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	-	-	-	-	24
应收账款	-	-	41,216,427	-	-	41,216,427
其他应收款	-	-	816,392	-	-	816,392
长期应收款	-	-	1,804,913	-	-	1,804,91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	-	1,250,853	-	-	1,250,853
其他权益工具	-	-	-	-	1,420,080	1,420,080

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84,896	-	-	-	-	284,896
其他流动资产	1,435,461					1,435,461
应收款项融资	-	-	-	8,862,340	-	8,862,340
	1,720,381	-	59,533,615	8,862,340	1,420,080	71,536,416
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合计	
	准则要求	指定				
短期借款	-	-	16,400,690			16,400,690
交易性金融负债	57,541	-	-			57,541
应付票据	-	-	8,925,694			8,925,694
应付账款	-	-	42,982,610			42,982,610
其他应付款	-	-	9,279,640			9,279,640
租赁负债	-	-	843,286			843,286
长期借款	-	-	14,745,495			14,745,4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11,412,460			11,412,460
应付债券	-	-	8,880,459			8,880,459
其他流动负债	-	-	545,954			545,954
其他非流动负债	2,808,908	-	192,239			3,001,147
	2,866,449	-	114,208,527			117,074,976

2019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准则要求	指定		准则要求	指定	
货币资金	-	-	12,650,083	-	-	12,650,083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345	-	-	-	-	34,345
应收账款	-	-	43,933,795	-	-	43,933,795
其他应收款	-	-	992,997	-	-	992,997
长期应收款	-	-	1,240,340	-	-	1,240,340
一年内到期的	-	-	1,060,508	-	-	1,060,508

长期应收款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1,922,304	1,922,30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6,608	-	-	-	-	46,608
应收款项融资	-	-	-	7,009,379	-	7,009,379
	80,953	-	59,877,723	7,009,379	1,922,304	68,890,359

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合计
	准则要求	指定		
短期借款	-	-	40,332,365	40,332,365
交易性金融负债	34,307	-	-	34,307
应付票据	-	-	13,647,638	13,647,638
应付账款	-	-	22,520,530	22,520,530
其他应付款	-	-	6,820,699	6,820,699
租赁负债	-	-	548,680	548,680
长期借款	-	-	11,947,932	11,947,9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8,747,448	8,747,448
应付债券	-	-	9,968,555	9,968,555
其他流动负债	-	-	5,201,085	5,201,085
其他非流动负债	18,855	-	192,239	211,094
	53,162	-	119,927,171	119,980,333

2. 金融资产抵销

本集团就应收账款签订了净额结算协议。根据该协议，本集团具有应收债权人的金额全部或部分抵销应付债权人的金额的法定权利。

抵销的金融资产以及遵循可执行的总互抵协议或类似协议下的金融资产如下：

2020年

已确认金融资产的总额	抵销的已确认金融资产的总额	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净额

应收账款	3,639,806	(3,017,666)	622,140
	3,639,806	(3,017,666)	622,140

2019年

	已确认金融 资产的总额	抵销的已 确认金融资产的总额	资产负债 表中列示的净额
应收账款	6,754,445	(3,508,810)	3,245,635
	6,754,445	(3,508,810)	3,245,635

抵销的金融负债以及遵循可执行的总互抵协议或类似协议下的金融负债如下：

2020年

	已确认金融 负债的总额	抵销的已 确认金融资产的总额	资产负债 表中列示的净额
应付账款	3,017,666	(3,017,666)	-
	3,017,666	(3,017,666)	-

2019年

	已确认金融 负债的总额	抵销的已 确认金融资产的总额	资产负债 表中列示的净额
应付账款	3,508,810	(3,508,810)	-
	3,508,810	(3,508,810)	-

3. 金融资产转移

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5,751千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9,348千元)(附注七、4)。本集团认为，本集团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因此，继续全额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背书后，本集团不再保留使用其的权利，包括将其出售、转让或质押给其他第三方的权利。

已整体终止确认但继续涉入的已转移金融资产

于2020年度，本集团与中国境内多家银行操作若干贴现业务，本集团认为，其中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2,378,432千元的应收票据(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4,287,360千元)于贴现时已经转移了与应收票据有关的绝大部分风险与报酬，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因此，于贴现日按照账面价值全部终止确认相关应收票据。这些已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继续涉入的风险最大敞口与回购该票据的未折现现金流量，即与应收票据的账面价值相等。若汇票到期被承兑人拒付，贴现行有权向本集团追索(“继续涉入”)。本集团认为继续涉入已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的公允价值并不重大。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将金额为人民币6,585,688千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6,673,147千元)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给其他方以支付同等金额的应付款项。截止本报告期末，已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的到期日为1至12个月。根据《票据法》，如果银行未按期承兑，持有本集团已背书并终止确认银行承兑汇票的其他方有权利向本集团追索(“继续涉入”)。本集团认为已转移该已背书并终止确认银行承兑汇票的绝大部分风险及报酬，因此按账面价值终止确认了已背书的应收票据和应付款项。这些已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继续涉入的风险最大敞口与回购该票据的未折现现金流量，即与应收票据的账面价值相等。本集团认为继续涉入已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的公允价值并不重大。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并未于转让日确认已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的任何损益。本年内及以前年度也并未确认与继续涉入有关的任何损益。

4. 金融工具风险

金融风险管理目标及政策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本集团有关衍生工具的会计政策载于财务报表附注五、9。

信用风险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集团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集团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由于货币资金和衍生金融工具的交易对手是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银行，这些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应收款，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方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本集团还因提供财务担保而面临信用风险，详见附注十四、2 中披露。

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具有特定信用风险集中，本集团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11%(2019年12月31日：7%)及24%(2019年12月31日：20%)来源于本集团的最大客户及前五大客户。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集团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

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集团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 上限标准为债务人合同付款(包括本金和利息)逾期超过90天。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集团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集团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集团的违约概率以信贷损失模型结果为基础进行调整，加入前瞻性信息，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债务人违约概率；
-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集团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集团应被偿付的金额。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对不同的业务类型有所不同。本集团在此过程中应用了专家判断，根据专家判断的结果，每年对这些经济指标进行预测，并通过进行回归分析确定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采用循环流动性计划工具管理资金短缺风险。该工具既考虑其金融工具的到期日，也考虑本集团运营产生的预

计现金流量。

本集团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另外，银行信贷亦准备作为应变之用。除计息银行借款的非即期部分和应付债券外，所有借款将于一年内到期。

下表概括了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2020年12月31日

金融负债	即期	1年以内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银行借款及其他抵押借款	-	24,645,049	15,241,610	294,173	40,180,832
应付账款	603,992	42,378,618	-	-	42,982,610
应付票据	-	8,925,694	-	-	8,925,694
租赁负债	-	197,139	459,036	681,299	1,337,474
其他应付款	1,280,305	7,585,167	-	-	8,865,472
应付债券	-	-	10,779,107	-	10,779,107
其他流动负债	-	4,603,607	-	-	4,603,607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2,964,969	36,178	3,001,147
	1,884,297	88,335,274	29,444,722	1,011,650	120,675,943

2019年12月31日

金融负债	即期	1年以内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银行借款及其他抵押借款	-	47,449,498	12,305,984	176,621	59,932,103
应付账款	560,429	21,960,101	-	-	22,520,530
应付票据	-	13,647,638	-	-	13,647,638
租赁负债	-	-	390,496	298,650	689,146
其他应付款	1,083,449	5,177,052	-	-	6,260,501
应付债券	-	3,753,550	11,749,100	-	15,502,650
其他流动负债	-	5,346,982	-	-	5,346,982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192,239	18,855	211,094
	1,643,878	97,334,821	24,637,819	494,126	124,110,644

市场风险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政策要求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以管理利率风险。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约56% (2019年12月31日：72%) 为固定利率借款。

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通过对浮动利率借款和银行存款的影响)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2020年	本集团			
	基点的 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的 增加/(减少) 人民币千元	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增加/(减少) 人民币千元	股东权益合计 增加/(减少)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	25	(19,027)	-	(19,027)
人民币	(25)	19,027	-	19,027

2019年	本集团			
	基点的 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的 增加/(减少) 人民币千元	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增加/(减少) 人民币千元	股东权益合计 增加/(减少)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	25	(22,858)	-	(22,858)
人民币	(25)	22,858	-	22,858

*不包括留存收益和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汇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交易性的汇率风险。此类风险由于经营单位以其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进行的销售或采购所致。收入主要是以美元及人民币计价，而若干银行贷款则主要以美元计价。本集团在订立采购或销售合同时，倾向于通过回避外币汇率风险或调整账期以降低汇率风险。本集团对其外币收入及支出持续进行预测，将汇率与发生的金额配比，从而降低外币汇率浮动对商业交易的影响。

此外，本集团存在源于外币借款的汇率风险敞口。本集团采用外汇远期合同减少汇率风险敞口。

下表为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人民币对美元在合理的范围内波动时，将对净利润(由于货币性资产和货币性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基点的	利润总额的	其他综合收益	股东权益合计
-----	-------	--------	--------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人民币千元	的税后净额	
			增加/(减少) 人民币千元	增加/(减少) 人民币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	288,207	-	288,207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	(288,207)	-	(288,207)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	233,485	-	233,485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	(233,485)	-	(233,485)

*不包括留存收益和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是指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因股票指数水平和个别证券价值的变化而降低的风险。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暴露于因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个别权益工具投资而产生的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之下。本集团持有的上市权益工具投资在深圳和香港的证券交易所上市，并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市场报价计量。

以下证券交易所的、在最接近资产负债表日的交易日的收盘时的市场股票指数，以及年度内其各自的最高收盘点和最低收盘点如下：

	2020年末	2020年 最高/最低	2019年末	2019年 最高/最低
深圳—A股指数	2,438	2,450/1,624	1,802	1,865/1,303
香港—恒生指数	27,231	29,175/21,139	28,190	30,157/25,064

下表说明了，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假设下，本集团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对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的每5%的变动(以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为基础)的敏感性。

2020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账面价值	净损益 增加/(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合计 增加/(减少)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深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20,080	-	53,253/(53,253)	53,253/(53,253)

2019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账面价值	净损益 增加/(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合计 增加/(减少)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深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22,304	-	72,086/(72,086)	72,086/(72,086)

5.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集团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管理资本结构并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集团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2020年度和2019年度，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本集团采用杠杆比率来管理资本，杠杆比率是指净负债和净资本的比率。本集团的政策为使该杠杆比率保持在尽量低的水平。净负债包括债务资本减去货币资金的净值，净资产为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杠杆比率如下：

	2020年	2019年
债务资本		
短期借款	16,400,690	40,332,3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412,460	8,747,448
长期借款	14,745,495	11,947,932
应付债券	8,880,459	9,968,555
租赁负债	843,286	548,680
其他流动负债	-	5,201,085
现金及活期存款	(13,738,498)	(11,674,297)
净负债	38,543,892	65,071,76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5,779,682	52,367,697
杠杆比率	69%	12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已扣减永续债金额人民币1,094,592千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4,394,592千元)。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593	1,705,788		1,720,381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593	1,705,788		1,720,381
(1) 其他流动资产		1,435,461		1,435,461
(2) 权益工具投资	14,593	270,303		284,896
(3) 衍生金融资产		24		24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20,080			1,420,080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债务工具投资		8,862,340		8,862,34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434,673	10,568,128		12,002,801
(七) 交易性金融负债		93,720		93,720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				

券				
衍生金融负债		57,541		57,541
其他		36,179		36,179
(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93,720		93,72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公司本期期末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根据所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于2020年12月31日的股票价格确定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公司本期期末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负债采用的估值技术为收益法。

4、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于2020年度，并无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计量在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之间的转移，亦无转入或转出第三层次的情况。

5、其他

以公允价值披露的资产和负债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报价	重要可观察输入值	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长期应收款	-	1,804,913	-	1,804,913
其他流动负债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2,964,968	-	2,964,968
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	-	51,270,597	-	51,270,597

-	56,040,478	-	56,040,478
---	------------	---	------------

2019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报价	重要可观察输入值	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长期应收款	-	1,240,340	-	1,240,340
其他流动负债	-	5,201,085	-	5,201,085
其他非流动负债	-	192,239	-	192,239
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	-	70,777,260	-	70,777,260
	-	77,410,924	-	77,410,924

管理层已经评估了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银行借款、其他应付款等，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对于长期应收款、租赁负债和其他非流动负债，管理层以现值计量，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本集团的财务部负责制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政策和程序，并直接向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和审计委员会报告。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财务部分析金融工具价值变动，确定估值适用的主要输入值，并经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审核批准。出于中期和年度财务报表目的，每年两次与审计委员会讨论估值流程和结果。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确定，而不是被迫出售或清算情况下的金额。以下方法和假设用于估计公允价值。

长期应收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公允价值，以有相似合同条款、信用风险和剩余期限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2020年12月31日，针对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等自身不履约风险评估为不重大。

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市场报价确定公允价值。

本集团与银行订立了衍生金融工具合同，为外汇远期合同，采用类似于远期定价以及现值方法的估值技术进行计量。模型涵盖了多个市场可观察到的输入值，包括交易对手的信用质量、即期和远期汇率和利率曲线。外汇远期合同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同。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占本公司股份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王传福	公司第一大股东、董事长	518,351,550	19%	19%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王传福。

其他说明：

王传福先生持股总数及持股比例中均包括持有的1,000,000股H股股份，也包括王传福先生通过易方达资产比亚迪增持1号资产管理计划持有的3,727,700股A股股份。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腾势新能源	合营企业
天津比亚迪	合营企业
比亚迪电动汽车	合营企业
广汽比亚迪	合营企业
汽车金融	合营企业
深圳迪滴	合营企业
北京华林特装车	合营企业
西湖新能源	合营企业
国际融资租赁	合营企业
西安城投	合营企业
青海盐湖	合营企业
美好出行	合营企业
比丰电动车	合营企业
中冶瑞木	联营企业
深电能	联营企业
中铁设计	联营企业
充电易	联营企业

佛吉亚部件	联营企业
银川云轨	联营企业
天津宏迪	联营企业
东莞德瑞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西安北方秦川集团有限公司(“北方秦川”)	本公司监事为该公司董事长
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当升”)	过去十二个月内,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为该公司独立董事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明珠塑料”)	过去十二个月内,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为该公司独立董事
深圳市联合利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联合利丰”)	本公司一名非执行董事为该公司董事
深圳市优必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优必选科技”)	本公司一名非执行董事为该公司董事
深圳市正轩前瞻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正轩前瞻创业”)	本公司一名非执行董事为该公司董事
深圳市经石科技有限公司(“经石科技”)	该公司法定代表人 2019 年 5 月辞任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自 2020 年 5 月起该公司不属于本公司关联方
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融捷控股”)	本公司一名非执行董事为该公司董事
广州文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文石信息”)	本公司一名非执行董事为该公司董事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千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天津比亚迪(b)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11,524	28,905	否	268
北方秦川	购买水电燃气等燃料和动力	43	146	否	141
腾势新能源(a)	采购商品	1,967	2,269	否	2,271
北京当升(g)	采购商品	166,491	223,056	否	268,369
广汽比亚迪(c)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412,405	2,537,534	否	282,812
深电能	接受劳务	241	14,336	否	5,646
明珠塑料	采购商品	16,347	60,000	否	21,383
汽车金融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76,276	115,000	否	76,955

西湖新能源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1,027	10,300	否	6,325
佛吉亚部件(f)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1,666,961	1,858,594	否	1,270,843
比亚迪电动汽车	接受劳务及购买水电燃气等燃料和动力	3,594	14,638	否	
中冶瑞木	采购商品	356	50,050	否	
经石科技	接受劳务	1,877	1,982	否	3,39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千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腾势新能源(a)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1,084,522	404,875
天津比亚迪(b)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322,442	699,772
江南出租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1,515
比亚迪电动汽车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12,282	2,730
国际融资租赁及其子公司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172	2,614
汽车金融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13,619	10,373
西湖新能源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50,423	82,366
广汽比亚迪(c)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389,611	262,518
深圳迪滴及其子公司(d)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30,956	697,826
深电能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11,068	2,100
西安城投(e)	出售商品	90,374	471,647
充电易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204	6,588
佛吉亚部件(f)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148,726	128,386
优必选科技	出售商品	536	704
北京华林特装车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32,385	28,582
银川云轨	提供劳务	7,914	12,819
美好出行	出售商品	6,816	
北方秦川	出售商品	63	
联合利丰	出售商品	882	
比丰电动车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970	
东莞德瑞	出售商品	3	
中铁设计	出售商品	89	
融捷控股	出售商品	1,319	
天津宏迪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84,204	25,172
文石信息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1,970	
正轩前瞻创业	出售商品	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1) 关联方商品及劳务交易：本年本集团以市场价为基础与关联方进行商品及劳务交易。

- a. 本年度本集团向腾势新能源销售原材料及商品，计人民币1,014,859千元(2019年：人民币333,438千元)；本年度本集团向腾势新能源提供劳务，计人民币69,664千元(2019年：人民币71,437千元)；本年度本集团从腾势新能源采购原材料及接受劳务，共计人民币1,967千元(2019年：人民币2,271千元)。
- b. 本年度本集团向天津比亚迪销售商品，计人民币318,445千元(2019年：人民币698,355千元)；本年度本集团向天津比亚迪提供劳务，计人民币3,997千元(2019年：人民币1,417千元)；本年度本集团从天津比亚迪采购原材料及接受劳务，共计人民币11,524千元(2019年：人民币268千元)。
- c. 本年度本集团向广汽比亚迪销售商品，计人民币382,355千元(2019年：人民币253,147千元)；本年度本集团向广汽比亚迪提供劳务，计人民币7,256千元(2019年：人民币9,371千元)；本年度本集团接受广汽比亚迪委托代销人民币375,015千元(2019年：人民币250,786千元)，本年度本集团从广汽比亚迪采购原材料及接受劳务，共计人民币37,390千元(2019年：人民币32,026千元)。
- d. 本年度本集团向深圳迪滴及其子公司销售商品，计人民币15,654千元(2019年：人民币618,763千元)；本年度本集团向深圳迪滴及其子公司提供劳务，计人民币15,302千元(2019年：人民币79,063千元)。
- e. 本年度本集团向西安城投销售商品，计人民币90,374千元(2019年：人民币471,647千元)。
- f. 本年度本集团向佛吉亚销售商品，计人民币118,991千元(2019年：人民币106,998千元)；本年度本集团向佛吉亚提供劳务，计人民币29,735千元(2019年：人民币21,388千元)；本年度本集团从佛吉亚采购原材料，计人民币1,666,961千元(2019年：人民币1,270,843千元)。
- g. 本年度本集团向北京当升采购原材料，计人民币166,491千元(2019年：人民币268,369千元)。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千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国际融资租赁	设备	909,919	914,333
西湖新能源	房屋	3,382	
天津比亚迪	房屋	1,056	
西安城投	设备	57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于2020年，本集团与国际融资租赁签订经营租赁协议，租赁成本合计人民币1,028,209千元，租赁期为1年，按期支付租金。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腾势新能源	406,054	担保详情参见第五节、十七、2	担保详情参见第五节、十七、2	否
汽车金融	4,560,000	担保详情参见第五节、十七、2	担保详情参见第五节、十七、2	否
中冶瑞木	100,000	担保详情参见第五节、十七、2	担保详情参见第五节、十七、2	否
湖北储能电站	13,380	担保详情参见第五节、十七、2	担保详情参见第五节、十七、2	否
天津宏迪	459,893	担保详情参见第五节、十七、2	担保详情参见第五节、十七、2	否

回购义务

本集团与部分关联方及第三方或关联融资机构签订合同及文件。根据相关合作合同及文件的安排，本公司向该等融资机构承担回购义务，若关联方违约或发生合同约定的特定条件，本公司继承全部债权以及相关权益，并有权自行采取收回并变卖新能源汽车等救济措施，以偿付客户对融资机构的剩余欠款，并保留对任何变卖收入不足偿付剩余欠款的债权余额进行追索的权利。管理层认为，收回的资产能够变卖，而变卖收入基本能够支付对融资机构的剩余欠款。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未发生关联方违约或合同约定的特定条件而令本公司支付款项的情况。

a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对深圳迪滴及其子公司该等义务的最大敞口为人民币1,429,996千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1,988,087千元)。

b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对深圳融捷股份有限公司该等义务的最大敞口为人民币55,260千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78,108千元)。

(4)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千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比亚迪电动汽车	出售固定资产	8,046	
佛吉亚部件	出售固定资产	2,521	
广汽比亚迪	出售固定资产	110	
天津宏迪	出售固定资产	3	
东莞德瑞	购买固定资产	67,613	20,384
西湖新能源	购买固定资产	4,849	
深电能售电	购买固定资产	1,433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71,622	85,555

(6)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转让科技开发成本

本年度本集团向腾势新能源转让科技开发成本计人民币83,397千元(2019年：人民币56,677千元)，本次交易定价原则依据市场价格确定。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千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腾势新能源	28,261	99	36,156	10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天津比亚迪	1,147,553	25,485	1,740,998	40,414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山煤灵丘比星	8,500	8,500	8,700	8,70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汽车金融	1,695	46	1,268	24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西湖新能源	55,447	15,308	60,621	15,30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广汽比亚迪	1,607,297	75,021	1,647,454	32,758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天津宏迪	30,792	112	807,103	825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北京华林特装车	30,532	107	9,145	27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东莞德瑞	4,219	8	7,264	15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西安城投	242,869	5,093	493,964	1,43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比亚迪电动汽车	252	181	980	5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银川运营	33,358	283	25,512	78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佛吉亚部件	73,515	1,557	26,777	2,194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深电能	38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国际融资租赁	278,441	83	278,441	26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深圳迪滴及其子公司	30,909	6,975	95,426	1,504

(2) 应付项目

单位：千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国际融资租赁	125,469	92,532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腾势新能源	190,265	317,452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天津比亚迪	15,963	8,083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深电能	2,339	11,175
接受劳务	汽车金融	275	62
采购商品	北京当升	120,683	101,450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广汽比亚迪	128,678	69,864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美好出行	896,321	304,654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青海盐湖	208,821	203,021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北方秦川	6	5
接受劳务	西湖新能源	15,344	280
接受劳务	充电易		386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比亚迪电动汽车	14,369	17,471
采购商品	东莞德瑞	34,850	56
采购商品	明珠塑料	16,630	9,365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佛吉亚部件	769,042	202,270
采购商品	优必选科技	199	37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深圳迪滴	540	1,260
采购商品	比丰电动车	12,954	
采购商品	文石信息	48	
接受劳务	西安城投	92	

7、其他

存放关联方的货币资金	2020年	2019年
汽车金融	2,500,000	

2020年度，上述存款年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同期存款基准利率上浮为1.65%-2.25%(2019年度：无)。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337,098
-----------------	---------

其他说明

2020年本集团之子公司比亚迪半导体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2020年4月14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拟对其子公司比亚迪半导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骨干人员实施《2020年股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向36个激励对象授予3001.98万份股票期权,占比亚迪半导体当时注册资本300,198千元的比例为10%。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为比亚迪半导体集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骨干人员,不包括监事、独立董事。

本次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分三次行权,对应的等待期分别为自授予日起24个月、36个月、48个月。授予的股票期权于授予日开始,在之后的三个行权期分次行权。第一、第二和第三个行权期分别有30%、30%、40%的期权在满足业绩条件前提下获得可行权的权利。行权价格为5元人民币/股,未满足业绩条件而未能获得行权权利的期权或者行权期结束后当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将立刻作废,由比亚迪半导体无偿收回并统一注销。

股票期权行权的业绩指标包括:

- (1) 营业收入;
- (2) 净利润。

授予的股票期权各行权期可行权的具体条件:

行权期	行权比例	行权时间	行权条件
第一个行权期 (“第一期”)	30%	2022. 5. 12-2023. 5. 11	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日前一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较上一年度的增长率不低于20%
第二个行权期 (“第二期”)	30%	2023. 5. 12-2024. 5. 11	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日前一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较上一年度的增长率不低于20%
第三个行权期 (“第三期”)	40%	2024. 5. 12-2025. 5. 12	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日前一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较上一年度的增长率不低于20%

授予的以权益结算的股票期权的评估价值为人民币337,098千元,股票期权于授予日的评估价值,采用二项式模型,结合授予股票期权的条款和条件作出估计。下表列示了所用模型的输入变量:

行权期	第一期	第二期	第三期
预计波动率	52.80%	51.99%	57.88%
无风险利率	1.60%	1.81%	2.02%
离职率	0.00%	0.00%	0.00%

预计波动率是基于历史波动率能反映出未来趋势的假设,但并不一定是实际的结果。公允价值未考虑所授予股票期权的其他特征。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二项式模型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53,718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74,298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2020年	2019年
资本承诺		
已签约但未拨备	456,523	526,042
已签约但尚未完全拨备	3,268,154	5,221,954
已授权但未签约	60,946	23,538
	3,785,623	5,771,534
投资承诺		
已签约但未拨备	112,757	81,757
	3,898,380	5,853,291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富士康诉讼案件

于2007年6月11日,富士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旗下一间下属子公司及一间与其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公司(“原告”)向香港高等法院(“法院”)展开诉讼(“2007年6月诉讼”),指控本公司及本集团若干下属子公司(“被告”)使用指称自原告处非法获得的机密资料。原告已于2007年10月5日停止2007年6月诉讼,针对被告的2007年6月诉讼被全面撤销,同时该诉讼未判令被告承担任何责任。同日,原告向香港高等法院提起新一轮的法律程序(“2007年10月诉讼”)。2007年10月诉讼的被告与2007年6月诉讼的被告相同,且原告在2007年10月诉讼中提出的申索均基于2007年6月诉讼中的相

同事实及理由。原告在2007年10月诉讼中提出的补救方法包括强令禁止被告使用有关机密资料、强令被告交出因使用机密资料所获得的利润以及赔偿原告遭受的损失及支付惩罚性赔偿金。原告在2007年10月诉讼中主张的赔偿金总金额尚未确定。2009年10月2日，被告对富士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某些附属子公司提起反诉，对该等公司自2006年以来利用不合法手段干涉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经营、共谋行为、书面及口头诽谤，导致经济损失的行为提出诉讼请求。

截至本报告日，该案件仍在诉讼程序中。在代表本公司负责该案件的法律顾问协助下，董事会认为，该诉讼的最终结果及赔偿义务(如有)不能可靠的估计。

上海千乘文化服务合同纠纷

2018年11月4日，上海千乘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作为原告，因广告服务合同纠纷向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上海比亚迪电动车有限公司支付服务费人民币241,592,516元，违约金人民币60,813,050元以及诉讼费、保全费等，各项暂合计人民币302,405,566元。

2018年12月7日，本公司向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提出管辖权异议，认为该案应当由广东省有管辖权的法院进行审理。2018年12月20日，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18)沪民初100号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本公司提出的管辖权异议。2019年1月2日，本公司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提出上诉，请求撤销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2018)沪民初100号民事裁定书，并将案件移送至广东省有管辖权的法院进行审理。2019年2月28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作出(2019)最高法民辖终60号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于2019年4月25日、2019年5月17日、2019年8月22日，2019年10月9日，2020年1月16日，2020年3月31日共进行六次听证，该案件于2020年5月21日进行了第一次正式开庭审理，于2020年7月24日进行第七次听证。目前该案处于审理过程中，尚未作出判决。

截至本报告日，该案件仍在诉讼程序中。在代表本公司负责该案件的法律顾问协助下，董事会认为，该诉讼的最终结果及赔偿义务(如有)不能可靠的估计。

本集团提供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列示如下：

	2020 年	2019 年
本公司就授予子公司的融资能够向银行提供的担保	97,233,180	87,565,930
	<u>97,233,180</u>	<u>87,565,930</u>

于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为其子公司及关联方实际提供的担保为人民币33,832,287千元及人民币5,539,327千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45,759,214千元及人民币3,559,870千元)。

本集团与某些客户(含终端客户)及第三方或关联融资机构签订合同及文件，根据相关合作合同及文件的安排，本公司向该等融资机构承担回购义务，若客户违约或发生合同约定的特定条件，本公司继承全部债权以及相关权益，并有权自行采取收回并变卖新能源汽车等救济措施，以偿付客户对融资机构的剩余欠款，并保留任何对剩余欠款债权余额进行追索的权利。管理层认为，收回的资产能够变卖，而变卖收入基本能够支付对融资机构的剩余欠款。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对该等义务的最大敞口为人民币8,644,159千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11,163,670千元)，且未发生因客户违约或合同约定的特定条件而令本公司需予以支付任何款项的情况。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人民币36,179千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18,855千元)。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 汽车制造相关行业信息披露指引要求的其他信息

采用按揭销售、融资租赁等模式的销售金额占营业收入比重达到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经销商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经2021年3月29日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批准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2021年3月29日总股本2,861,142,855股为基数，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423,449千元(即每股现金股利人民币0.148元(含税))，该股利分配方案尚待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83号)核准，并取得香港联合交易所就配售股份于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及买卖的批准，于2021年1月28日，本公司委托配售牵头经办人中信里昂证券有限公司按配售价225.00港元向不少于六名的承配人(该等承配人及其最终实益拥有人为独立于本公司、本公司之关连人士、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之任何董事、监事、最高行政人员或主要股东或该等各自之联系人概无关联的第三方)配发及发行合计133,000,000股新H股(“配售股份”)，占经配发及发行配售股份后扩大的已发行H股总数约12.69%。经扣除佣金和估计费用后的配售所得款项净额约为29,801百万港元。有关更多详细信息，请参阅本公司2021年1月28日的公告。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1、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经营分部

出于管理目的，本集团根据产品和服务划分业务单元。本集团目前有三个报告分部，分别如下：

- a. 二次充电电池及光伏分部包括制造和销售锂离子电池、镍电池、光伏产品以及铁电池产品(其中铁电池产品包括储能电站和铁电池组)，其广泛应用于手机、电动工具等各种便携式电子设备，光伏和储能产品，以及电动汽车等。
- b. 手机部件、组装及其他产品分部包括制造和销售外壳等手机及电子产品部件并提供整机组装服务，防疫物资产品收入。
- c. 汽车、汽车相关产品及其他产品分部包括制造和销售汽车、汽车相关的模具及零部件、汽车租赁和汽车的售后服务，轨道交通及其相关业务及防疫物资产品收入。

管理层出于配置资源和评价业绩的决策目的，对各业务单元的经营成果分开进行管理。分部业绩以报告的分部利润为基础进行评价。该指标系对利润总额进行调整后的指标，除不包括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财务费用(除租赁负债利息支出和汇兑损益)、营业外收入、其他收益、资产处置损失、营业外支出、投资收益(除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外)、销售房产收入和对应的成本以及本公司作为集团总部发生的管理费用之外，该指标与本集团利润总额是一致的。

分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商誉、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本公司作为集团总部占用的资产，原因在于这些资产均由本集团统一管理。

分部负债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负债、应交税费、其他流动负债、其他非流动负债、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其他应付款中的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本公司作为集团总部而负担的负债，原因在于这些负债均由本集团统一管理。

经营分部间的转移定价，按照经营分部间的协议价格制定。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千元

项目	二次充电电池及光伏	手机部件、组装及其他产品等	汽车、汽车相关产品及其他产品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12,087,528	60,042,967	83,993,325	473,871	156,597,691
分部间交易收入	10,384,321	14,844,929	2,186,889	-27,416,139	
合计	22,471,849	74,887,896	86,180,214	-26,942,268	156,597,691
资本性支出	4,736,572	3,436,447	4,392,564		12,565,583
利润/(亏损)总额	806,889	6,250,785	2,893,614	-3,068,701	6,882,587
所得税费用	58,694	779,777	105,857	-75,704	868,624
资产总额	37,472,382	37,340,874	121,710,398	4,493,667	201,017,321
对合营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717,084		4,748,504		5,465,588
负债总额	17,754,593	20,628,730	43,086,393	55,093,693	136,563,409
其他披露					
对合营和联营企业的投资损失	25,732		161,105		186,837
折旧和摊销	3,053,540	2,137,464	7,327,671		12,518,675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对外交易收入	10,505,657	53,380,006	63,265,701	587,159	127,738,523
分部间交易收入	12,012,976	1,697,354	1,728,042	-15,438,372	
合计	22,518,633	55,077,360	64,993,743	-14,851,213	127,738,523
资本性支出	6,682,281	3,943,451	8,829,421		19,455,153

利润/(亏损)总额	374,658	1,751,800	2,741,652	-2,436,979	2,431,131
所得税费用	1,337	98,208	212,305	424	312,274
资产总额	38,231,539	30,341,049	123,579,755	3,489,250	195,641,593
对合营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738,471		3,321,704		4,060,175
负债总额	15,784,339	13,711,057	32,157,078	71,387,699	133,040,173
其他披露					
对合营和联营企业的投资损失	6,879		415,897		422,776
折旧和摊销	2,328,187	2,375,951	5,135,991		9,840,129

(3) 其他说明

地区信息

营业收入

	2020年	2019年
中国(包括港澳台地区)	97,468,145	108,215,473
境外	59,129,546	19,523,050
	156,597,691	127,738,523

对外交易收入按客户所处区域统计。

非流动资产总额

	2020年	2019年
中国(包括港澳台地区)	82,344,444	82,656,260
境外	1,722,989	1,228,628
	84,067,433	83,884,888

非流动资产按该资产所处区域统计，不包括商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长期应收款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主要客户信息

2020年来自手机部件及组装等分部和二次充电电池及光伏分部的营业收入人民币19,513,464千元(2019年：人民币

27,536,370千元)为对某一单个客户的收入。

2、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租赁安排

1. 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将部分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用于出租，租赁期为1-20年，形成经营租赁。根据租赁合同，每年需根据市场租金状况对租金进行调整。2020年本集团由于租赁产生的收入为人民币143,117千元（2019年：人民币196,269千元）。租出物列示于投资性房地产及固定资产，参见附注七、15、16。

经营租赁

根据与承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不可撤销租赁的最低租赁收款额如下：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收款额	
	2020年	2019年
1年以内(含1年)	109,020	100,585
1-2年(含2年)	62,442	65,619
2-3年(含3年)	32,160	44,551
3-4年(含4年)	13,419	20,470
4-5年(含5年)	9,070	9,319
5年以上	89,122	62,407
	315,233	302,951

1. 作为承租人

	2020年	2019年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56,422	32,927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267,749	1,146,219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2,317	3,051

本集团承租的租赁资产包括经营过程中使用的房屋及建筑物和机器设备，房屋及建筑物的租赁期通常为1-20年，机器设备的租赁期通常为1-5年。租赁合同通常约定本集团不能将租赁资产进行转租。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信用期通常为 30 天，主要客户可以延长至 90 天。应收账款并不计息。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千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0,255	2.79%	70,255	100.00%	0	75,129	1.45%	75,129	100.00%	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46,658	97.21%	9,385	0.38%	2,437,273	5,101,525	98.55%	12,854	0.25%	5,088,671
合计	2,516,913	100.00%	79,640		2,437,273	5,176,654	100.00%	87,983		5,088,67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千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44,368	44,368	100.00%	客户已破产
客户二	25,887	25,887	100.00%	客户已破产
合计	70,255	70,255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新能源业务

单位：千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942,964	6,800	0.35%
1-2 年(含 2 年)	1,725	21	1.22%
合计	1,944,689	6,821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非新能源业务

单位：千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含一年）	501,427	2,022	0.40%
一年以上	542	542	100.00%
合计	501,969	2,564	--

按账龄披露

单位：千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435,330
1 至 2 年	2,267
2 至 3 年	191
3 年以上	79,125
合计	2,516,91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千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87,983	3,516	-11,859			79,640
合计	87,983	3,516	-11,859			79,640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千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余额第一大客户	1,940,620	77.10%	6,792
应收账款余额第二大客户	89,346	3.55%	161
应收账款余额第三大客户	56,571	2.25%	102
应收账款余额第四大客户	53,030	2.11%	1,214
应收账款余额第五大客户	44,368	1.76%	44,368
合计	2,183,935	86.77%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7,976	
应收股利	400,000	304,380
其他应收款	19,084,597	32,663,532
合计	19,492,573	32,967,912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千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子公司款项	18,771,898	32,201,557
保证金及押金	274,991	274,975
其他	56,787	219,478
减：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9,079	-32,478
合计	19,084,597	32,663,532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千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32,478			32,478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本期计提	306			306
本期转回	-13,705			-13,705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9,079			19,079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千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8,828,701
1 至 2 年	274,975
合计	19,103,676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千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2020 年	32,478	306	-13,705			19,079
合计	32,478	306	-13,705			19,079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千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余额第一大客户	14,330,761	一年以内	75.02%	14,331
其他应收款余额第二大客户	3,405,559	一年以内	17.83%	3,406
其他应收款余额第三大客户	715,923	一年以内	3.75%	716
其他应收款余额第四大客户	274,991	一年以上	1.44%	275
其他应收款余额第五大客户	260,941	一年以内	1.37%	261
合计	18,988,175	--	99.41%	18,989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 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8,400,185		18,400,185	18,121,337		18,121,33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721,058		2,721,058	2,541,937		2,541,937
合计	21,121,243		21,121,243	20,663,274		20,663,274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 千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比亚迪美国公司	248					248	
比亚迪欧洲公司	755					755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6,446,495					6,446,495	
上海比亚迪有限公司	372,276					372,276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1,199,038					1,199,038	
比亚迪(香港)有限公司	32,508					32,508	
上海亚迪电动车有限公司	9,000					9,000	
北京比亚迪模具有限公司	60,500					60,500	
深圳市比亚迪汽车研发有限公司	5,000					5,000	
深圳比亚迪汽车销售公司	45,000					45,000	
比亚迪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81,964	249,501	-4,709			526,756	
BYDJAPAN 株式会社	16,153					16,153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7,189,825	34,056				7,223,881	
惠州比亚迪实业	555,205					555,205	
惠州比亚迪电池有限公司	110,550					110,550	
深圳比亚迪电池模具有限公司	11,820					11,820	
商洛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1,001,000					1,001,000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深圳市比亚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					20,000	
比亚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1,000					101,000	
弗迪电池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比亚迪通信信号有限公司等	113,000					113,000	
合计	18,121,337	283,557	-4,709			18,400,18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千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1,528,987			91,880						1,620,867	
青海盐湖比亚迪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254,655			225						254,880	
广州广汽	145,042			993						146,035	

比亚迪新能源客车有限公司											
比亚迪丰田电动车科技有限公司		22,500		516						23,016	
小计	1,928,684	22,500		93,614						2,044,798	
二、联营企业											
西藏日喀则扎布耶锂业高科技有限公司	290,924			-6,595						284,329	
深圳市深电能售电有限公司	91,647			4,688			-7,520			88,815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136,046			24,238			-12,370			147,914	
深圳华大北斗科技有限公司		78,144		883						79,027	
中冶瑞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4,636			-18,461						76,175	
小计	613,253	78,144		4,753			-19,890			676,260	
合计	2,541,937	100,644		98,367			-19,890			2,721,058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380,871	5,088,285	10,944,538	9,973,959
其他业务	2,176,182	1,604,141	1,701,005	1,302,118
合计	7,557,053	6,692,426	12,645,543	11,276,077

5、投资收益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8,367	155,219
仍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的股利收入	12,123	15,24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003	798
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股利	800,000	604,380
处置子公司的投资收益	95,291	-123,55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	-105,594	-11,519
投资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	9,469	
合计	910,659	640,568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千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75,614	主要是资产清理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78,089	主要是与汽车有关的政府补助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31,786	主要是投资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9,52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26,71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6,152	主要是供应商的赔款
处置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	-9,076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2,32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24,906	
合计	1,280,34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产业共建财政扶持资金	10,191,000.00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43%	1.47	1.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06%	1.00	1.0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由于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已经在重大方面取得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实质性趋同，而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亦已于 2005 年 1 月 1 日开始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接轨，因此本集团按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与本集团于 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按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的净资产和净利润不存在实质性差异，故无需作出调节。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王传福先生签名的2020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法定代表人王传福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亚琳女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惠女士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在公司境内信息披露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本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五、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王传福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 年 3 月 29 日